荷兰长篇小说译丛

禁地

〔荷兰〕J. 斯劳尔霍夫 著

陈 民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Het verboden rij

斯劳尔霍夫写道：“航海就应当是持久的恍惚状态。”《禁地》改造了那个流传久远的葡萄牙诗人路易茨·卡蒙斯的故事——身为诗人和海员，他于十六世纪五十年代末在澳门创作了歌赞航海家达伽玛的著名史诗。

《禁地》以二十世纪为背景，主人公是一艘远航船上的电报员。在经历了一场场灾难之后，他在澳门登陆。在那里他产生了某种幻觉，自认为就是四个世纪前曾在澳门居住过的那位葡萄牙诗人卡蒙斯。历史被带进了现实，两个不同时代的旅人相遇了。电报员最终放弃了远离尘世和苦修的意图，反之，他希望自己最终能够成功地接受现实的生活。

《禁地》生动地描绘了中国内地以及葡萄牙殖民地时期的澳门，通过虚构的航行把跨越数个世纪的人物联接在一起，充满了浪漫的激情与奇幻的色彩。

斯劳尔霍夫的独特经历和独树一帜的风格——时而精剪细裁、颇具反讽意味，时而优美抒情、充满幻想——他的作品在小说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低地国家文学史》

一代作家之中，斯劳尔霍夫的想象不仅是最生动的，而且是不屈不挠的。

——《鹿特丹商务日报》



ISBN 978-7-5321-3371-0

9 787532 133710 >

定价：15.00元



〔荷兰〕J. 斯劳尔霍夫 著　陈 民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禁地/〔荷〕丁·斯劳尔霍夫著；陈民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2008.8
ISBN 978-7-5321-3371-0
Ⅰ.禁… Ⅱ.①丁…②陈… Ⅲ.长篇小说-荷兰-现代
Ⅳ.I56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2585 号

责任编辑：海力洪
封面设计：周志武

禁　地
〔荷〕丁·斯劳尔霍夫 著 陈 民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lc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l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5.5　插页 2　字数 133,000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100 册
ISBN 978-7-5321-3371-0/I·2559　定价：15.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021-65410805

献给阿尔比诺·福尔雅斯·德·桑帕约

序 幕

I

1540年,宁波城里的葡萄牙人已经坚持了将近十八年。这年九月,皇帝派来的公使团到达北大门前。在他们的旗帜上也许绣着的是神的名字,但他们并没有带礼物来,而是穿着浅蓝色的葬礼服。公使团团长求见总督法里亚。已是深夜,人们打着火把点着蜡烛,领他们穿过城市去一家客栈,尽管他们有些嘟嘟哝哝不耐烦。第二天早上,他们才被带到了法里亚面前。他已经得到通报他们来了,他们着装如何。法里亚穿上盔甲,坐上宝座,等着。

最年长的站出来,没有摘下他的帽子。他冷冷地说道:"宁波要毁了,葡萄牙人和他们的奴隶在折磨之下就要骂娘了,他们的弟兄们正在南部,准备动身去征服马六甲。"

法里亚并没有提高嗓门,就坐在椅子里,也没直起身来。他从自己身边的一张桌子上拿起一个羊皮纸卷,摊开马六甲的地图,指

向一个红色的画线，它勒住半岛的颈部。然后他指着窗外的河，那里船只正升起旗帜，人们正把他们的四方旗展开。他给了个手势，一颗信号弹落地，无数火炮予以响应，城市和河流开始沸腾。在回去的路上，公使团坐在封闭的轿子里，被领着穿过节日狂欢的城市。

这年年底，皇帝派出的由远超一千艘帆船组成的舰队到达泊地前沿。宁波的每个葡萄牙人都得摊上一艘。密探报告船队就要到来，只剩三天的路程了。法里亚将宁波留给了佩雷斯·阿尔瓦德拉镇守，带着三十艘停靠在港口的船只冲入帆船队中。在他的六艘大战船上，都装有一门红衣大炮和一门火炮。这些大炮将炮弹射向帆船队，而他的船队缓慢地向敌人靠近。在双方遭遇之前，已经有几百艘船倾覆。这时突然从陆地刮来一阵大风，大块的碎片噼里啪啦掉进大海里，三桅船灵巧地躲闪着向敌方开去，一边向四周开火。这时，每艘三桅船都被几十艘帆船紧追着。在烟雾中，士兵刺耳地叫嚣着，跳到甲板上，挥舞着弯刀。炮弹从桅楼中发射，步枪从船尾和艏柱射击，舱板上大刀、长矛杀向蝗虫般密密麻麻的敌人。

夜里，在火把的照耀下，鏖战继续：武装起来的单桅小帆船也参加到战斗中。一群群鲨鱼，海战的盗尸者，撕咬着流血的溺水人。火把已经烧尽，陆地上突然燃起一大片红红的火光，缓缓燃烧的火焰在地平线上形成了一堵绵延的火墙。法里亚看到这个景象，暴跳如雷，向他的船队发出最后一搏的信号。有九艘船聚集在他的三桅船周围，剩下的已经不可能突围出来，或是已经被打

散了。

它们三次冲进敌方的中型舰队，一艘紧挨着一艘，不停地冲杀，直到船头都被撞坏了。曙光从地平线上升起，照耀着逃亡中的帆船。四艘船调转高高的船背向海湾驶回。但是宁波已经消失了，到处都是倒塌的围墙和烧成炭的木梁，死一般寂静的废墟上浓烟滚滚。

法里亚转身朝向他那曾经存在的城市。街道几乎都被掩埋在瓦砾中，他用军刀把挡路的尸体挑到一边，开辟了条道路。甚至有两具尸体扭曲着互相抓住彼此。他终于站在了自家房屋的废墟前。他不敢跨过门槛，那后面是他的妻子、他的孩子们，烧焦了，抑或…… 他将身体撑在他的刀柄上，等待一些士兵过来。“快去找，”他沙哑的嗓子命令道，“把那些木梁弄到一边去，打开地下室！”

这时，他在一个石头凳子上坐下，凳子原来放在一个小鱼塘旁边的花丛和灌木中。他用自己的头盔从池塘里舀水，清凉额头。他没有留意到他的头发上都是木炭和烟渣。人们把一些已经被烟熏黑的刀剑和铁制的罐子放到他面前：这是留下的唯一可以辨认的东西。

法里亚踏入已经烧成灰烬的房子，抓起几把灰，放在麻布巾里带走。

晚上，四艘船鱼贯向南方航行。在中国的第一个殖民地也就只留下了这些了。

星星环绕着这支小舰队，漆黑的天空挂着月亮。法里亚和门

德斯·品托站在上帝之母号的船尾。他们目不转睛地盯着船帆和尾流，间或在甲板上走来走去，然后又一言不发地站着。

舱房的楼梯上亮起一盏灯，舱口的铜罩子和大炮上的青铜闪烁着光芒，其他的一切都隐藏在昏暗中。昏暗笼罩着两个孤独的人，笼罩着船帆。但是昏暗的船体在绿色的双重光下渐渐显出轮廓。先是帆顶，然后船头也从夜色中显现。传来一阵轻轻的嘟哝声，好像是有人刚刚醒来。

终于，身形高大的法里亚和瘦小的门德斯也被笼罩在光芒下。"绿色是希望之色，"法里亚说道，但似乎并不相信。而门德斯则明确表示反对："这是放电辉光球，意味着灾祸、死亡。还能有什么别的意义呢？"突然从这个瘦小、沉默的男人嘴里吐出一连串的词，滔滔不绝。这一整天他都没有发出任何声音来，只是偶尔迈步，检查一下大炮，然后喝了很多酒——静静地倚着栏杆诅咒。此刻，他的怒火终于爆发了。

"一切，一切都化为乌有——二十年的战斗，孤独，和无赖们讨价还价，忍耐，央求弹药，为军队乞求施舍。

"那些来自马六甲的投机商和果阿爱卖弄的公职官员们写来狂妄自大的信，问我们，我们去这么远究竟要寻找什么，而在他们那里，香料可以获得最大的收益，马六甲已经为装货做好了准备！高级教士们伤害感情的信件里总是不断地询问，什么时候中国最终可以基督教化；国王来信，他要知道，为什么他的公使团在北京没有受到更好的接待，为什么他们不再将礼物带回来……

"他们只想保住他们所拥有的，他们对敌人妥协，就是为了能

够在自己的领地里优哉闲逛。

“人们让我们在一处守不住的岗哨听天由命，在那里我们挥霍生命。现在我们屁也没得到；我们的妻子，我们的孩子都死了。

“我们还是和三十年前一样穷得叮当响。我们从特约河出来时，小贵族们只要得到红衣主教的赐福和国王颁的骑士勋章就会感到幸福。

“而我们回家的时候，我们将面临什么？革出教门，因为我们被诽谤，在国王那里失宠，也许会进地牢。想想哥伦布，想想达伽马，想想许多其他的征服者。

“我们应当转向何处？我们双手建造的要塞已经经历了二十年之久，就在一夜之间化为灰烬。让我们逃到一个无人涉足的小岛上，在那里等死吧。要不我们伏击飘扬着葡萄牙旗帜的船只，然后凿沉它们。不，这可不行，我们冒险回家，去袭击马六甲，还有果阿和里斯本，直到死亡的到来。我们为什么出生，为什么出征？”

在绿色的灯光下，他的脸死灰一般，木头在他的手上咔嚓折断了，他的身体颤抖了一下，靠在掩体上。这时，法里亚想要争取这位下级指挥官赞成他的观点。他懒散而从容，用他平时说话的语气说：

“所有的一切都是真实的。在马六甲迎接我们的将是讥讽。在果阿我们将受到审讯：为什么没有能守住要塞？五百个士兵，十三艘船，其中一半甚至就是战舰，这应该是不可战胜的力量！在里斯本我们将会面临下地牢的威胁。这一切我都不害怕，我和您想的一样。但是我要继续复仇。我要重新登陆、战斗、谈判、建设，我

们的第二个宁波，将比第一个更富裕、强大。它应当让马六甲相形见绌，让果阿妒忌。如果为了给国王的一个私生子让位，而要罢免我的职务，我就要升起自己的旗子，和我的海军还有陆军一起捍卫我的杰作，如果确实保不住了，那我就自己亲手毁灭它。”

门德斯伤心地摇摇头。

“我们太老了。这需要太长的时间。我仅存的岁月都要献给复仇。把那些信件、请愿书和法令的副本给我，它们都是我们为了得到增援部队写的，而我收到的是高傲和轻蔑的回答。这应当是我的每日祈祷书！当我面临无尽的孤独感时，它们将给我力量！”

法里亚感觉到门德斯已经下定了决心。

“您知道，我的港口随时都对您开放。整个葡萄牙海军舰队都会为您抛锚待命。”

“您别这么说！不要这样，否则您不可能实现您的复仇计划。也许我可以成为那个可以助您一臂之力的人。”

绿色的灯光渐渐消失了，两个男人在舱房里板凳上，心神不宁地又睡了一会儿。

第二天早上，法里亚给那位要上路的朋友一个装有一束羊皮纸的小盒子，还有他的佩剑。

大船都在调整船帆方向，单桅小帆船开动行驶。所有要和门德斯共命运的人，都必须来到平塔号的甲板上。那是最小的船，上面已经升起了黑色的旗帜。约摸中午时分，法里亚自己划桨过去，他发现门德斯脸色严峻地站在舷梯旁。船上稀稀拉拉已经有了些人。

告别仪式就在甲板上进行。男人们互相长时间紧握双手。一声沉闷的枪响，门德斯的平塔号出发了。

此后再也没有他的消息。

Ⅱ

法里亚带领三艘船向南驶去。在福建陆地和台湾岛之间的海域，一场台风到来了。这里是陆地和海洋的风汇合的地方，这场大风暴是由许多风暴汇聚而成的，它兴风作浪，而乌云密布，在天空和大海间翻腾，好像将海天挤压在一起，绞干，又硬生生甩开，好像要在空气和海洋之间将敢于接近这股超自然魔力的一切东西摧毁。

上帝之母号还来得及向其他船只发信号到南威岛集合。接着，这些船只也被云层和浓雾阻隔开。漩涡和海浪汹涌着，在狂风暴雨下从四面八方向船只袭来。

法里亚把自己绑在桅杆上，他站在那儿发号施令，但是没有人听。他看不到任何人，听到的只是间或传来的呼救声，撕裂的绳索发出的嘎吱声，横杆的劈啪声，还有脱膛了的炮弹落入水里低沉的撞击声。在他下面漆黑、昏暗、潮湿的舱房里，多纳·米勒斯跪在圣母像前，她是从宁波救出的唯一的女人。她一再被甩向雕像。这会不会让她的祈祷更真挚？她祈求了一天一夜。生活的一切都离开了她，取而代之的是祈祷。

风暴终于平息了，一缕光线穿过虚掩的门，法里亚把她扶起

来。他们一起做了简短的祈祷，然后长时间地拥抱在一起，似乎爱永远停留在被拯救者身上，似乎死神在幸福面前屈服，又在和煦的阳光中却步。太阳已经制服了台风，尽管一直还波涛汹涌，但阳光还是照进了圆圆的、敞开的窗户。

III

上帝之母号已经在南威岛的海湾前——一个狭窄的半岛后面抛锚停泊，等待了四个星期。终于可因布拉号扬帆出现在海角，它只有一个桅杆还竖立着。拉菲尔号没有再出现。一些人认为，这艘船已经去门德斯那边了。可因布拉号已经被破坏得难以修复，这艘将被废弃的船只上的人员请求登上大船上帝之母号。但是法里亚不想再失去船只，此外，可因布拉号因为吃水较浅，在对海岸的侦查中是不可或缺的。

光秃秃的海滩边，一派造船的繁忙景象。

为了再次眺望拉菲尔号的行踪，法里亚自己攀爬到桅顶上。在半岛的另一侧他发现了一个小竹林，可以提供材料制造横杆和缆绳。

南威岛应该可以找到水和食物，但可能是在河流的一个弯角后面，难以进入的陆地深处，那里一半是城市，一半是竹排。岸边的茅舍和房屋同河流里的帆船紧挨在一起，只有一条狭窄的小水渠把它们分开。在陆地和水域之间，立着一座高高的、灰色的宫殿，上面有金色的雕像，向上旋转的房顶尖端在阳光下熠熠发光，

五彩的旗帜在门梁上飘扬。

得派个公使团带些礼物到那里去,请求帮助和寻找食物。

也许是知道可能会有把他扣留做人质的危险,他自己不敢去拜访。阿瓦勒斯带上三个来自宁波的受洗的中国人上路,礼物只是布料和葡萄酒。法里亚没有其他的东西了。在带去的一封信里他暗示了两国君主之间存在的友谊,他们虽然彼此相距甚远,但两个帝国却是非常强大。他特别强调了他在与强盗的斗争中作出的贡献,却没有谈及宁波的战斗和毁灭。然后他请求帮助。

四天后阿瓦勒斯独自一人回来了,没有带回任何答复。他报告道:那个官员冷冰冰地收下了礼物,但当他发现一块地毯上有污渍时,突然大发雷霆。皇帝公使团的信件让他更加恼怒。他赞美自己的皇帝是天子,而斥葡萄牙的亲王为寒酸的附庸诸侯。这个诸侯对天子有进贡义务,天子统治整个世界,不管他离西方有多远。他命令我们立刻离开城市,将船只从海岸开走。

海军上将一言不发地听着,然后他命令张帆待航,但不是要离开海岸。晚上上帝之母号和可因布拉号将停在离南威岛顺流而下的一里处,向月光下的城市喧闹的那一半开火。船只马上起航,黑暗的船影逆流而上。两艘三桅船悄悄地占据了位置——那里不久以前还泊着上千只小帆船——向城市发射火炮。那边燃起大火,然而在某些地方却升腾起了火焰,在噼啪声和嘶嘶声中迅速蔓延,绽放出热烈的绚丽色彩:绿色、红色和紫色混杂在一起,闪过炽红的火蛇、旋转的日光、喷射的星星、吐火的火龙和迅速开放的紫茉莉。

这一幕令葡萄牙人大吃一惊,停止了炮击,观望着绚丽的焰火。

下层指挥官们这时想起了法里亚在他们犹豫时的勉励之语:“这不是场没把握的战斗,这更像是去加入盛大的节日。南威岛的居民们将受到‘盛情款待’。因为这是2月1号。”考虑到了有利的因素,法里亚选择了中国农历新年的除夕之夜发起进攻。进攻一旦开始,就照着自己的轨道继续下去。

第二天早上南威岛消失了。

立在外城墙的灰色宫殿,烧得漆黑,一片荒凉,只剩黑色的灰烬。彼此被毁的宁波城轮廓还可以辨认,眼前的南威岛却像一块写字的石板被擦净。官员的宫殿孤独地矗立着。

成百的士兵冲上岸用枪和两门野战炮对着房屋一阵速射。上帝之母号的船员对着大门射击。法里亚和一支突击队等在一旁。但就在第一排炮弹射出后,宫殿的门扇就突然敞开了。

一队武装人员吼叫着从门口跃出,迎面向登陆小分队冲过来。只有寥寥数人接近了他们的目标。几分钟之内河岸尸横遍野,到处都是开了花、留着辫子的脑袋。四下又安静了下来。宫殿里突然响起哐的敲锣声,重重的。法里亚明白,要发生什么事,后撤了一段距离。

从大门涌出更多的士兵,终于,在一个骑兵分队中出现了一辆载着指挥官的战车。他穿着一件彩色斑点的战袍,挥舞着一把大刀。

法里亚发出命令,在冲锋过程中要拿下指挥官。在念二十遍

使徒信经那么长的一段时间之后，一切又都结束了。地面又覆盖上一层尸体，远处溃败的骑兵正在奔逃。那个指挥官坐在他的战车里，但马已经被杀死了。

法里亚走近他，将剑尖刺向指挥官的胸膛……

IV

在南边远处，一个狭长地带——尽管那里离百万人口的区域只有两天的路，但却很孤立——有一个地域狭小的、无人居住的半岛延伸进大海。在岬角礁石环绕的地方，方石群的中间，耸立着一块未经雕刻的红木圣物，散发出微暗的金光。没有秀丽的雕像和芬芳的香炉。壁龛里立着一个粗糙的，用石头雕塑成的海洋巨兽立像，它被撕开的嘴威胁般地向着女神祥和的面容张开。在顶盖上挂着木头雕刻的粗糙的小帆船和舢板。祭坛前的台阶上摆放了些干鱼。

这是神圣的妈祖，统治台风的女神，只有鱼和海盗崇拜她。

半岛最外面的尖角处还立着块石头。这一切都是人工建造起来的。没有人还知道哪个民族在这里供奉着女神的圣物和祭坛。但是石头上刻着捐赠者的名字和年份。这是一块纪念碑：一块墓碑，如果换作非洲和马尔代夫海岸的人们会联想起第一次登陆，但它立在中国这块土地上，风格却是独一无二的。而且它不仅仅是块探险纪念碑，也是块墓碑。上书：

公元 1527 年克鲁兹 · 费列罗和帕德拉及特约在这里登陆

那时的费列罗只是想要把巨浪打湿了的货物在太阳底下晒干。在平坦、荒凉的沙滩上摊放着调味品和布匹;旁边是一些帐篷,他和他的伙伴们栖身在里面,那些船重新装配上了帆具。

一天早上,一群中国士兵包围了这些帐篷。一个特使过来索要金子,以补偿对他们土地的亵渎,这块土地不允许大眼睛、长鬈发的外国人踏入。费列罗付了钱,然后带着还半干的货物和匆忙办理了海关手续的船只离开了。他太清楚了,如果他待在这里,明天就会有另一个官员带着多一倍的人马过来强索。这将耗尽他不祥的旅行所获得的全部收益。

他让人迅速地竖起一块探险纪念碑,记录下他在这块贫瘠海岸的逗留。中国人将这块石头完好地保存下来,因为他们害怕栖居于其中的神灵。十二年来,这个未加雕刻的纪念碑独自竖立在这一孤独的狭长地带上。

之后又一艘船搁浅在这里,没有货物,只有十名耶稣会会士。这些使者是在去北京的途中。这些人也要补偿海损,因为他们的腹泻,其中三个死在了那里,围绕着纪念碑安葬,被装进了粗陋的棺材。

这个地方,被广阔的周边地区的人们视为禁地。

这样,在禁地中很早就有一块区域,埋葬着归葡萄牙所有的死者,这发生在法里亚扬帆而来之前。他上岸是要在那儿建立城池,他要坚守和加固它:为葡萄牙同中国的战斗。

看来,他坚决要达到这种隐蔽的目的,他的决心就像他面前的这座城池一样难以撼动。在岬角最狭窄的地方有个小小的堡垒,

派上不足三百士兵就足以遏制住上千名进攻者。同时堡垒的背面还被群岛和沙滩遮掩着。

他建造了一些要塞堡垒和茅舍——教堂完全是士兵们自发建起的。

无数船只来来往往:澳门位于马六甲和日本之间,在一块受到保护的泊地边,而宁波暴露在朝着台湾海峡的多风暴的一侧。但是法里亚死了,就在他开始感到力量终于强大的时候。澳门仍旧由士兵们占据着,即使在葡萄牙脆弱和衰退的时候,而且带着更多忠诚——对国王的忠诚,尽管已经很长时间没有了国王,没有了葡萄牙。

第一章

I

里斯本，15××年8月

上帝知道，我回避她，就像我一直以来能够做到的。但是国王不知道。也许知道更好。他也不知道，如果有什么不可宽恕的事情发生，那是他的错。她一定是属于王子的。即使我也爱她，我的血液也不敢反抗。和许多亲王的儿子一样，王子也是一个可以与之接触的人，可以亲密交往的人，根本不用因此改变自己。他们似乎也是国家的一部分，而不是普通人。她，我叫她戴安娜，可能会嫁给他，分享御座和床铺，生育他们的孩子，但她还是戴安娜。

那我会怎样呢？也许我们将经历强烈的情感震动。她将从一种激情被猛烈地撞向另一种。一些年后，我也许不会再爱她了，因为她不再是那个我现在叫她戴安娜，永远都叫戴安娜的女人了。

并非仅仅是为了不透露她的名字，而是因为我不需要为了我自己去描绘她，也不需要自我折磨，让她从我的情感中分离。她就生活在我的情感中，和我的存在一起，纠缠在最黑暗的秘密中。我无助地努力让她生活在我的话语里，我的话语也许可以包裹星球和海洋，但是从未抓住她的本性。

我又一次问自己，她的生活会是怎样的？逃回到离开的庄园，在那里她似乎已经慢慢变成了一个无精打采的肥胖的女人。因为做了妈妈，还有日日狂欢，所有的魅力消失殆尽；而我正相反，在对远方国度的渴望中消瘦，那些国家我从未去过，也许我满腔的怒火由它们而生。

但是谁能够用文字来压制自己的渴望呢？只有人才能将渴望像轻盈的青春活力一样拥有。在我的身上，它曾经像信风一样炽热、坚韧。但是我在与之抗争。

当我遇到她时，放弃和渴望的纠缠让我的声音不自信，我的眼神游离不定，态度犹豫不决。她扭过头去，闷闷不乐、死气沉沉，王子和他父王的眼睛里发出胜利者的光芒。

我抓住这个时机，向国王请求给我艘船。

“等您什么时候比现在多些征服者的样子，我也许会任命您。”

他已经不再担心我对他的儿子构成竞争的威胁。我鞠了一躬，转过身，克制住对国王挑衅的愤怒。

这也好。那我就不用克制这种态度，马上就在这里释放。是你们想要让我这样的。

现在我为了赢得她必须战斗，我也许可以很娴熟地使用武器，但是最好不要用上。

戴安娜被从意大利吹到我们这里的时尚之风侵袭（谚语说得好：从西班牙吹来的风不会带来任何好处；但是我要说，我们也许还可以补充道：从意大利吹来的只有坏处。）；她写诗了，而且想让人们为她写诗。那个民族的诗歌是什么？几百年来被挤在一个狭窄的地带，和摩尔人、西班牙人以及大海的狂热作斗争，诗歌的语言因为自然奇妙的游戏已经富有韵律！甚至已如花语一般！

只有干编织活的女人们为消遣才在语言的十字布上绣花，就像在无数个意大利小宫廷里的和她们同性别的同仁们一样。对此我还算认同。但是要是男人们也献身于这项爱慕虚荣的事业就糟糕了。此时，还有这么多的国家必须征服，必须发现。那边黑人正盘踞着。

戴安娜在她自己的避暑行宫桑塔·克拉拉里主持着一个文学圈子。要是想在那儿露面，必须朗读诗行。

这是真的。我还从未把我的嘴巴张开（除了打哈欠或者回答她向我提出的问题），但是她绿色的大眼睛总是盯着我。我从远处欣赏着她，她很美，一个名副其实的侯爵夫人，我憎恨那些以做诗溜须拍马的人，他们正围在她身边。现在我要想靠近她就必须迎合时尚，在创作诗歌中把我所有的知识都动用起来，这是我在我父亲偏远的庄园里慢慢积累的，阅读、写作和狩猎是那里少之又少的消遣娱乐。我做了首十四行诗和一些叠句诗。

这样，在那个星期四的下午，就是被国王拒绝的第二天，我前往桑塔·克拉拉。

我也要朗诵诗歌的消息引起了轰动。那些围着她溜须拍马的人带着讥讽的神情，匆忙向两旁闪身，但是戴安娜严肃地待在那里，眼睛死死地盯住我。我的朗诵就像冲着她一个人发声，在寂静中我甚至听不到自己的声音。从她的眼睛里，我看到发生了什么：她为那首十四行诗折服，但是更多的是因诗行中直率的冲动和放肆的激情而震惊。我的感情在诗歌里得到了极好的抒发，除了她，所有的人都被隐瞒了。其他人不顾应有的礼节轻轻鼓起掌来，只有她没有说话；但是一个小时后，她和我在桑塔·克拉拉宫里悠闲地漫步起来。月亮看上去细长而明亮，但白天的光芒还在林阴小道的树叶下闪耀。她的眼睛格外明亮，像月亮般柔和，她周身散发着光芒，她的酥胸是最柔软、最挺拔的。

自我开始求爱、献殷勤以来，我从未真切感受到别的女性的存在。我不再考虑什么神话，即使我说起恩底弥翁和戴安娜，也不再在意他们那高贵的和我这低贱的贵族身份。

我们就像那第一对造物一般，在重新赢得的奇迹园里漫步，但我们还是安静地、庄重地并排走着，因为我们清楚，从窗口，嫉妒的人们正向下盯着我们；一个小时就盯着我们俩：路易茨和戴安娜。

就因为这一个小时。

不，我的重重厄运是从那个一小时开始的，但绝对不是它引出的。厄运从我出生就降临了。因为我来到世界上的第一个小时就处在超凡的星云图中最恶毒的星座下；没有一个好仙女来解救我

的命运。这场爱情也还是让我痛苦不堪。

接下来的几次，我去时都没有带诗歌，我们没有去宫廷，而是一起站在窗龛里。只要我们在一起，其他的男人和女人都自觉回避。

几个星期以后，王子的光芒黯淡了。但是当我向戴安娜走过去时，她的眼睛却闪烁着光芒。之前她因为我的怀疑鄙视过我？我不知道。我不再记得我都对她说了些什么，话语可能也已经无关紧要了，但是声音一定要动听。我吸引着她。王子正相反，他结巴、脸红耳赤，只会嘿嘿地笑，让我们感到可笑。

现在我成功地俘获了禁区里的爱情，仅凭美好意愿是不能做到的。如果我是个成熟的男人，而不是来自农村的毛头小伙，那我也许早就领会了这一点。

一天中午，我和戴安娜站在窗户的墙洞里，王子正在起居室的中间，愁眉苦脸、精神涣散地和他的侍从官们说着话。一个年老的宫廷贵妇站在门边，固执地试图捉住他的眼神，但却是白费劲。她的这场游戏被扰乱了，门突然开了，一个持骑士盾牌的护卫进来接我。国王叫我。我跟着他去。

“今天我们可以满足您的愿望。埃斯特雷拉号已经准备好可以出发了。士兵已经在甲板上。对一战船的士兵发号施令您太年轻了，但是还有一个步兵中队和一个能干的上尉给您出谋划策，这样您也许可以胜任。您愿意吗？”

我一边陷入沉思，一边屈膝鞠躬。

“怎么样？”君主暴露了他的紧张。

我考虑清楚后才会回答。

“感谢尊敬的陛下的恩德。您认为发号施令绝对必须具备的德行，我此时此刻都还没有具备。而且，我还有一项重要的事情必须处理。”

我稍稍停顿了一会儿，从我弯腰鞠躬的位置向上方窥望，我看到，因为我的大胆放肆，积聚起的不满在君主的脸上膨胀。

“如果您看清楚，您……”他没有继续。

“事情跟我父亲有关。他感觉自己的生命就要走到尽头了，派人来叫我去他那里处理遗嘱事务。所以我，最恭顺的仆人，必须请求您允许我离开宫廷。我的父亲可能马上就要过世了。我是他唯一的继承人。”

“您父亲也能长时间忍受痛苦。”

“我是他在病榻上一直想见的人。”

我故意撒谎。只要我在他眼前，我父亲得不到一刻安宁。国王清楚地知道这一点，但是按常理父亲和儿子互相热爱。我继续说道，因为国王保持沉默：

“我再次请求陛下您允许我离开宫廷。星期一有艘船沿特约河向上，坐上这艘船，我可以完成大部分行程。”

“您当然可以走。您父亲能得到我慷慨的善意。接下来呢？”

他做了个手势，似乎要说：“然后您父亲死了，埋葬了，而在一个贫瘠的庄园里的生活让你感觉乏味……”

看来王子现在十分害怕我的竞争。

“……那我就接着请求您，在您的身边求得宫廷侍卫和指挥

官的职位。”

“头一个职位是您永远不会得到的。另一个职位您的出生已经决定了是你的。您可以走了。我允许您明天参加打猎。等您回来的时候,又有一艘船准备好出发。但是我不知道,是否还有一队士兵可以交给您指挥。但您可以期待对果阿代理国王发号施令。”

我就这样备受尊敬地从葡萄牙被流放了,但因为我父亲的病情,流放得到拖延。接见结束了,我想要亲吻国王的手,但是他的脸涨得通红,他只说出了句“从这里出去!”他手掌痉挛,指着大门。

我无法做出判断,这究竟是胜利还是失败?我达到了我的最高要求吗?远远走开或者失去我最心爱的东西?不管怎样我证实了他人对我的恐惧。所谓的乐趣就在于激怒可恨、狂妄的暴君,挑动他,直到他热血汹涌、青筋爆裂,器官组织遭到破坏,使他可怜的理解力更行衰退!

我不爱葡萄牙,尽管我在那里出生。这个国家单调无聊,充满空虚压抑感,生活也是这样。这里不像意大利或法国那样欣欣向荣、五彩斑斓。我的祖国除了航海,别的都不足挂齿。尽管如此,看到这个矮胖、粗鲁的亲王,精神粗俗,身材畸形,榨干了在他的权势范围内的一切,把一切都划归自己所有;农业、手工业、海上贸易最后走向衰落,我还是感到痛心。就贪婪而言,只有高级教士和海盗还可以跟他有得一比。

打猎之前的那个夜晚,我和正在执勤的宫廷侍童一起喝酒,然

后走进自己的房间。我很容易就情绪高涨,我只去想打猎的事。戴安娜可能会一起去;我给她个信号,她会跑到我等待的地方,在她前面是一头轻快矫捷的鹿。然后……

夜光透过窗缝洒进来,穿过一瓶葡萄酒,落在黑色的桌子上,落到我搁在桌上分开的双手,好像只有它们知道未来的生活会发生什么变化。突变即至。很快那头笨重的鹿就要被丰盈的宫廷长袍所替代。双手也许会变样,许多事都必须忘记,令其荒疏:如何只用眼神向一个宫廷贵妇示爱,怎样向一个竞争者表明自己的鄙视,让他相形见绌,用一种精心挑选的结束语使他每天远离宫廷的圈子。忘记葡萄牙,这个小国,三天时间就可以到达它的边境。对于东半球,那等待我的地方,我的脑海中只有一些含糊的报道和香料刺激的味道。要是我能生动地描绘出来,那可真是个奇迹了!我还知道该怎样去介绍里斯本:一个有着金色宫殿、阳光灿烂的节日和银色夜晚的城市。也许她曾是个座美丽的城市,但现在不是,至少已不再是了。

天亮了,空虚沉重的感觉在加重。早上戴安娜的笑声在我看来比周游世界更令人渴望。但是太晚了,我已经开始了危险的游戏。冒失地开始,大胆地进行,太晚才察觉我失去了本该马上拼命斗争的东西,却赢得了我并不在意的。突然我所有的思绪又涌向打猎。我将像跟踪一只鹿一样跟踪她,直到她不能再逃了,直到她向我乞求开恩。我知道一个地方:在水源附近,喝水的动物把一边的栅栏折断了,人们不敢前去,害怕水怪们举起雾气腾腾的手臂,把侵入者拽到深处,将他们都淹死。当她来到那里,在她最恐惧的

时候，我就会在她身边。

Ⅱ

但是，当卡蒙斯在狩猎队伍中看到戴安娜骑着马，一副难以接近的样子时，他突然明白了，她不是那个他可以狩猎的猎物，突然明白，他自己才是被追捕的，就快要逃到世界的尽头。他小心翼翼地把马牵到她的马旁，请求她离开人群，去那个住着女妖和鬼怪的泉边。她同意了。他在那儿等了很长时间，独自一人坐在一根砍倒的树干上，它一半浸在湖里，他用礼帽汲水喝。终于传来压折的细树枝发出的脆裂声，一只鹿从小树林里跑出来，很快戴安娜骑着她的马来到他坐着的地方。她把脚搁在他交叠的手中，倒到他身上。

这个晚上她一个人回到狩猎场，她没有谈到扭伤的脚踝或迷路的小径，没有人问起。她从未在信里暗示过这天，这天也从未像许多别的日子那样被记载在她个人的编年史中。在那些日子里，她也记下了一些并不重要的事情：一座城市化为灰烬或者赢得了一场野战。没有告解神父在他的回忆录中泄露过这件事。她在修道院里安顿她那具被卡蒙斯抛弃，又被王子拒绝的身体。那里的围墙不具有回声功能，无法在几个世纪之后还回荡她对着石头的窃窃私语。

卡蒙斯从那时起放弃了抒情诗：他强迫自己进入一首未经加工的诗歌的严格标准中，这首诗歌唱英雄行为中的废物特征；蹲在

红海烤焦的岩石上，抱怨他只是在最潦倒的时候失去了勇气，游离幸福——也许唯一能创作的只有路易西阿德群岛。就像为了在某些时候继续传播诗段中的一个词，船难幸存者们用漂浮在长长的、宽宽的波涛中的几块舱板在远处海滩边建造了一座房子。路易西阿德群岛存在下去，就像那座修道院：带着剩余的荣誉；但透过宽敞的裂痕和缝隙，依然不能看到隐藏在其背后的迷人或是痛苦的生活。

III

我就像个死人，耐心地坐在驳船的甲板上，等待着，这艘船将载着我顺流而下。阴天，五彩斑斓的里斯本被一场雾变得昏暗，特约河的河口几乎都看不见了。大雾持续了很长时间。还有一些人和几个圆桶不断地出现在舱板上。突然，在河流和岸边之间我看到一个骑兵在行进。我认识这张脸：一个信使，他一定是去通报我确定无疑离开的消息。但是谁又能阻挡我跳进水中，划几下重新回到岸边？我不这么干，尽管这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我怎么能预料到，尽管如此我后来还得有这么一跳，游过千倍于此的距离，不是为了我的灵魂，不，为了拯救我的肉体，还有，为一张纸。

当我重新仰望天空，城市变成了连连后退的场景。在前景中，贝连瞭望塔突出在一栋栋房子间。我又一次陷入沉思：打猎后的那些日子是贫瘠的荒漠，我沿着它游过去，我本想绕过它，到达我生命中断的地方。但是却不可能抵达那个断裂处了。

我头上的绳缆被拉了起来，我听到铁在木头和绳索上刮擦的劈啪声。帆布在风中扑扑飘动。接着，一个声音：

“您屈服于您的不幸吗，我的儿子？把您感觉棘手和烦恼的一切都交给我吧。我的话针对所有的人，对您也是。上帝派遣我来，把您从压抑心灵的负担中解脱。”

我坐在那儿没动，试图从声音判断那张脸。这个声音一本正经，非常柔和，语调慢腾腾的。我预计到脸上的皱纹，红红的鼻子，浮肿的眼睛。当我发现搞错了时，我的坏情绪一点也没减少。这是个年轻的多明我会修道士，年轻的脸容光焕发，眼镜后小小的、近视的眼睛：那种随大流的人，他们被某种确定性吸引着——每年一条黑色的衣袍，每日三餐美食；他们塞满了神学院，在那里除了三餐，还要咀嚼一些教条，以后总是随时准备吐出给任何接近他们的领地，看似可以更坚定地去信仰的人。

我没有动弹。这被他认作是恭顺卑谦，他继续用庄重的声音说道：

“是上帝派我来的！”接着他向我靠过来，“赶快迷途知返，否则太晚了！”

我的鼻孔里闻到了汗臭味，这促使我站起身来，回答道：

“为了和贵族阶层交往创建修会并非徒劳无功。他们的成员们在心灵上或许是纯洁的，但在肉体上则肯定是纯洁的，而且都拥有保养得很好的双手。您也属于这些人吗？您上次洗澡到现在多久了？”

我的话看来产生效果了。他向后退，嘴里嘀咕些什么魔鬼和

肉体,肉体是必须忽略的话。他在胸前画了好几次十字。中午,我注意到他在和一些商人热烈交谈;后来看到他一直走来走去,和这个谈谈,又和那个说说。我深信,他在煽动所有同行的人针对我,但这不会再干扰我:我要了间单独的舱室,不过晚上还是睡在后甲板的小艇上。我不是太关心其他的乘客;但我并没有逃脱其他人的关心,一些人偷偷地将恶毒的眼神投向我。夜晚我望着星星,白天看着经过的荒无人烟的河岸。第二夜我也躺在我喜欢的地方:小艇里,它挂在上甲板的下面。我被上上下下的脚步声和一段被长时间停顿打断的对话吵醒了。我惊讶地听到对话中占主导地位的声音一再愤怒地提到国王的名字。另一个则赞同地附和。

"……把所有的贡品都给自己留下来,榨干殖民地,挥霍所有战利品和奢侈品,让他的臣仆们在一艘被淘汰的船上等死;他不给有进取心的人任何机会。我自愿将获利的三分之一留给国家,但是一艘船都不允许我装备;为什么他该对三分之一的获利感到满意呢?我需要进一步说明,也许这样做可以产生比国家有能力装备的多出二十倍的船只驶向远方的国家,可以解雇官员中的许多懒汉,就能够更好地抵御英国人和西班牙人越来越残酷的袭击;因为一个自由的商人不是个懦弱的被保护者,而是强壮的同盟。我这样为自己辩护,但是他的耳朵在王冠下被堵住了,而他的理解力,被他一屁股坐到了象征皇权的金球里。"

又是赞同的嘟哝声。这些话我非常喜欢。我从小艇里爬出,来到甲板上。那两个被当场抓住的商人把我看成是宫廷里的人,料想我会在国王那里说他们的坏话。那个沉默的人懦弱地试图拯

救另一个人：

“原谅他吧，大人。他平时一直都是个好公民，但是他损失惨重，今晚又喝得太多了。”

我保持沉默。

“宽恕他吧。要是您在犹太人那有些债务的话……”

我摇摇头。

“要是您欠债的话，我们倒还不错……”

我要小心地操纵意外获得的对这两个人的掌控权；这种权力，我有那么一刻超越国王所拥有的，我又太快地失去了；现在我惊讶地得知，这个老人，在宫廷里，酒、牧师和儿子们控制着他，却能够切断海域、禁止船主武装装备他们的船只；我还感到惊讶，两个在商贸交易中如此富有经验的人会这么害怕我做出什么对他们不利的事情来。我年轻的时候不理解贵族阶层的权力，后来当我认识到了，已经失去了贵族的身份。所以我决定打发走一个，向另一个打探。

“让他到一边安静去，醒醒酒，明天我要继续和他谈。”

那个闯祸的人还要说些什么，但是他的同伴碰碰他，他走了，脚步甚至不再踉跄了。这时我问另一个人：

“您为什么不能出海呢？特约河的河口并没有用链子封锁住。”

“我们没有船员，大人。”

“但是我常常听到国王抱怨陆军和船队中大量人员开小差。”

那个商人总是对我的问题支支吾吾，当我向他保证他不会卷

人到诉讼中时,他才告诉我,海外领地上的贸易、船只,一切都是国王的财产。国王的顾问们决定价格,所有的船只都要被检查,看船员是否擅自做生意。臣仆们什么都做不了。在葡萄牙,商人的地位几乎和黑人或犹太人一样——我听着他的话,非常满足。反抗的思想膨胀,像可燃气体聚集在王位的下面,要把他抛到空中撞碎。

"您自己或者您的父亲是有影响的人物,"那个商人坚定地说道,"利用一下,有利于商贸,也有利于祖国。"

我暗自发笑,他们都这么说话。神父说他们的教堂,军官们说他们的军队,商人们说他们的贸易:就好像是在说最神圣的事业。我对他的消息表示感谢。

"您的朋友不会发生什么不幸的。作为忏悔,我只是要求他明天撞倒那个神父,把一桶水浇到他身上。"

那个商人惊恐地看着我,又开始问我是否有债务。

"正相反。这个淌汗的神父欠我的钱,我要用这种方式看到债务被偿还。一些清凉的水对他没什么伤害,他极少有机会接触到。"

第二天早上,同船的人都对这个突发的事件感到愉快。一个好脾气的商人提着一个水桶,跑向一个并无恶意、正在祈祷的神父,把水从头给他浇下去。神父的长袍贴在了他身上,他站在那儿成为大家嘲笑的对象。

中午船抵达艾巴兰迪斯,从那儿骑马还要六个小时才能到达城堡。两年前我离开了那里。

我走进花园时已近深夜，树影婆娑形成一团独特的漆黑，天鹅在池塘里睡觉。静静的、白色的身影围绕着他们：他们是诸神，我早年用石头扔他们；我恨他们，因为他们象征着道德和戒律。从很小的时候我就和文明作对，人们想要教育我，我面临着从四面八方渗透而来的危险。我预感到，文明让我害怕、让我准备受苦，将我束缚在文明昌盛的地方，无从涉足地球上的别处。那样轻轻地、漠不关心地扫视地球一眼，我命中注定将忍受思念之苦。除了爱情，我最担忧的就是这种权力。基督教不会对我有任何损害；我太早就明白，萨拉逊人得忍受这些"温良的人"的灭绝人性。我一直到十六岁都还坚持做个不去教堂的男孩子，当面对神父嘲笑，把石头砸向牧师们，拔去花园里的花。

夜里，我常常从窗户走出去，穿过灌木林，用我的手掐住一些被我捕捉到的动物的脖子。

一个秋天的日子，天下着暴雨，我无法坐在房子里，跑到花园旁边的凉亭里寻找庇护。那里放着一本书。雨下了一整天，我蹲在那儿，心情舒畅，但是并没有四下打量。我终于打开了书，一边自我嘲笑着。诗歌让我感动，令人惊讶的是我经历了一种喜悦，重新将黑暗从心中驱散。我发现了心中一个易受伤害的地方，我小心地隐藏起来，期待可以痊愈；但是我继续阅读，最终我开始秘密的写作；整个白天我都无法真正相信我会这样做。我对油画和雕像同样仇恨，我父亲为我完全没有教养的气质而忧郁。

一天中午，我又蹲在凉亭里读《奥德赛》，我感觉到他的手放在我的头上；我盯着他的脸看：那是幸福的表情。

"我读它是因为它讲述陌生国家的故事,没有其他原因。"

但是他脸上的表情不变;他从包里抽出几张纸,我认出了自己的字迹。我生气地撞向他,跳起来,跑走了。一整天我都像只野猫待在灌木丛里,发誓以后什么也不写了。我试图自我安慰:一个雕刻家,一个画家是不能无忧无虑地去旅行的,他们必须在工作间里辛劳地干活;而我,尽管有弱点,依然可以到处闲逛,随处都可以找到一张纸或者应急用的一张树皮,如果不能放弃写作的话。但是我也知道,这只是托词罢了,谁生出了这样的病痛,就总是迫切地向往那些精神的王国:巴黎、罗马和拉文纳。没有眼下的不幸,我早已经在任何地方都找到了我的祖国,在海上或是在沙漠中;现在我在任何地方都是个被排挤的人,特别是在自己的国家。

年轻时的这一幕让我想要穿过花园,走过静静的雕像。它们现在没人打扰,正站在凉亭藤蔓下的草地上。

IV

父亲坐在前厅的靠背椅上。他站起身来拥抱儿子,可以明显看出他很吃力。在儿子离身还有一臂之长就抓住了他,夸赞他的外表,赞叹不已,但只得到怏怏不乐的回应。

高大的拱形餐厅已经为两人准备好了。尤迪特不在。路易茨问起她,父亲答道,她在她父母那里。

"那就是又要有个庶子了?"

他点了点头,没有起身。他们吃饭。偶尔父亲问起他在宫廷

的生活，问起一个熟人，问起国王。还犹犹豫豫地问，他现在是否继续创作诗歌。这对路易茨来说是个信号，他会把他的椅子向后推，对魔鬼破口大骂，他一直遭受魔鬼的折磨，让他长时间地对每一个行为都完全不适宜。

“为什么我就非得从小面对着周围的这些雕像，他们优美而宁静，好像是人们面对生活必须养成的态度？为什么这么多的油画挂在墙上，让我心里觉得它们好像是展示世界景象的窗户。在这个世界里所有的一切都是美丽、和谐和贴近的，人们不需要在荆棘密布的小路上行进！要是在灌木丛里把我抚养成人，斧头和长猎刀当做玩具，把矫健的野物作为目标，那我就会变得富有攻击性，决断迅速：现在我只是绞尽脑汁，我的行动都还只是糟糕地针对若隐若现的现实。”

路易茨咽了口水，年老的卡蒙斯带着悲伤的神情静静地打量着他。

“我从未教过你写诗；也许我找到了它们，我是幸福的。”

“但是您把《奥德赛》藏在凉亭的隐秘处！我也知道，那个挂在前厅的拄着拐杖的瞎男人是荷马。我知道，他描写了遥远的旅行。我想读，我读了他写的，非常陶醉，我自己也尝试这么去做，因为那时候还不允许我去旅行。但是这欺骗了我。现在我二十岁，还从未离开过葡萄牙。”

“你想去意大利和希腊吗？”

“不，从来不想！那样我会永远做奴隶的。”

“那你为什么要走呢？我们拥有一座大城堡，还有开阔的庄

园，而且离山脉也不远。为什么你不呆在这里继续写你的诗？你认为先成功后失败比那些先获利后损失的贸易行动更荣耀吗？旅行会向你表明世界的各处都一样。最好尝试模仿荷马。葡萄牙会被遗忘的，但我们的名字将永存。”

“我的名字未来会怎样和我有什么关系？我生活在现在，我要世界！当然我没有选择。从今天起一个月内我必须乘船离开。我被放逐了。”

“放逐，”老人叫道，“现在？我只有一年可以活了。别走！躲在这里！”

“我将在果阿呆上半年多时间。既然现在我不能拥有我追求的女人，我要忘记一切，我的祖国，我的出身，特别是忘掉诗歌和女人。”

“她是谁？说！你应当得到她，哪怕让我出力帮助你。”

“您可以给我就快要当葡萄牙王后的女人吗？国王不会挺过下一次中风的；王子很快就要结婚，因为他害怕落入圈套。”

父亲倒到扶椅里；路易茨走进花园。

他又待了几天。没有再说什么。父亲很痛苦，却也不再抱怨。告别的时候，他把一个圣人的遗物挂在儿子的脖子上，在马褡裢里放进了一本书。路易茨坐上狭窄的小船回里斯本去了；他得到优待，成为这艘船上唯一的乘客，无须再与神父、商人共享船舱。当驳船驶入河湾，他把那个遗物扔进了河里。那本书他还翻了一会儿。这是他年轻时读过的，他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把这个纪念物丢进了潮水中。

第二章

I

澳门，公元15××年

那是这一年最热的一个月。整个城市在微微颤动的空气下静止了，鸟儿昏昏沉沉地蹲在内院灌木里，金鱼尸体在鱼塘上漂浮，树叶干枯，飘落下来。时令已是秋天，但依然炎热。蟋蟀叫得就像人们正煎烤它们还活着的躯体。在执政官的办公室里，鼓风机越来越快地转动着，但是并没有制造出凉爽的空气。

执政官坐在桌子旁，头埋在双手里。他的上衣从椅子上耷拉下来；他不断地擦拭大汗淋漓，因为秃顶显得更高的额头。他不在工作，他紧张地等待着来自瞭望塔的消息，马六甲的海军舰队最终出现在视线中，却已经耽误了一个月了，舰队应当给他们带来必要的武器、食品和灯油。

为了煽风点火，人们已经决定在下次会议中他必须将他的死敌，佩德罗·韦柳，那个掌握了全部对日本贸易的商人，任命为市政议员。在一切问题上他们都是对手。坎波斯一直坚持用擦拭得发亮的武器对付中国人。但是韦柳宁愿使用诡计和贿赂。韦柳推动马六甲脱离掌控，它对他的对日本贸易控制得太紧了。他指着马六甲纹章上的题词：无比忠诚，道，如果马六甲直接隶属于王室，那样会得到更多的好处。他一直指出，马六甲相对澳门，它的权利比它的义务更多。舰队的延误因此一直让坎波斯感到很满意，内心偷偷地期待舰队受到风暴的阻截，甚至袭击，这样他至少可以有一次机会狠狠地堵上韦柳的嘴。

有人大声地敲门。他重新充满希望。请进来。但第一眼就发现来的是每个星期都要重复的来自香江的中国官员的抱怨。门房给他送来了卷宗。

“野蛮人的眼睛，皇帝的意愿，郝金的下层官员，又没能阻止来自衡山的两位品行端正的商人被虐待后投入监狱里！我们请求释放他们，并补偿千两黄金。”

卷宗上都是华丽的辞藻。坎波斯让司库过来。他命令：“付账。”又来了，他叹了口气，这种侮辱和勒索损害了权利，使国库亏空。

塞米多，澳门最老的下层官员，通报进门。坎波斯穿上上衣，一边抱怨舰队和勒索，一边迎接他。塞米多指着窗户外的青州。目光越过海滩边的树林，可以看到这个小岛。

“那儿就是出路，好好管理，可以获得任何东西，水果、蔬菜、

本地葡萄酒、灯油等等，然后我们就不再需要中国的放高利贷者了。”

“不要到我这里来总是说老一套!”坎波斯暴躁地叫道，“我不能教士兵们种白菜！哪个葡萄牙农民愿意从家乡到一个中国的小岛上干活？如果您不能放弃这种幻觉，那就写份呈文递上来，我至少可以有些年安静了。还有，别再放任何人进来了，除了来自基亚的送信人，要是他来的话。”

塞米多把身后的门锁上，然后坎波斯马上甩掉厚重的上衣，从一个陶制的大罐子里给自己倒了些葡萄酒。酒已经冰过。尽管有这么多伤脑筋的事，他还是惬意地舒了口气。但是门又被打开了。“信差，终于到了!”他转过身去。一个高高瘦瘦的修道士站在房间的中央，向他伸出一只胳膊。

“谁放您进来的?”

“我来，我去，只要上帝认为是好的。我以上帝的名义问您：您到底准备什么时候建教堂来容纳我们的信徒？什么时候建神学院，让我们的使者从那里诞生?”

坎波斯非常愤怒，没有上衣的棕色长袍碰到了他。

“永远不会!”他答道，“这里我们有足够的教堂。每条街上都有一个。我都要被吵闹的宗教仪式烦透了。再也没有教堂，没有赞美诗，没有游行了。中国人嘲笑圣经。”

“您想想圣沙忽略最后的遗言：不要通过武器，要通过上帝的话征服中国。”

“那样的话他们不懂。”

"给我们建座教堂吧。耶稣会会士有十二座,我们多明我会修道士有更多的追随者,但只有两座。"

"我已经跟您说过多少遍了,我这里不需要任何多明我会的修道士。我已经受够了耶稣会。你们只会争吵,冲动,煽风点火,这样更好啦!这样就降低了您的威望,连您自己都呆不下去。没有教堂,没有修道院,没有祈祷室,什么都没有,但是您可以拥有青州岛,不是在那里修建教堂,而是在那儿耕作。多明我会不是一直在农业生产方面干得出色吗?协助殖民地生产面包和蔬菜,这样您也就得到了精神食粮。"

"您也应仁慈地考虑到,我们必须全力以赴耕耘中国人顽固不化的情感。"

坎波斯的耐心已经耗尽了。他站起身来,要把这个讨厌的修道士赶走,这时门正好开了,上尉罗克维霍看到执政官光着膀子,贝尔希奥穿着作法的、宽大的袍子,他们面对面站着,放声大笑。

"给他座教堂吧,阁下!他不会让步的。以后他还会领着他的合唱队给您带来小夜曲,甜言蜜语哄骗您;这更让我们烦心。"

贝尔希奥两眼发光地看着士兵和总督,飞快地走到门边,到了门槛,又转回身:

"我将把您逐出教会,要是您不服从上帝的意志。"

"你不能将任何人逐出教会。在这里教皇只给了耶稣会这种权利,而我们拥有最高权力。惹是生非的人、宗教狂,就是您和您的整个修会!我要把您逐出教会!在一个月内离开殖民地,深入

到中国内地去！离开这里！离开！”

那个多明我会的修道士走开了，气喘吁吁、骂骂咧咧地经过罗克维霍。罗克维霍俯视着他，讥讽的神情中掺杂怜悯。他胳膊抱在金色镶边的军装的胸前，同时盯着镜子看，镜子挂在房间的里面，一个身材粗壮、衣着考究的军官影像反射回来，仿佛特别合适去征服女人和要塞。他伸展了一下身体，就像他一向喜欢做的那样，去感受肌肉的紧张。他的脸部表情很生硬；但他却是个好心肠、友善的人。人们总是服从他的意志，让他得到更多精神上的自我满足感。相反的情形他还从未遇到过。

现在他认为必须让心绪不佳的执政官振作起来，他向他走去，把手搭在他的肩上。

“不要为这个教士生气。您很清楚，吹牛皮是他们唯一的武器。每次送十个盾给他的穷人们，也要对方受约束地接受。也许他因为捐款太少必须装出一副受侮辱的样子。”

“并不仅仅为这个多明我会的修道士。这种气我还能吞下去。不，还有很多。”

他握紧了拳头，又想到了佩德罗·韦柳，他的敌人，他必须对他宣誓，想起长期以来中国的威胁，想起误期的舰队，想起了不听他话的女儿，由此又想起了这个站在他面前的男人。他给他指了张沙发椅，问道：

“您今天早上看见了皮拉尔吗？”

上尉光滑的额头也皱了起来。

“是的，我看到她了。今天早上我去拜访她，希望能得到喜悦

的眼神，一个小词都能给我带来勇气。但是我发现她跪在指路圣母的前面。她甚至没有抬头看我。‘皮拉尔，我可以一起读百遍使徒信经吗？’我问她。‘不’，她沙哑着嗓子急忙答道，‘我必须离开了。’她就说这么多；我感到她是多么怪异和苍白，脸颊潮红，眼睛闪闪发光，好像她整夜都没睡，一直在祷告。我离开了她，我得喝上三杯麝香葡萄酒来消除那些沮丧的想法，我好像从未能够接近她。”

现在轮到坎波斯来安慰他了。

“耐心点！她还这么年轻，十七岁懂什么呢？还没把您的姘妇赶走？但是我向您保证，她十九岁前一定会是您的。”

他们就这样试图互相排解忧愁。这个小姐的父亲和情人，她对他们漫不经心，在安静的闺房里祷告也没有提到他俩。她生活在一个对他们封闭的世界里。

II

他们一起回家，执政官坐在他的印度抬椅上。身旁，坐在小而名贵、结实的缅甸马座上的是上尉。他们走到哪里澳门人都肃立致意。但是到了新的龙嵩广场该轮到他们保持安静并鞠躬了。主教堂在广场上高出一百米的地方，从座堂敞开的大门出来了一个队列，在这里挡住他们的路，他俩嘟嘟囔囔咒骂着挤在墙边；但是一扇门即刻打开，一个年老的男人请他们进去。他们下了座驾，来到一个昏暗、冰凉的露台，看到队列从旁边过去；两

人非常恼火，但是必须等待。尽管被阴郁的预感折磨着，但也感到高兴可以戴着帽子，享受一杯那位老人立刻给他们送来的清凉的饮料。

队列正走在阳光灿烂的街道上狭窄的斑驳树阴下。中国的新信徒们穿着他们蓝色的长袍拿着蜡烛走在前面，后面跟着年长的教徒们：黑人穿着白色的合唱队衬衫，奇怪地露出黑色的脑袋，白色的鼓起的眼睛。在极度兴奋中，他们局促不安地慢腾腾地走着，用他们的手杖在表面粗糙的路面上敲击着。队列中偶尔出现日本小女孩，她们带着毛茸茸的小羊，举着粗绣的箴言。一段空当后，在棕色皮肤的僧侣中间，高高的华盖下面，贝尔希奥双手高举起金色盒子里的圣饼。钟敲响了，沉重而又持久。在道路的拐角耶稣出现了，穿着短僧衣，吃力地拖着十字架，光着脚，头流着血。钟声停止了。所有的人在突如其来的寂静中跪下。然后响起了一声细腻的、歌唱般的悲叹。从一个敞开的教堂小门里走下薇罗尼卡，红色的长袍，裸露的脖子，沿街向下，朝耶稣走去，把荆冠压在自己的头上，扯下面纱，擦拭受难的脸庞淌下的血和汗。两声叫喊从一个关着的房子里传出：“皮拉尔！过来！”——但是没有人听见。所有的人都沉醉于祷告中，所有人的眼睛都盯着正拖着十字架穿过坚硬的石子路面的令人心碎的形象，盯着那个年轻女孩，她给他们带来最后的慰藉。他们漫步过去，后面又跟着一群僧侣，四个吹号小天使走在队列的最后面。

坎波斯和罗克维霍都不清楚，到底是谁阻止另一个向前跃起，想要将扮演薇罗尼卡的多娜·皮拉尔从僧侣的队列中硬拖进房子

里。一种妒忌，比吃醋更强烈，让他们的双手扼住喉咙，然后抓住窗户的栅栏，好撑住身体。他们发着愣，对这种神带来的欢乐感到愤怒，他们没有份加入到这种欢乐中，薇罗尼卡的眼睛却如此炫目地闪耀着光芒。队列过去后他们才回过神来。父亲走向在痛苦中被要求做他儿子的情人。

“今晚我要去参加市政议会的会议。您去她那儿，拿下她，绑架她，做您想做的。这些个僧侣……”他没有继续说下去。

罗克维霍默默地拍了拍他的手。他充满压抑地期待着夜晚的偷袭，这一行动不会存在他熟知的危险。主人发出的苍老的声音让他吓了一跳。他是澳门最早的无神论者之一，没有离开的少数加里西亚人之一。他感谢坎波斯给他的房子带来的荣耀，又对这样行动表示了遗憾，请求今后也能如此作为。执政官礼貌地对他的支持表示感谢。他们不能再呆下去了，抬椅和马过来了。他们继续前进，两人心头有着同样的忧虑，坎波斯因为许多其他的事情还更烦恼；而且他嫉妒罗克维霍。他们将要做的事其实很不相同。罗克维霍在盘算绑架自己所爱的女人，她对他仍一腔仇恨，但某一天必定会属于他；坎波斯却必须任命他一生厌恶的敌人，这个职务还将赋予他的敌人更大的权力去推行他的计划。

III

这个下午，澳门人让街道异常热闹。满街葡萄牙人、马来人、日本女人、黑奴、中国佣人、士兵，还有很多的僧侣。所有的人根据

他们自己国家的风俗，在抬椅面前充满敬意地让道，脱下帽子，鞠躬，或是在路边蹲下。执政官对此显得满不在乎。罗克维霍走上一条岔路和他分手。坎波斯继续反复考虑着韦柳：他用钱和谗言得到一切。贿赂广东的代理君主，补偿海盗，只要贸易可以顺利地进行就毫不在意他自己的声誉。难道一个强大的、攻不破的澳门就不具有最高的贸易价值!? 他一个人坐在午餐桌旁，派人去请他女儿。她不愿意离开她的闺房。他去敲门也不开。门还是拴着的。他跑到花园里，透过窗户看到她的身影逃进房间的深处，他还能看到她红色的长袍和黑色面纱。这让他重新回想起游行。他，执政官，在游行队列面前必须让道，而他的女儿就在他眼前给一个伪装成耶稣的多明我会修道士擦汗！汗水是这伪君子唯一真实的东西！

他又冲上台阶，拼命地捶门。

"皮拉尔！你就不想摘下你的面具，给你父亲开门吗？"

里面还是一片寂静。

"皮拉尔！你是我的女儿，还是个假圣人，和神父们狼狈为奸！"

这时，响起细微的弹奏琉特的声音，一阵银铃般的嘲笑声和他粗俗的话语同时响起。

"如果你不听话，我就叫人把门撬开。"

琉特琴声哑了。

"请等一下，父亲，我得换掉那件你讨厌的衣服。"

"我等。"

过了一会儿，门开了。坎波斯径直朝盥洗台走去，气喘吁吁给自己倒了杯水。他的女儿穿着件朴素的家常裙子坐在窗户边。

“谁允许你参加这样的游行？你不喜欢你父亲，这我早就知道，但是你公开和他的敌人们一起露面，这是不能容忍的。”

“我产生过一个幻景，父亲。马六甲的船队已经毁灭了。”

她没说她看到了更多：一个男人，从船的残骸里游出来，奋力向黑色的岸边游去。她一直看到，有时他的手伸出海浪，有时他的脑袋被波涛吞噬；这只手抓着一根棍子或是别的什么她无法分辨清楚的东西。

“你的幻景关我什么事？我太清楚了，他们是在哪个温室里养大的。一个月后你和罗克维霍结婚时，他们还会缺席。为结婚的事你开始可能会恨我，但是不管你怎么恨，都无济于事。一旦你有了孩子，你就会感激我。”

皮拉尔仿佛看见粗暴的罗克维霍和那个在梦中看见的不完整的男人扭打在一起，她鼓起勇气看着她的父亲。

“孩子我是想要的。但我绝不会献出我的身体去帮助罗克维霍繁殖他的劣种。”

“你黄皮肤的母亲又出生在怎样一个高贵的家族呢？”

“在葡萄牙还是摩尔人的一个省，它的居民还是穆斯林的奴隶时，她的家族就已经存在了。”

坎波斯必须控制住自己的情绪。他用双手撑住桌子，花梨木的薄台面发出噼啪的声音。他在这个闺房里不合适，好像一头公牛闯进了百合花园。但是很快，他的脸色又恢复了正常，充满自信

的微笑挂在嘴角，他朝他女儿慢慢走去。

“别碰我！您指责我跟多明我会的修道士们来往。您自己却逼我去寻求庇护，这样一来，结果就是我将毫不迟疑地进他们的修道院。”

“你从现在起，就是你父亲和澳门最高权力——执政官的囚徒。”

他离开房间，下达了命令。皮拉尔听见两个仆人踢踏的脚步声。

“你被看住了。”执政官一边叫道，一边走下楼梯。她来到窗前，在橄榄树旁已经有一个雇佣兵站岗了。她无助地滑坐在临窗的硬板凳上。

过了几个小时，她蹑手蹑脚地走到门边，但门很快就又被关上了。对着深色的木门，她又一次——这次更清晰——看到那个夜晚的幻景：某个海域，云层将其完全包围。在波涛汹涌的海面上，狂风暴雨拍打着海浪。好像有一场战斗发生，一大群侏儒正对付一大群巨人。一艘大船左右摇晃，正在下沉；最后可以看到尾柱，就在那儿，那个男人从甲板上跳下，在狂怒的波涛中向着黑色、陡峭的海岸游去。一只手还一直伸出水面。现在她继续看到：一条黄色、灼热的沙滩好像突然向前被推到正在游泳的人下面，而他一动不动地躺着。接着云又覆盖了一切。门突然开了，撞到了她的额头。她向后一跳，又转向窗户。这时一个佣人拿来了一只碗。她没有回头看，那个以为自己没被察觉的侍从迅速地捡起桌腿边的一个银制扣环。

IV

这天中午坎波斯吃完饭后没有去睡觉。他一直在琢磨，他对待女儿是不是太生硬了，或是太宽容了。

“不要让小鸟太恐惧，否则它会飞走，”他嘀咕道，“她现在还会溜走吗?”他决定同时布置士兵到大门口站岗。这自然不会让他彻底摆脱对宗教力量的恐惧。他比平时更早些登上他的抬椅；在政府大楼的附近，马蹄的踢踏声让他从沉思中一惊，跌落到地上。他抬头看到惊慌失措的轿夫前立着匹马，上面坐着罗克维霍。

“您怎么了，在空旷的街道上骑马撞我?”坎波斯吃力地从斜倒着的椅子上爬起来，抬头对着太阳和罗克维霍眨了眨眼睛；他懊恼得发抖。罗克维霍下了马，让人把他的马牵走，自己将执政官拉到一旁。他一开口说话，执政官就被吸引住了。

“吃饭的时候我和阿瓦勒斯、布兰达昂一起喝了瓶涩涩的葡萄酒，是很老的存货。阿瓦勒斯的舌头很灵，把他的高脚杯往后一推，说：‘这也许就是韦柳在他上次晚餐时喝的葡萄酒。’”

“噢，我该做什么呢?”执政官接着问道。

“就做您想做的。您难道不想今晚在他任命时就进行一场生死搏斗吗?”

他们继续讨论着，来到了政府大楼。罗克维霍又骑上马，进了一条狭窄的小巷子里。坎波斯走进大门，深深地弯下腰，好像刚才的话把他逼入了绝境。

第三章

I

佩德罗·韦柳比起他的同胞身材要高大些，性格也要谨慎些。他出生在米尼奥河的北面，从波尔图难以乘船到达的地方。他的外表似乎可以作为那个告示的样板，告示写在广东的一座城门上：任何红脸、蓝眼、金发和金须的人不许入城。韦柳，这个了不起的商人，完全与之相符。但他却也正是很少凭着那副尊容通过那座城门的人。在葡萄牙人中，他是唯一进过广西的人，第一个在三百罗汉的庙里认出它们曾经出现在马可·波罗的巨型青铜雕塑上。其他的葡萄牙人想要通过英勇和残暴来弥补他们在海军实力上的不足，他们也许会因为英勇获胜，但在残暴方面却远远不如他们的对手。韦柳独一无二，他很快就发现武力和英勇不可能给诸神留下深刻印象，只会让他们蔑视。他清楚唯一的武器只是——礼物，他将馈赠礼物等同于接受好意。他将使用这种武器理解为精通一

门手艺。他既不会给得太多，也不会给得太少，他明白中国官员应该得到多少，一个总督该得到多少，神父、间谍又该得到多少。丝绸和茶叶供应的大部分以及全部的食品供应都经由韦柳之手，他成了澳门地区最富有，也是最有权势的人。但是他的权力和财富都完全建立在他和中国人的关系上。他的同胞们恨他——他在兄弟会的兄弟们是出于妒忌；军官们是因为他把他们排除在外；教士们因为他嘲讽修会之间的竞争，用他自己大手大脚的慷慨让教堂医院的奢华黯然失色，于是，他们因为吝啬被嘲笑。尽管很长时间以来，韦柳为所有的官员们所忌，但最终他还是要成为议员的。现在他更显得举足轻重，殖民地的食品供应已经变得困难了，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关闭了粮仓，只有韦柳的神秘影响力才可能让粮仓重新打开。

这时，他正坐在办公室的角窗旁，这个宽敞的大厅有六扇窗户，都朝向大海。这样他既可以看到海港，也能远眺对面的青州和最高的主教教堂——圣保罗教堂，从另一扇角窗看到蒙特城堡。不同的风光尽收眼底，他穿着绣花的真丝袍子自由地在宽敞的房间里走动，袍子是那个广东总督送的礼物，他曾经威胁要把澳门变成沙漠。他因为穿着这种睡袍而被讥笑；所有的葡萄牙人都还像从前一样，穿着他们厚重且不舒适的衣服；但是韦柳喜欢上了这种丝绸布料，它能让他更好地承受高温，更卖力地工作，他对讥笑不予理睬。他感觉每个人都这么打扮，从最卑微的中国商人到向他寻求办法的法官——来请教如何让生气的官员重新顺从。韦柳傲慢地坐回到桌子后，朝空中甩了一下胳膊，让袖子向后遮住他的肥

肉。接着他变得能说会道，用手一指，好像就一定能重新赢得被激怒的官员的宠爱。执政官对这些花招非常气愤，这将损害国王的威望。

有一次，韦柳正好将一个侯爵的遗物送给一个贫穷的有色人，执政官走过来，斥责他对黄种人的慷慨大方，对自己的祖国缺少牺牲精神。

“如果您将您的财富交给军队，澳门早就独立了，摆脱这种使人屈辱的地位。您的贸易也会是自由的，因为我们那时已经占领了整个广东，还有更多的地方。”这位老兵的眼睛闪烁着光芒：“亚历山大不是就带领一小队士兵征服了一个大国吗？”

韦柳大笑起来，他把手放在地图上，指了指天国上的一处，然后继续指向下面的某一点。

“这就是我们。”

接着，用手比划了一下整个亚洲：

“这就是他们。三百年前成吉思汗皇帝发兵征服欧洲。整个欧洲毫无抵抗，他很鄙视。他是对的。一些骑士的城堡，一些战斗中的城市，这也是战利品吗？现在您想用几个步兵中队同世界上最大的王国斗争？而我还要把我可爱的钱投入其中？不。”

坎波斯暴跳如雷，威胁要告发他。但是他却无法控诉，那样只会让他自己变得可笑；只能作罢。

现在，就在这个夜里，韦柳将要被任命为议员。没人前来祝福他。在公众的生活中人们畏惧他，他成了社会生活中的某种禁忌，他孤独地呆在他的房子里。一些不用花钱买的马来人，中国官员

送给他的一个女孩，组成了他寂静的家。他用青铜雕像、瓷器和漆制屏风装饰家宅，这些东西在那个时代被白人们认为是毫无价值、丑陋的。他正在回忆往事，就像一个父亲对待他的众多后代：他们在晚上前来陪伴他。让他开心，或者在他跟前板着脸苦思冥想。偶尔像这样重新和他融合：

很久以前，有个年迈的信徒在这间房里度过了最后的日子。他曾经在陕西传教十二年，完成了无数信徒的皈依，其中有不少人地位较高，甚至有文学家。后来他想要触动异教徒最后的堡垒——祖先崇拜。他很快发现愤怒越来越强烈，甚至在他的好友当中。同时，从北京传来了命令，在耶稣会会士之外不允许其他修会的人在国土上逗留。一天晚上他经过一座神庙，被抓住捆了起来，扔上一艘帆船，在大海上被转交到一艘西班牙船上。在澳门登陆时他差不多已经半死。多明我会的修道士们那时还不在城里，耶稣会的会士们正将他们的热情视作使命。他手上有封沙尔给韦柳的推荐信，却弄丢了，虽然韦柳对他表示同情，却没完没了地整晚整晚跟他聊。他明白要掩盖自己已经精疲力竭的事实。有一次他们谈到了死亡，韦柳暗示他极想在死前得到预示。

“我要做好准备，处理我的生意，分配财产，然后把我的思想集中到另一个国家最好的委托书、福音之歌和孔子的布道上。”

年迈的传教士忧郁地看着他，责备他误入歧途。

“您应当能提前知道您的死期。如果您喝的葡萄酒已经和胆汁一样苦，和醋一样酸，那时你的死期就临近了。对您来说只剩下一种安慰：基督福音。其他一切都是空洞的、异教的冥想。”

当时，韦柳正要阐明印度救世说的精彩，突然听到一声咳嗽。他朝四周张望：要塞的指挥官穿着制服站在门口。韦柳没听见他到来的响动，但是他说他已经报告过了，然后就开始说起驻防部队的粮食供应问题。韦柳要处理事务，教士退了出去。夜里，他充满恐惧地思考他的那个愿望是否会实现。早上他显得心神不定。而那位教士长时间以来被刑讯和贫困弄得精疲力竭，也许还因为在夜里的谈话中他必须忍受，面对韦柳捍卫自己的信仰的突然爆发——韦柳在争吵中把整个东方哲学都请了出来——就在这个夜里，教士死了。

最初，韦柳放弃了喝葡萄酒的嗜好，但过不多久又开始品尝，很快就又和从前一样喝起来。只是在喝第一口时心中偶尔还隐约有些不安，不过，最终他还是相信，就像水很少会变成酒，酒也不会在他的唇边变成醋。

II

罗克维霍等不到夜晚。从城堡的壁障处用他的望远镜不停地朝对面的房子张望。暮色刚刚降临，他就看到执政官离去；他又等了半个小时，然后开始上路。在高楼斜巷他把马栓在一个被遗弃的大门前，自己继续步行。

后门开着。他从柔和的光线进入到湿冷的黄昏中。树丛茂盛，有点儿荒芜的花园完全陷入阴影之中，墙和树丛间已是一片黑暗。努力了几次后他终于找到了通往房子后部的狭窄的小道，那

里非常安静，孤零零的。大部分窗户都关着，除了三楼多娜·皮拉尔房间的那三扇。

罗克维霍看到一部梯子靠在树上，看来人们在这个中午已经有所收获。今天晚上也许他将获得最大的果实，他一边想着，一边从梯子爬上橄榄树，为笨重的身体还可以这么灵活而高兴。他攀上了面对阳台的树枝。那儿站着皮拉尔；他不能动弹，否则就会被她发现。就这样，坐在枝干上，脚搁在梯子最上面的横木上，他耐心地等待着。但是皮拉尔一直站在阳台上，一动不动地看着夜色。他的四肢感到很疼，变得僵硬，他蜷缩在这个别扭的位置，躲在枝干的阴影中。对他而言，皮拉尔在那儿站得越久，就越难以接近。他几乎就要放弃他的绑架计划。这曾经对他来说易如反掌：皮拉尔半推半就，吃惊地被他抱着，坐到轿子里。他把她带到他的朋友瑞麦兹船屋的甲板上，起锚，小游艇穿过海湾，对着这位被追求的女孩花言巧语，或者强迫她就范。或许情况更好些：走进房间，到她的床铺前，就这样，好像一切早就决定了，把她抱在怀里，不让她恢复理智，在还没有发生更好的事情之前。但是他如何悄然无声地进入呢？他的四肢越来越麻木了，血液凝固了。在厚重、潮湿的衣服里，他感觉自己更像是一个可怜的强盗，而不是个对胜利充满信心的骑士。

突然，她抬头望过来，他把脑袋缩了回去，但是皮拉尔最后看了眼夜晚的天空，就回屋里去了。这个时刻终于到来了。他吃力地在丫杈上挪动，他之前已经选好路径，挪向阳台。丫杈的尾部已经被压弯，让他正好抓住阳台的栏杆，已经无法不弄出任何声响

了。他站在阳台上，房间已经一片漆黑，只能辨认出桌上白色的花束。他挤进房间，突然，摔倒在地毯上的一摊水和花瓶的碎片上。

他怏怏站起身来，听到门锁发出的喀哒声和短促的笑声。他跳回阳台上，但那棵大丫杈已经折断了。没有了退路！他感到绝望，突然极度的疲劳袭来，便将自己放倒在床上，但是很快又爬了起来：一个人在那躺着是一种耻辱。血液开始向头部涌来。四下都还能感觉到皮拉尔的存在——在四处挂着的衣服里，在她常常照的镜子中，在桌面摆放着的花上。

他一拳擂在桌子上。又一个花瓶掉到地毯上成了碎片；房间里乱七八糟，仿佛在对他发出谴责。他把丝绸的桌布、衣服、床单等结成一条，一头系在屋里，抛下窗去。没有估算距离，他沿着绳条迅速向下滑去。他悬在半空，离地面还有八码。他松开手，沉沉地撞击着地面。脚踝扭伤了，但还能呻吟着一瘸一拐地走到拴马的地方。他一跃上了马鞍，考虑了一下，觉得她现在也许已经走远了；也许在多明我会的修道院里找到了栖身之处。但是在那里她根本不可能安全，也不能像她想象的那样避开人们。他了解执政官对多明我会的仇恨，今天早上他还曾是坎波斯对残暴的贝尔希奥发火的证人。他们要摘下这只大马蜂窝，杀死它，如果必须这样做的话。马儿一路小跑回到城堡，人们把他抬上台阶，他要来葡萄酒和面包，只想一个人冷静地呆着，亲手包扎脚踝。伤处越来越痛了。他坐在那儿，绞尽脑汁，越来越相信皮拉尔已经逃往修道院。他喝了很多葡萄酒。要是人们驱逐多明我会的会士们，也许那个修道院也会被拆除。广东的代理君主陶晓还一直在威胁要饿困他

们，如果那些神学院和修道院不被拆除的话。他在里面看到过经过伪装的堡垒。人们为什么现在不掉头去干这事呢？他想象着人们怎样推倒外墙，然后是主楼，接着修女们包围着的皮拉尔现身了。他想象着他怎样抓住她；他抓住了她，但手中的只是酒壶。他跌倒在地，葡萄酒顺着靴子淌到地上。

Ⅲ

坎波斯小心翼翼、蹑手蹑脚地上了台阶，在门口停下脚步。他在门外偷听，没有声响。他又想了想是不是该进去，但要是进去的话，他就有了同谋的嫌疑。从钥匙孔里，他只看到在惨淡的月光下一个倒了的花瓶。他朝楼下走去，盯着灰蒙蒙的花园，看到了那折断的树枝。

罗克维霍已经进去过了，他也许可以放心：他们的同盟已经建立了，他们将一起制服商人们。谁创建了这座城市：一个商人？还是教士？不，是一名士兵。坎波斯又想起了他最喜爱的故事，亚历山大的凯旋队伍。但那时商人们还很勇猛，耶稣会会士都还没出现呢。因此这两类人都要根除，不惜一切代价，同时不择手段，就用他们自己传授的办法。接着，如果已经永远摆脱了他们：暴政将穿过中国海岸，一万多人的队伍，径直通向北京。就像他听到法里亚在临终床上发出的感慨："不要放进一个神职人员，不要放进一个商人，否则澳门会很快化为灰烬，就像宁波，或者慢慢地被争执耗尽。除了农民和士兵，其他人都不要。国王垄断贸易。葡萄牙

太远了,对派遣救援部队的行动太拖拉。也许可以在澳门建立一个自己的王国。”

这些话,还有这位年老的先驱者的命运,激起了坎波斯的共鸣;间或他感觉得到法里亚还继续活在他的体内,但是,他也时常因为事业上让人迟钝的千篇一律而感到沮丧,对自己称之为英雄的幻影加以嘲笑。

他睡得很差,早早就醒来了,想等到罗克维霍气喘吁吁、怀着胜利的信心,或者皮拉尔脸色苍白、痛哭着出现;可是没有人来。六点钟他又一次蹑手蹑脚地下楼梯,朝钥匙孔窥看,仍只是看到被弄倒的家具。她一定抵抗了,他的女儿!人们不会相信他家族的女人会像一只温顺的祭神羔羊那样屈服。但是他已经失去了耐心,他用自己的钥匙开了门。他看到的是可怕的一片狼藉,但屋子里却是空的。窗台上留着一条彩色的布条,他走近前去,仔细地把扎在一起的桌布和衣服收拢,把它们解开。但是承重的压力留下的痕迹无法去除:一切都走样了,撕破了。他气愤地把那些废物踢到壁橱里,派遣一个信差去堡垒。他肯定绑架了她,那好吧,但是为什么要采用这么荒唐的做法呢?楼梯嘎吱作响,大门轰隆出声,但是坎波斯还能清楚地记起已经打发了仆人;或许在他的脑子里正浮现出一个骑士的故事?

信差回来了,一无所获:上尉一言不发。他一定把她带到了城堡里!这简直无耻到了极点。每个人都会想要知道这桩婚姻是如何实现的;这对她的声誉来说是不能容忍的!坎波斯赶紧向堡垒奔去。天还早,街上没有人。在整个城市醒来之前他可以将皮拉

尔带回家,这样看上去他们就像是从早市回来!

罗克维霍躺在长椅上。腿上绑着厚厚的绷带,露出幸灾乐祸的笑容迎接他。

“我失败了,鸟儿飞走了,我几乎被关在笼子里。”

“她跑了?您为什么不等到我回家。我们可以马上追踪她。”

“想想吧,从您的房子到多明我会的修道院只有五分钟的路程。”

“您难道忘了化装游行了吗?皮拉尔不知什么时候又要扮演薇罗尼卡或者埃及的玛利亚,谁知道呢?”

“人们会把她交出来!父亲的权力超过教堂。”坎波斯接着说。

“这可能对我们并不适用。修道院是得到承认的避难所。父亲难道不是已经冒失地交出了他的权力了吗?难道父亲和总督的威力就是神圣不可冒犯的吗?如果这个故事流传出去,会不会比那根树枝将我的靴子划出一道裂痕更可怕?不,还是让我们直截了当除掉那个强盗窝,把它夷为平地。这样做有多少好处啊!我们终于能够摆脱多明我会的那帮坏蛋了,教训那些商人们,我们自己会在中国人那得到最大的尊崇。”

“怎么行动呢?”

“我们来促成取缔修道院。”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情况是这样的:商人卢逸有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他们异常狂热地陷进了多明我会。他们做告解,去教堂,甚至已经画十字,

这让声誉很好的卢逸非常生气。据我所知,他是妈祖庙的副主祭。整个中国人居住区都在议论他家孩子的背离。今天是星期二,而到了星期四晚上,人们将会在柜台后面发现被割喉的卢逸,他的儿子和女儿都消失了。中国人中的那些权威人士对此会怎么想呢?他们会提出什么样的要求呢?商人行会可能会有什么举动?而我们要做的,是我们非常希望去做,同时也会让官员们满意的事情!"

"但是我们根本不会在修道院里找到卢逸的孩子们。"坎波斯插话道。

"人们根本不可能再找到活人。相反,人们可能会在一个修道院的院子里组织挖掘,找到孩子们的尸体。已经腐烂得难以辨认,眼睛也被挖去了。"

"这也太离谱了,"坎波斯叫道,"这会给所有葡萄牙名义下的事物以狠狠一击。"

"受损害的不是我们。结果会是:教士们被驱逐,商人的权力被削弱,这次他们不能用钱来掩盖意外事件。而这位有尊严的、有权力的执政官,以及为了公正与自己的教士斗争的军队,都会让人敬畏和尊重。"

"那谁来对卢逸家实施谋杀,又能不让人们发现我们是主谋?"

罗克维霍冷笑一声。

"在我的驻防部队里有三个人,我非常了解他们,可以让他们将所有从事航海的本事用于绞刑架。他们会保持沉默的。"

"他们不会出卖我们吗?"

"不会的。我会在攻克修道院时趁乱将他们刺死。死人会保持沉默。"

坎波斯承认,他被说服了。他充满敬畏地看着罗克维霍,吃惊地想起自己在今天早晨还认为罗克维霍有勇无谋。

"由你动手。我保持忍耐,直到人们发现了尸体。然后我就要求法庭作出决定,惩办凶手。"

Ⅳ

议会会议之夜。佩德罗·韦柳将在这次会议上宣誓。在那间变得孤零零的房子里,坎波斯拟定好了困难的程序。昏暗的烛光下,他穿好衣服。

马六甲的船队还没有到,灯油还将一直匮乏。皮拉尔的幻影会是现实的影像吗?执政官的房子要比别处的照明好;许多地方都只能点一支蜡烛,但是他也不允许挥霍,燃至天明。他的内心更为黑暗。女儿还没有任何音讯。卢逸和他的孩子们都还活着。每次他问起罗克维霍,他都狡黠地笑笑,避而不答。他自己也做了些尝试,试图在韦柳的历史中找出劣迹或者任何不公正的行为,但是韦柳的确没有污点,或者说他太狡猾了,没有留下丝毫可以加以揭露,阻碍他当议员的污点。今天晚上必须证明韦柳的迷信是致命的,要是失败了,他就要遭受第二次沉重的打击。

坎波斯呆呆地从后山墙的窗口望出去,澳门阴沉沉的,房屋重

重叠叠地矗立在山的对面。为什么没在青州开采油源呢？在这样的黑暗中，海盗或西班牙人的袭击会是灾难性的。坎波斯又想起了法里亚的政治演说，要强占青州，将它变成殖民地。但坎波斯一直将法里亚的论述视作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顽固的幻觉，他相信，就像圣经里描写的，人们还可以让国家民族的建立走向失败。

现在，在黑暗中，他明白法里亚在另一方面也是正确的：岛屿是孤立的，不安全的。城市永远都面临食品短缺的危机，在半岛地峡处的入口同来自远方北谅的中国人进行的集市贸易是难以保证的，如果自愿或者广东总督下令，他们就可能不再出现了。而马六甲的船队总是迟到，使澳门周期性地陷入昏暗。每个夜晚只有少量的灯光；指引船队路线的指南灯还燃烧着，尽量持久地坚守着。就是这盏灯，也无法继续点着了，将要在海湾的入口处点上火堆。当然，还没有真落到这步田地。所有的人早早就睡了，夜晚的交通已经瘫痪；没法阅读，在黑暗中聊天让人感到不安。人们只好早早上床，几个月后澳门的人口出生率又要提高了。这是唯一的好处。现在是十点钟。一个传令官走在街上，锣鼓和一盏摇摇晃晃的灯在他前方引路。

“澳门市政议会通告市民，只有病人和临终者允许点灯。每人所存油征用于夜间执勤。私自存油将处罚款和上刑。”

昏暗的窗户嘲弄着传令，没有人在听。一切又变得宁静和幽暗，只有太白金星从高高的天空洒下光芒，海水缓缓地冲击海岸的堤坝。市政议会大楼上空风呼呼地吹，旗帜一直在飘扬。广场一直到子夜都是空着的。突然一群穿着长褂的人影从那里闪进边

门，走下一层，来到地下室。几盏灯亮着。躺在中间灵床上的死者的面容在闪烁的灯光下影影绰绰，眼睛还睁开着，尸体上覆盖着旗帜，弯在胸前的右臂抓着一根权杖。头和脚的边上各站着一个穿着同样长袍的男人。二十四个人一个接一个进入这个圈子。站在头里边的男人开始说话；他看上去比那个死者老，今晚的聚会就是为了安葬这个死者。他把手伸到尸体的上方，他的胡子在上面投下了影子，影子随着他说话在动。

"现在您已经死了，佩雷拉，我们最后仅存的开拓者。没有您的到来，这个城市，这个远离我们的国家，在熟悉的世界边缘的城市，是永远不可能建立起来的。您将在这个城市的另一处安家，在您家庭的坟地上。现在，我们能够感受到，我们存在所依赖的最强大的支柱已经开裂，似乎正在倾斜，地基仿佛正在摇晃。愿人人都竭尽全力，恳求您，将您的一部分力量转移到每个人身上。"

他站到一边，所有的市政议员们一个接着一个从尸体旁经过，把他们的手放在佩雷拉的胸口上，进行短暂的祷告。接着最年长的甘马雷斯上前阖上了他朋友的眼睛，说道：

"我们都清楚，那个将占据长眠者生前位置的人，不具有任何他的禀性，可是由于相反的品质却和他一样强大。我们清楚，这后承者既不会因为他的骑士品德，也不会因为高贵的出身受到尊敬。但每个人都要以共同的利益为重对待他，像对待我们中的每个人一样。现在这个人已经选出来了，法官，请带新任议员进来。"

法官走到门外。回来时带来了一个矮矮胖胖的人，他的脑袋用一块围巾蒙着。法官先领着他绕尸体一周，然后突然松开他，简

短地说道:“ 从您的前任手中接过权杖。”

在死者的脚那端,韦柳被松开了,他若有所思地站在那儿,好像在寂静中感受他必须触摸的地方。他向前一步,迅速地找准方向,从死者手上取下权杖。队伍中低低地传出惊讶的赞许声。甘马雷斯又一次发表简短的讲话,他指出死者是一位伟大的战士,他的后继者是一位伟大的商人,他们截然不同,但这也许就是时代改变的象征。他请求后继者,作为团体的一分子,为了团体的利益,从现在起就施加他强大的影响力吧。

韦柳冷静而克制地回话。然后甘马雷斯给了法官一个手势;他放下了嵌进墙壁里的掩蔽体,注满了红葡萄酒的杯子已经在壁龛中备好了,这还是上帝之母号上的存货,每个议员都必须在就任时喝干。韦柳过去,一饮而尽,脸色顿时变得煞白,晃晃悠悠,好像要倒下。法官和一个议员扶住他,让他在一张椅子上坐下。

人们给他倒来一杯水。他喝了,吐在地上,似乎又失去了知觉。所有的人都围在他身旁。过了很长时间,他才又可以开口说话。

“很快我的尸体就要躺在那里,我的后继者将从我僵硬的手中取下权杖。你们不要等了,把他推举出来吧。我的日子不多了。有人向我预言:如果有一天,我觉得最甜的葡萄酒喝起来味道像醋,死亡的天使就已经等在我的门外了。这杯葡萄酒和胆汁一样苦。”

坎波斯答:

“我们希望是一场严重的事故使这杯葡萄酒变质了,也许是

海水渗进了瓶子里。在黑暗中使者没有注意到葡萄酒的混浊。但是如果您想要准备后事，那就遵守您的誓言，尽最大的努力为殖民地做些贡献吧。我们知道，您非常富有，也没有孩子，除了您收养的女儿。今天就立下遗嘱吧，确定给她的一份遗产，把剩下的都遗赠给殖民地。”

韦柳恢复了意识，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然后说道：

“我知道，您对人非常冷漠，甚至充满敌意。现在，因为您的贪婪，您不会得到我的钱。但我还是要立个遗嘱，记下吧，”他转向法官继续说道，“韦柳把他的财产遗赠给澳门——在它脱离了葡萄牙的统治，隶属于中华王国的那一天。”

“您要明白，韦柳，根据您刚才宣布的，可以判处您死刑！如果您不是因为自身的原因死去，我们就把您当作造反者枪毙。”

“随便。把我称作造反者？那么，我在这里，是不会按照站在我面前的这个人的意思，来表达我最后的遗愿的。当年，这个人先上了岸，法里亚的……”

坎波斯命令他闭嘴；一些人责问他；费了很大劲才重新安静下来。其后，在这次会议上做出了一个决议：

“批准耶稣会剥夺多明我会移民和传教权利的申请。五位议员建议申明向宗教修会馈赠和遗赠财产是无效的，财产应为殖民地的利益而使用。宣布此决议成为法律。”

佩德罗·韦柳站了起来。

“我的先生们，我不参与你们的工作。在我死后，我的财产既不会交到你们的手中，也不会落到贪婪的教堂手中。我还活着，你

们得记住是在和谁打交道。”

他离开了市政议会大楼的地下室。外面寒冷、黑暗，浓雾团团萦绕着街道，他感觉好像有块潮湿的寿衣布扑落在他的脸上。

第二天韦柳准备离开澳门。他租了条帆船，把所有的家产装上船，毫不掩饰他将要去往广东定居。主意已经拿定。他不想把自己的房子安在城墙之内，而是要安在珠江的一个小岛上。

居民们向政府交了一份请愿书，要求政府说服韦柳留下来。人们担心若是其他人都学韦柳的样，贸易会被转移到别处。许多委员也希望韦柳能留在他们中间，而不是做他们的邻居，尽管大家都恨他。如果他活着，肯定会把他所拥有的一切移交给中国人。但那夜之后，政府已经不会再理会他了。

那些年长的居民自己去见韦柳。他接待了他们，拿出上好的葡萄酒招待，这酒他之前曾意味深长地品尝过。韦柳和善地听他们说话，然后表示他也许还会回来的，不能确定他就一直待在广东或者上游的什么地方。也可能，他很快就要死去！

之后，一个早晨，他该出发了。一艘大帆船紧靠着码头停泊。天亮了，很多站在海滩边观望的人都看到船在夜里被涂上了黑色，撒了白花。到底是谁策划了这阴森森的恶作剧，人们一无所知。

韦柳和他的人一起来到码头，望见这一幕，他耸了耸肩，和一些人握了握手，然后上船，命令起航。花都被吹到海里，帆船像团黑影一样开走了。

后来人们听说韦柳在广东呆了三天，便乘坐一艘小帆船顺珠江向上游而去了。帆船一个星期后在涨潮前从泊地经过，此后消

失在大海中。韦柳的缺席和他不为人知的命运对澳门永远是个威胁。从贸易往还中,人们也无法确认他是否已经死去,或者,正从内地施加他对澳门的影响。

第四章

I

在大发现的初期，船只几乎都是偷偷航行，沿着特约河顺流而下。船上大多载着犯人，连一个为航行赐福的低级牧师都找不到。国王们通常装作对这种航行一无所知，只是曾经有个人伪装跟随，航行了一段路程。但是当第一批船队带着金子和香料回来时，情况改变了：在码头上为宫廷大臣和盛装的女人们建造了长长的观礼台。就像现在的运动会一样。现在人们看到的只是一场战争的开始，那时的场面就要大得多了：不仅仅马匹、骑士们在交锋，而且棕色的大船和不知名的小船也在战斗。为取胜投入也要大得多，男人们不仅仅为了荣誉格斗——谁赢了，就可以买下一座城堡或者许多土地。这要比某种战利品——一朵蓝色的花，一个金子的圣杯好得多。危险也要大很多。但诱惑无法抗拒。少得可怜的人活着回来了，乘坐着几乎要沉没的航船，他们性欲旺盛的早熟的相

好们不必花太长时间焦躁不安地等待。

人们看到装饰奢华的船只，谁会想到未来它们将成为废弃的残骸？帆不再涂满油脂，被撕扯得像块大大的破布，而是非常白净，画上了朱红色的十字。

红衣主教穿着紫袍为船只赐福。上千人在告别仪式上唱起赞美诗，船只已经驶离港口在水流中前进，他们还继续唱上一个小时。现在的船员不再是犯人，而是贵族，他们去寻找他们的运气。航海术绝对比犯人更有用。第一次航行出海时达伽马还不为人知，但他闷闷不乐的脸已经显出老练了。后来他成了海军上将，得穿上华丽的制服，亲吻女士的手，在国王面前鞠躬，在红衣主教面前屈膝。他想起了他那些不中用的船员，强迫自己做出能让别人亲近的表情，但结果脸上挂出的不是微笑，而是生气的冷笑。他在佛得角的岛屿上留下了那些害思乡病和晕船的人，这些人终于又踏上了陆地，不想再上船了，除非有艘最快的船开回家去。

圣托梅号上船员稀稀落落，甲板上有了空位，现在达伽马才感觉到告别仪式结束了，旅行开始了。临近生命迟暮，兴致也会减弱；人们已经对带回金子习以为常了，而且也发现国家并没有因此富裕，相反更穷了。贵族们现在明白荣誉不可能在一次让人享受的旅行中获得，必须冒着生命危险，进行持续多年的旅行。真正的冒险家和犯人们会同行前往。一路上，贵族殴打犯人倒是最适合他们征服者身份的作为。告别仪式不再奢华，国王和宫廷大臣已经很久不出现了。红衣主教也很少露面，但是在年久失修的观礼台上，总会出现哭泣的女人。总会出现穿着灰色的袍子的牧师，做

快速地祷告。这时，棕色的船体露出了码头。这些航船大部分很快又要沉入污浊的海水中——被撞渗水，被炮弹打穿，或因为装载火药被炸毁。过去的岁月又回来了，在这个人逝去之前。达伽马希望在他年老的日子里还可以找回那些在过去的发现之旅中曾经感受到的宁静。

那时，他出任印度的代理国王。在他死前，终于明白发现者已经变成了掠夺者。人们建立的不是一个属于葡萄牙的世界王国，而是催生了另一个古怪的大国度，它忍受着外来者和他们带来的种种坏处，就像一头大象忍受着虫子和瘙痒不堪的疹子。它无法制服它们，但它们对它臃肿的身体也并无大碍。

为什么费尔南德·阿瓦勒斯·卡布拉尔率领五艘船只组成的船队出发时，其中只有圣班图号在水面上比码头堤岸高？现在码头上出现了一半的宫廷大臣，许多身穿礼服的高级教士、国王甚至还有王子。他们的到来也许并不是为了向西班牙公使表示葡萄牙还拥有些船只吧？

不。航海的兴趣和伟大行动的渴望已经减弱了。从前，受人尊敬的发现者向宫廷表示敬意，今天情形却颠倒了过来。后者无言而恭敬地请求："不要空手回来。庞大的花费使国家越来越艰难了。不要在东方定居。让祖国一起分享财富。回来吧。"

然而大多数人很冷漠地站在甲板上，并不融入赞美诗中，那些合唱团的孩子们用他们尖尖的声音演唱，教堂的先生们听得直发抖。

卡布拉尔在国王面前鞠躬致意，教士把净水洒在甲板，还有几

个光着头下跪的人身上。船头已经放下了缆绳。

一件意外的事情发生了。

一个个子很高、上了年纪的男人从守卫中挤出来，站在船只和宫廷人员之间的空地上，没有人知道他从哪儿来。他说起话来，没有人听明白，但是每个人都在认真听。这是咒语，是在说一场期待已久、终于爆发的暴风雨将如何发威。所有的人都陷入了他的魔力中。太阳已经落到了西边的云带上，云层包围了特约河的河口。云层和瞭望台的阴影笼罩着每个人。合唱团沉寂下来，他转向船只说话，背对着宫廷人员。可以说，开始他们什么也没听见，但是那位老人，起初还平静、庄严地说着，接着便越来越响地叫喊起来："……难道除了让生活在这个世界另一端的异教徒皈依或者灭绝他们，就没有什么更好的事情可做了吗？你们已经努力了几个世纪要把黑人驱赶出国土，但你们还没来得及准备好，他们就又回来了。他们早就在那边等待着了。他们在这里也还能学到点东西。他们几个世纪以来都在寻找智者的基石。你们却在二十年间将这个国家最好的血液转化成金子。谁因此变得富裕了？坐在这里的宫廷大臣们好像伪装的乞丐无赖。"

船上发出一阵赞许的细语声，岸上却是死一般的寂静。

"就让英国人和挪威人去东方吧，他们在自己潮湿的国家里穷困得要死。但是这个国度却土地肥沃而富裕，既不很冷，又不很热。达伽马和埃伯克奇已经有了陵墓和雕像，人们该把他们绞死的，还有那第一个在船上升起帆离开港口的人。诅咒每个去猎奇的人，诅咒普罗米修斯，诅咒奥德赛吧。"

还是没有人前去干预。但是在圣班图号上,有一个人爬上了船尾瞭望台,叫道:“爸爸,别打搅这些古典主义者,我们还是要离去的,我们没兴趣永远蹲在这个国家,尽管它还是那么美丽。”

沉默被打破了,所有的人同时开始说话,宫廷贵妇们大声地尖笑着。

那位白发苍苍的老人不再是构成威胁的让人忏悔的预言家,而是一个可怜的、遭受打击的老人。他充满渴望地站在水边,号哭着:“路易茨,别离开你的父亲。你有一年的时间可以卖掉你的地产,做你想做的事……接着,我就要死了!”

士兵们把他拖走。

船上没有人欣赏路易茨斯多噶派的态度,一个水手粗暴地将他从瞭望台拽下来。

抢风行驶开始了。军官要求水手们一边唱歌一边牵引缆绳。从歌声中听得出来没多少人在唱。很快船只就驶离了岸边。船上的人还能看见宫廷里的人离开观礼台,匆匆往回赶。码头还没消失在他们的视线中,就已是空无一人了,没有人回头张望。

只有路易茨什么事也不必做,呆呆地从瞭望台盯着正在眼前消失的国家。他把贝连瞭望塔看作是他还站立在那儿的父亲。因为错误的羞耻心,他采取了胆怯的行动。他的父亲也许很快就会过世,戴安娜会成为王后,忘记他。他并不打算将来像位英雄一样还乡,在宫廷里演一出老掉牙的喜剧。

那么,他就此与过去清算了吗?

海岸成了一条模糊的、棕色的线，鸟儿尾随了航行的船只一段距离，很快就飞走了。好像鸟儿跟随的是它想要逃避的；好像它不得不与之相遇，从上向下挤压着拥挤的船只。这难道就是告别应该带来的轻松和解脱吗？

泪水涌进眼眶。诗行悄悄潜入他的思绪。他躲进了自己的舱房。父亲的形象一直都在他的眼前，他站在码头边，一开始进行恐吓时，形象多么高大，后来乞求，又显得多么虚弱。他想要安慰父亲，开始写信。试图把尴尬的情景转换成一个伟大的、预言般的事件，但是他没有成功，他无法胜任艰难的诗行，他也缺少必要的耐心。但脑子里一再轰隆隆地响起：

也许永远地离开这个国家，
所有的悲伤随船而去……

无法继续下去了。

他重新回到甲板上，上面已空无一人，甲板在月光下泛着潮湿的微光。他所熟悉的温暖的、褐色的海岸在远方死灰般滑行。间或一个海员从旁边经过，他挡了道，也不打招呼，就把他撞到一边。他看到船队别的黑而小的船只孤寂地在海上航行。它们看上去就像他一样被排除在世界之外。这些是他还拥有的几个安静的朋友。

这时，他意识到，这些船只比他正置身的这条更小更破。睡觉看来是唯一他还能做到的事情，他躺下，却无法睡去。

II

第二天清晨，他又早早地来到甲板上。大海上波澜不兴。圣班图号是唯一还不错的帆船，其他的几条只能说是乔装打扮的破烂。在莫桑比克，其余的船只又跟上来了。这些远处的朋友也曾一度丢失。

他没有什么好抱怨的。他在最大的船上，饭菜也不错，至少暂时如此。他很高兴他的身份所带来的权利。在桌上，他坐船长的右边，每天两次检查一下他的小旗帜，把它依栏杆按顺序竖着。他在船尾还拥有一个空气流通的甲板舱房。他大部分时间都在那里度过，思考过去的生活，常常暗自哀伤。对东方的向往随着越来越接近而暗淡。

船尾桅杆的绳索就是从他的舱房前面甩到后甲板上的。二十条并行绷紧的缆绳，连接着其间薄薄的编织绳，成了风的竖琴。卡蒙斯喜欢倾听渐强然后渐弱的风琴声或吹笛声，但从来不听那些听来让人心生放弃的哀曲。

海浪汹涌，船左右摇晃起来，圣班图号也遭遇了风浪。但他并没有像同船的军官们私下猜测的那样晕船。他或许做了很多梦，他很不习惯舱房狭窄的床铺和低矮的天花板。

一天早上，佛得角的小岛出现在他们眼前，这些是在中世纪令人畏惧的发现之旅中人们没用指南针和六分仪就首先发现的第一批陆地。现在它们是这次旅行的第一批停泊处，前方的旅途还有

百倍于行过的距离。卡蒙斯看着它们，感觉好像已经离开祖国非常遥远了。这里可是回家的最后一次机会，逃离潜在的不幸吧。他在几个月前从里斯本沿特约河逆流而上时也产生过同样的感觉：跳上岸，不再让船只带着他航行。现在他也想要消失在陆地深处，与船队告别。

他在福古岛停留了一天，独自上岸。城市就在泊地旁边。他一直沿着一条灼热的灰色砺石斜坡向上，被渴望驱动着，想去看看背后究竟是什么。他接着又爬上了两个山坡，沿着地层的褶皱，一个背阴之地，终于来到了山谷。在那儿有比阿尔加维地区更茂密的玫瑰林。在飘香的孤独中，在蓓蕾与花朵交错生长的花丛中，他度过了一个中午，不断地想："也许我最好在这里自杀。"又想到："这或许是我一生最后见到的美景。"他急速地攀上山脊，在黄昏时，他带着疲惫走下山麓。

他暗自希望扭伤脚踝，便莽撞地跳上石头。他慢慢地爬上最后一个山坡，坐下来，试图入睡。也许船已经开走了，留下了他。这时他听到说话的声音，两个人从旁边悄悄溜过，约罗门哈和莫加多，这两个在船上摆阔的家伙，每天换件袍子，有三个仆从……卡蒙斯逃回船上，害怕显露自己的胆怯。

船过了很长时间也没有开。舱房里还留着白天的热气，整个夜晚充斥着大海的咆哮声。

他做了个梦：

我的尊严已失。我现在是低阶层的一员，必须工作，为一份微薄的工资听从使唤。但我的身体却比那段努力搜索词语，然后在

纸上充分挥洒的日子要强壮。现在我把我的词语抛进了宇宙；它们在电磁波中漫游无限的距离，我用我的手漫不经心地唤醒它们。它们围绕着世界，它们落在我期待的地方，就像空中落下的种子。为什么我不像位神一样出现，而必须是顺从的人类中的一个失败者、一个被侮辱的人？

梦不断地重复着。现在他头上又被套了一顶帽子。他又觉得这艘船不再是木制的，而是以炽热的铁打制的，装载着他从未在地球上看过的生物。尽管他们也是白种的生物，但却说着另一种语言，穿着奇怪的紧身袍子。

他醒来。人们还在继续勤劳地装货。夜晚就要来临，他们还没有止歇。

又是同样的梦……现在许多黄种人挤进狭窄的舱房，那里已经装满了奇怪的东西，越来越多，多到舱房面临爆裂的危险。这不会发生的，但是越来越多的人和东西挤压在一起。突然舱房孤零零地立在一个大大的、空旷的地方；他感觉好像它就要裂开来。

他醒来。锚链已经绞起；绞盘作响。现在他进入了长长的、无梦的睡眠中，直到船已经航行到大海上时才醒来。玫瑰园就在那边灰色的山背后，在海面上已经看不到了。

第二天，在海军上将的舱房里打开了密封的命令。首先是些普通指令：开往莫桑比克，装载果实，若可能也装上奴隶，把生病的人留下。接着是给卡里克总督和果阿代理国王的信件。通常情况下，也就到此为止了。但是箱子里还有些东西。凯布勒尔和船长恼怒地看着里面，谁都不喜欢这些信件，更不用说它们是命令了。

上将看了看第一封，然后递给船长，但后者实在没有兴趣去费这个神看，他问写着什么。

“果阿还不是我们的目的地，我们必须继续航行到马六甲，滞后的船只必须直接从莫桑比克赶到那里。”

“马六甲的东西，比在果阿要装走的多。我们在那儿已经五十年了。马六甲很富裕，那里的人却很软弱。”

“我们不在马六甲停留，我们必须继续开往澳门。”

“还从来没有过一艘船在一次行程中从里斯本去到澳门。这不可能，船载会越来越重。在马六甲，我们的船至少要晾一个月的时间，擦干外壳。”

“命令是这么说的。不允许我们在马六甲逗留超过一个星期。”

“后面还藏着什么，我们读最后一封信吧，也许会有解释。”这是封命令信，封上了国王的封印。凯布勒尔在读信时显然很激动。他用手摸了摸脑袋，把信递给船长，说道：“您自己看吧。”

船长笑着说：“我所预想到的便是如此。”突然他的笑声戛然而止。“他们当然想让他尽可能走得远远的，就因为这个，我们必须去往偏远的角落，而不是留在附近某个还说得过去的地方；如果我们没在台风中丧命，就必须交出拥有的一切；在葡萄牙他们什么都需要；我们的船空空地去日本，满满地回去。然后又在路上花一年时间，什么都没得到，只剩下一点货物。这一切都是为了这个乡巴佬。我要是你，就把他留在莫桑比克。”

“这违反命令。”

“目的不就是要让他消失，越快越好吗?”

卡蒙斯被叫到舱房里。凯布勒尔同情地看着他，把信交到他手上。

“这关系到您，尊敬的路易茨。国王要求把您作为囚犯带上旅行，然后去到远东充当士兵。”

卡蒙斯目瞪口呆。

“您自己看。”上将把信递给他。国王的复仇欲（或者说王子的忌妒心）写在字里行间，可以读到密信主人贫乏的遣词造句。

对于“囚犯”这个词的理解发生了分歧。上将希望卡蒙斯呆在舱房里，晚上可以在看管下到甲板上走走；船长认为应该把他关在船上的小囚室，绑在那里，直到船靠岸。他下的命令是：让他成为士兵，和一般囚犯一样！

上将坚持表现他的权威。卡蒙斯因此可以留在他的舱房直到莫桑比克。他还可以从舱口看到那个港口。

四天后，船静静地停泊下来。所有的旗帜降半旗。在船尾，上将的尸体在牧师的祷告和所有一百多船员嗓子里发出的吼叫声中，被抛入印度洋。就在那天，卡蒙斯被关进下层的底舱，一个潮湿、发出臭味的洞里，这是给小偷和叛乱者准备的。他就在这儿度过了后半段旅程。船停果阿和马六甲时，他将什么也看不到；船只停泊时的吵闹声传到他耳中时，已经减弱了。他能感觉到船来到了港口。

这是通往东方的伟大开始。

其他的囚犯用果核做小鸟巢，用木头碎片做船模型，他却在锤

炼他的诗行，以打发时间。他曾以为自己已经永远放弃了诗歌。面朝着无法看清的陌生的国家，他必须和其他囚犯一样，用临时准备的工具自救。对他而言，是用神话来修饰他的故事，把它们粘连在一起。他不情愿地以此寻求安慰。但渐渐地，他胜任了他的创作，这是唯一可以帮助他熬过缓慢的日子的方法。

从莫桑比克到马六甲的行程大约需要两个月的时间；风向对航行不是很有利。两个月！渐渐地，卡蒙斯忘记了自己曾经是自由的。他看上去好像很久以来就在这个摇晃的船洞里蹲监，一张折皱的稿纸搁在他疼痛的膝盖上。

III

青州

船从马六甲泊地开出三天后，我被释放了。我害怕光，开始几乎不能动弹，但也没有倒下；精神上极度愤懑，我决定忍住，利用我的机会，不要赐予国王看到我久病不起、毫无光彩的愉悦。会有这么一个美好的日子，应该是在很多年以后，我回家，并从幸运女神那获得新的贵族头衔。我期待还能在王座上看到他，年老、迟钝、愉快地赤裸着……染上了重病，一个衰退的国家的统治者。当我带着我的旅伴们来到他的面前时，我们身上的伤疤不可胜数，令奖章也黯然失色；巨大的战利品就在我们的背后，葡萄牙看上去就像一个小而寒酸的国家！这是最后一次拜访，我们仍被视作不肖子

孙。之后,我们又乘船去属于我们的、为我们所征服的国家。我们毫无悔恨,满载财富。我们在那里用权力统治,并在富庶中死去。

但是这并非我的现在。我必须拖着我僵直的身躯登上船桅,帮着张帆、调整横杆和干其他粗活,这一切我从未学过。

在我被当成囚犯前,甲板和休息舱里都是人,谁不当班站在那里就会挡别人的道。现在却没有足够的人驾驶船只,甚至黑人奴隶也必须帮忙。难道疾病或开小差使船员锐减,人手变得很宝贵了吗?一位船医告诉我,主要是腹泻造成了减员。新的上将是个精力充沛的人,他为了赢得时间,没将船开往马达加斯加,去那里为长距离的航行装载肉和蔬菜。因为储备不足,出现大批死亡:没几天就死了几百人。许多船只已经失去了一半的船员。缺帆布裹尸体,没有铁球绑在死者脚上加重,也没有时间。船队一直顶风慢行。船上每个早晨都要进行清理,六名水手要干平时三倍的活:把尸体拖到中间的甲板,从一个敞开的舱口扔出去。跟随船只的鲨鱼群越来越多。

我们在下面又怎样活下去呢?没有阳光透进来,也没有水果吃。灾难与命运之间存在什么样的默契?哪些是为我们准备的?哪些不是?

为了让剩下的人保持健康,每天都供应一根黄瓜和一个柠檬。我们已经接近目的地了。我吃这些比以前吃那些美味可口的饭菜更感到享受。我享受着我的自由,最享受的是吹拂海风。不让自己因为疲劳,因为开裂的手掌、发炎的双眼和化脓的牙龈而痛苦愤懑。我期待一场风暴将我早些解放,我知道到了澳门就又要被送

进牢房。

有一次,我在刷甲板时船长从旁边经过。我很高兴发现他瘦了。我停下了工作,没有让到一旁,只是看着他。他朝着我的喉咙做了个动作,吐了口痰在甲板上,走了。他的胆怯救了他的命,也救了我的命。

离开马六甲后天气一直很好。海浪比半岛那边的起伏要小,海洋偶尔像镜面一样平静。风很弱,但持续不断。我们沿着柬埔寨的海岸航行了一天,第二天大海又变得一望无际。我知道,当海岸再次出现时,旅行就将结束,也就意味着我的监禁生活的开始。天气变得越来越好,风渐渐减弱,海浪缓缓流动,大海懒懒地向前延伸。船上人们越来越担心无风可能是风暴即将生成的预兆,风暴也许就在澳门海岸的前方。风平浪静的时间越长,人们就越是预感到在抵达前要卷入一场风暴之中。

这里是东方。这里要举行大弥撒;人们忙着搬运教皇赐予的神圣的四方旗。谁有兴趣还可以亲吻旗帜的镶边。大多数人都这样做了,以防不测。

我靠在栏杆上面,看着远方蓝色的海岸线:海南岛。如果一切顺利,还剩三天的航程。

天空和海洋一样蔚蓝宁静。但是可以看到许多云低低地、密密麻麻地向一个地方聚集,就在海平线下的深处。

夜里风暴来了。十二点,当我被换岗时,还很平静,但天气阴沉闷热,好像圆圆的月亮和红红燃烧着下山的太阳在厚厚的云层中被窒息而死。天体的火焰浓浓地向地球涌来,只是尚未燃烧而

起。没有人还能够呆在舱房里，大部分人都睡在甲板上，或者在总归凉爽些的大炮里。那些病重的和临死的人躺在床上，他们听到我的声音，呜咽着向我讨水喝。我把能找到的都给了他们，接着自己也昏倒了，因为闷热失去了知觉，因为不祥的预感感到压抑。很快我又醒过来，很久都不能再入睡。没过多久我醒来时，躺在将船员舱和船头隔开的木板的舱壁上，病人们把我包围了起来。突然舱壁从地面翻到了原来甲板的位置上，我们滚了回去，船员舱已经一半浸在水中，我抓住了台阶不敢松手，我身上所有的东西都抖落下来，掉到了甲板上，擦坏了甲板，也许还污染了它。

船头的大橹和十字架也不起作用了，谁还会在大风中想起它们。风从四面八方刮过来，呼吸进嘴里，所有没钉牢和铆紧的东西都挤到了甲板上，很快又都被抛到半空，好像漫天雾气从地球的这一域泄漏出来。

起初，浪尖慢慢地涌来，很有规律，然后变得像座座游移的山脉。船只没有震动一下，就被浪峰抛向浪谷，又从浪谷跃上浪峰。间或有一下停顿。偶尔，几乎平平地躺向一侧，接着又被水山包围起来。所有的东西互相交错着起落，有的永远留在了水下面。

我起先感谢发生了这一切，让我经历这样的自然力量。这艘船因此而将毁灭，这里曾经关押了我六个月，剥夺了我拥有的一切，除了我的名字。对了，还有我的衬衫；但是五分钟后，对自由的陶醉消失殆尽，我只渴望安宁；那种感谢的想法已经被排除了。

风暴减弱的时候，海岸已经依稀可见。风又停息下来，但是海浪还是一直比船体要高。夜里我们看到远处零星闪烁的微光，以

及对面醒目的、静止的灯光;那里就是澳门和它的灯塔。我预感到,尽管发生了这一切,我们还将能够完好无损地抵达港口。我把自己藏在船尾的一个角落里,一些死者还躺在栏杆旁边。但是船已无缘再沐浴日光了。大约四点钟的时候,它被海浪高高卷起,向岸边抛去,又被浪头带回,船上仓库里的炮弹从一侧滚到另一侧,一些爆炸了。圣班图号迅速下沉,带着大部分的东西被吸入了海底。只有那些及时抓住了船舱板或者航标的人还浮在水面上。我躺在一块小小的圆桶上漂浮,这是我早就准备好的,里边还有几片面包干。以及……我的作品。

天终于亮了,我是在空空的水面上。海岸还离得很远,我们的船曾经撞击过的岛屿已经消失了。我渐渐感觉精疲力竭,圆桶在水里转动,我浸在水中。但是,那种劫后余生的感觉让我坚持了下去。几个小时后,我清楚地感觉到海浪正把我推向海湾。我现在已经能够辨认出远处的城市,它看上去就像葡萄牙或者西班牙的一个小港口。几艘船停泊在那里,还有很多之前我看到过的中国式帆船:低矮的船头,高大的艄柱,粗大的船帆。在我眼中,这个城市如同家乡的缩影。而我更想看到的,是中国的港口。

港口的对面是一个长长的岛屿,部分被海湾包围着,平坦地躺在岸边;中央有座山峰,也许有五百米高。它看上去那么孤单:随处生长着小小的灌木丛,也许在这里能找到住处?我慢慢地将滚动着的圆桶划向那边,竭尽全力,半游泳、半拽拉着到达了沙滩。面前是茂密的灌木丛。我也许只往里推进了一百米,就再也无法前行了。我感到十分困倦。

我醒来时已经是灰暗的黄昏，四下很快一片黑暗，我没法活动。午夜时分，我从灌木丛又爬到沙滩上。但是我看不到那边港口的一点灯光。是因为大雾吗？还是我的眼睛模糊了？或是人们正在防备袭击？我真害怕灯光不会再被点燃。我仍觉得自己很虚弱，几乎没法迈步，但是我已经落入这个岛屿，我要在今夜把它摸清楚。借着微弱的月光，我吃了点面包干，尽管精疲力竭，却并不是很饿。我知道自己生病了，担心这场病很快会越来越重。四肢疼痛，牙龈肿胀出血，嘴里血腥的滋味让我感到恶心。我摇摇晃晃地上路了。死一般的寂静。大海很平静，从远处传来波浪声。我找不到房舍，甚至连条路都无从寻觅。我爬上一个缓坡。从树丛里忽然传来低沉的号叫，难道那边树丛里有人家？

一头牛被拴在绳套上。我把它解开，又考虑了一下，及时地重新把它绑上，试着挤奶。突然一个激灵，我想起喝生牛奶可以治拉肚子，我几乎让我的生机从自己的手中滑过！我的嘴几乎没法张开，费力咽下的几口奶让我感觉好多了。我记下了这头牛的位置，继续向前。现在我来到了规模种植的田地旁。这种农作物我不认识，但还是吃了，为了寻求拯救，得到生的感觉。吃下的东西很脏，也许我会患上更糟糕的病。

我漫无目的地乱走，直到新的危险到来。天又亮了，我会被人发现。我发现了一个岩石缝，便躲在里面，一会儿睡着，一会儿抽搐，度过了白天。偶尔我会向外面窥探，但没有看见一个人类。

那晚，母牛也不见了，但我找到另外一种较好的植物根充饥。我终于发现了一间房子。整个白天我都从树丛里向外观察着它。

看样子它孤零零的。夜里我闯了进去。在陶制的锅里找到了食物。我想要吃,但是它实在令人恶心。绝望的境况让我现在才意识到:我的同族人会把我抓起来监禁,而中国人是不明我的来历的;但是依靠他们的食物我没法生活,我也没法回到海上。我正苦思冥想着,耳朵里开始嗡嗡作响。我昏倒了。后来,我想站起来,但却做不到,我躺在了坑坑洼洼的泥地上。

Ⅳ

中国农民收割后回家了,在他们的小屋里发现了这个金黄色头发的野蛮人。他们没有杀了他,也没把他交出去。他们让他想去哪就去哪,让他随意采摘他们的蔬菜吃,还可以吃他们碗里的剩饭。从他们的表情和手势中,看不出来他们是否在意他。忽视他的存在对卡蒙斯来说,比敌视和监禁更尴尬。他仿佛降落在另一个星球上,那里的居民拥有不同的感觉器官,感觉不到他的存在。他和这个世界没有联系,既没有笑声,也没有表情、语言,什么也没有。这种孤独比在大海中央或在冰天雪地上更甚,比在船上底舱牢房里蹲监更感压抑。尽管承受着这种精神上的痛苦,他的身体却在慢慢复原。出于本能,他吃力地登上山包,一直到达岛屿的最高处。攀登并不是件很费力的事情,但因为他还很虚弱,竟花了一天的时间。靠近城市的这一侧山很陡,山峰上可以俯瞰海湾和四周。现在路易茨终于可以一睹这个新世界了。

尽管身处困境,远眺还是让他产生了些许自由的感觉。四周

水面上有些岛屿,可以看到远处的陆地。那边的城市面朝着三座丘陵,最上面是灯塔,光束将掠过城市的黑暗;第二座丘陵上是弯弯曲曲的环道,第三座丘陵上堡垒的围墙上还有个大大的十字架。下面就是城市白色、棕色和灰色的房子,中间还夹杂着无数灰色的岩石块和树丛。城市边缘,帆船成群密布,散开在水面上;即使在渔船因为太平洋风暴一齐躲进特约河时,也看不到这么多的船桅聚在一起。

脚下的岛屿和四处尖尖的山脊上都是渔民小屋的房顶,沙滩上舢板被拖到了高处。路易茨朝海滨地带望去,尽可能地远望,最后,目光落在一片森林里。那里有个东西,看上去像是白色的顶盖,他就像是在海上漂流的沉船遇难者看到了帆篷,虽说不清楚它属于海盗还是友好的船只,却急切地想到那儿去看看。他向山下走去,找到一条可能是最短的路线,但是,他得避开村庄,绕开山谷。最终却完全迷失了方向。他只好又费力地爬上山,重新找到目标;这却是徒劳的。

夜幕降临,他已经疲惫得不能再走路了,需要找个栖身之处。他在田里挖了个洞,用树叶盖上,在疲乏与昏热中迷迷糊糊地睡着了。深夜,从很远的地方传来了美丽的歌声。他起身仔细聆听。是夜风把声音传过来,风一停下,就听不到歌声了。卡蒙斯从洞里跳出,逆风走去,声音一中断就停步,歌声再起便继续前进。但歌声越来越低弱。开始下雨,天要亮了,他又重新回到那片灰色的田里。风向陡转了,风雨交加,向他袭来。他整整一天都呆在洞里。夜里歌声又传来了:他试图不加理会,在嘴里啃着树根;声音越来

越响，他缩成一团；忽然声音消失了，他抬起了头。此刻非常宁静，风也不会再迷惑他。他小心地循声走去，发现走进了小溪的涧底。突然声音又没了，但他顺着小溪继续前进，看到了高大的城墙。他用手摸索着前行，找不到门，突然，他掉进了及膝的护城河水里。他沿着城墙朝另一边勘查；月亮升上来了，他稍安下心，继续前进。终于，城墙朝里面一拐。在月光下，他可以辨认出水上的一个小凉亭：向上弯曲的细长顶棚架在六根细细的柱子上，中间挂着花环，随风飘曳。

他吃力地抬腿走进凉亭，躺下来缓口气。当他站起来时，他发现完全湿透的脏衣服在马赛克地面上留下了他身影的粗线条轮廓。

他感觉好像是在镜子中看到他现在的这个样子。他想擦掉光亮地面上的污渍，但这一刻，悲哀战胜了已经麻木的感觉。继续前进的渴望又将悲哀驱赶。

一座特别狭窄的桥，没有栏杆，搭在三四块岩石上通向岸边。桥下水流拍打着石头。他摇摇晃晃地朝那边走去，又到达了一堵墙前。中间是装上了栅栏的椭圆形门，栏杆之间缠绕着葡萄蔓，透过栏杆，能看到一个花园绿色的全景。

他一根一根地去摇晃栏杆，但是它们都没有松动。为什么要到里面去，也许那儿是个监狱呢？可是这个世界上没有比饥饿和孤独更狭窄的监狱了！他抓住最外面的嫩枝，脚下一滑，格状的栅栏转动起来，他踉跄着进了花园。栅门在他背后关上。树枝和树叶把他往回挤，在围墙和最外面的灌木之间，已经没有

空间容下他了。一股完全陌生的香气让他感到不安,这时,他预感到了一种存在,他永远都不可能满足它所提出的诸多非常困难的条件。

第五章

I

如果人们通过爱,这纯粹的思想,就能唤醒死神,那么每个夜晚都会有许多人躺下后希望不必再起来。身体太沉重了:连最小的动作,抓住一件武器,往杯子里倒进几滴水,也都如此艰难,他不得不承认自己的懒散和地球的重力。最大的可能是他得了致命的疾病。幸运的是精神却获得了自由,即使不可能永远如此。精神的自由可以让他穿过遗忘的河流,把痛苦留在身后。精神返回他的身躯,不再被辨认出来。这是他在社会中,在监禁生活中都必须忍受的。

首先要跨越一个大洋,除了水和空气,什么都看不见,什么都闻不到,我像正在腐烂的木头。然后经历三天的风暴,几个星期的饥饿和东奔西颠,弄得头昏脑涨。此刻,也许我周围疯长的杂草具有十几种致命的毒素,我没有去采摘。

我终于又站起来了。干枯的树叶和泥团从我的身上落下，一群小虫子飞起，长长的蠕虫懒懒地从我的腿旁爬下去。寄生虫离开了已经半埋在坟墓中，像具尸体躺在那里的身体。围墙和灌木丛之间有条狭窄、幽深的小径，只能侧身行走，而且还必须像个盲人一样沿着城墙摸索而行；树枝上的刺和倒钩将我褴褛的衣服扯成了碎片，荨麻刺得我还没被蚊子亲近过的皮肤又痒又辣。

带着满身伤痕，我终于来到了树林深处的一块地方，以前这里是空着的。枯死的树枝横七竖八地倒在地上，一个紧密的、如钢丝般粗的藤网足有一个人多高。横穿此地，一条林荫路展现在眼前。

我又排除万难穿过去，沿着林荫路，站在了一个已经坍塌、只有一层的石屋前。它曾是猎舍，我和她曾经在此幽会。别的我就不清楚了，可能是在夏天吧，还是秋天？也许正是秋天，因为我觉得有点冷，身上有冰冷的露水。

那里面应该是温暖的，不会有虫子。空荡荡的，没有来自世界任何角落的任何人，也没有我在岛上村庄里听见的不明其意的声音。门是关着的，但背面的窗户通常敞开着，现在也是。戴安娜也许永远不会再到这里来。这样更好。内室被改造过了，所有的房间都相联通。但原先的设计更好，房间都朝着内院：如果遭到袭击，人们很快就可以在身后把门关上，逃脱。置身于哪间房里都能做到。刨光的大床横陈，一个罐子里贮着绿色的、闻起来有股臭味的水；这对饥渴毫无帮助，但却可以让刺痛的伤口感到些许凉爽。

颤抖的手蹭了蹭还挂在身上叫做衣服的物件；一堆东西掉到了地上。冲出重围的男人身上几乎没有什么可以遮盖的，对这具

状况恶劣、疲惫不堪的身体而言，唯一还可以遮羞的，就是沉沉地睡上一觉。当我醒过来时，睡意仍在。

我不能动弹。光影斑驳，以栅栏网格状穿过灰尘落到了一个人影上，它在我对面那堵墙边蹲坐着。细长的、闪烁着绿光的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看。一股芳香飘进来，不是香火味：很浓，让人麻醉……

我一动不动地躺着，也许已经过去了几个小时。并不害怕被守卫发现，而是担心打破了沉寂的围墙，跌跌撞撞地重新回到我被隔绝的存在状态。

一阵风吹来，灰尘飞扬起来。壁龛里安放的不是塞巴斯蒂安努斯的塑像，而是一位圣者。他和我之前认识的圣者扭曲的形象完全不同。我认识的圣者形象都有着禁欲主义者的四肢和失魂的、死灰色的、眼窝深陷的脸。但这一个看上去就像是在嘲笑老熟人，而且同时也在嘲笑我所处的状态。

我起身，突然看到塞巴斯蒂安退缩回房子的内壁。打我上次看见他以来，他看上去又经历了不少痛苦，那时他已经快死了，现在他一定已经把死神远远地抛在身后。我朝他走去；过去我害怕他，现在我感到对他有些同情。他肯定也感觉到了，他从那边向我迎面走来。我还是怕他，伸出手，不知道是想跟他打招呼，还是要把他往后推。这是我在饱经沧桑的镜子里看到的自己的影子。我转过身，那个胖胖的圣者还沉着镇定地坐在他低矮的沙发上。指尖紧贴在一起，肚子耷拉在大腿上，脸很肥胖，嘴角露出一丝冷笑，好像在嘲讽自己的圣洁。他刚消灭了一顿大餐，又在向往下一顿。

狩猎物、鹿角、熊和狐狸的皮毛都被取下。一个宽大的画框挂在那里;我能看到的是一个留着长长髭须的秃头老人,骑在一匹小马上,在紫色河流的对岸,弯弯曲曲的山岭尽头,把一本书递给两个鞠躬的人:这是将他可以向前延伸的生命转移给身后的遗族。那儿挂着扇子和孔雀尾巴,而不是长矛和刀剑。取代老式粗笨家具的,是漆成亮色的柳编柜子。还有些东西我无法解释用途。必须学习异族的姿态和表情,才可以和他们一起生活。

我并没有因悲伤的过去完全消逝感到高兴,一种巨大的忧伤向我袭来,就像大海席卷了一艘正在下沉的船。又一场海难。

床还是那张床,我可以发誓,我躺在上面就像在一座小岛上,这是一场毁灭一切的大洪水后唯一留给我的。

这时我惊恐地意识到自己一丝不挂。我看到衣服搁在床前,拿过来穿上。衣服皱巴巴地搭在身上,这是套制服;我旅行之前期待获得的等级标志别在袖子和肩膀上。现在,这是一种讥讽吗?粗糙的衬里擦痛了我的伤口和敏感的皮肤:这套衣服比起可以回忆起的其他东西给我带来的侮辱更大。我气愤地把它扔掉。我宁愿一辈子光着身子,也不愿意穿上它。但我这一辈子还有多少时间剩下?

床前还有些东西:饭菜。我狼吞虎咽吃下。我伸手去够水罐,尽管里面还有些沉积物,我还是喝到了新鲜的水。

地上有件衣服。我把它穿上,还可以忍受,但是现在我在自己面前几乎又变成了一个陌生人。我还是穿着它;现在我可以从窗户滑出去,在灌木丛里重新回到我自身去。植物的世界至少没有

改变。

此刻浓浓的、不知名的香味困扰着我，长袍子拖累了我，我不断被潜伏着的树根绊倒。我本想休息，藏在树丛中，但现在不是秋天，天气很热。我找到一个阴凉处，树叶被灼得直冒蒸汽，一群群蚂蚁从四面八方爬过来，咬人的红色蚂蚁和蜘蛛从树上爬下，蚊子又开始嗡嗡直叫。我沿着一个方向逃走，跑开。突然，我的面前出现了矮树篱，我晃动着篱杆，想要逃离这座无法忍受的乐园和这种地狱般的痛苦，即使在外面等待我的只是另一个地狱，大海。篱笆没有松动。我又转过身，走进一条林荫路，突然，我的双腿无法迈动了，我停在原地，像一根树干。

林荫路的尽头，在树叶下面，一束光芒中，如同绿色壁龛中的圣母玛丽亚般站立着：戴安娜。

我蹑手蹑脚地走近她，就像豹子走向猎物。她这次没有逃避我，也没有迅速蒸发到云层里，或是与树林融为一体。

她没有动；看上去神情肃穆。她弯下腰，像是去拾什么东西：一朵花，一本书，这有什么关系？

过了一会儿，她转过身，我向后猛一踉跄。这是戴安娜。但她却长着中国女人的眯缝眼。

II

皮拉尔在她父亲离开后没有再睡觉。她的房门受到监视。她醒着，对将要到来的袭击做好准备。那个受命阻止她逃跑的男人

在睡觉，也许根本没睡，但眼睛是闭着的。金子也是很好的催眠药，可以长时间起效，不过皮拉尔还知道有一种催眠草。当她看到那个市侩的奴仆终于离开，过了一会儿，那个笨拙的身躯消失在枝叶丛中，她感到了一种轻松。现在她有理由离开父亲的房子了。

她还在犹豫；突然她感觉非常平静。她往外看着黄昏降临，然后走出去，听见露台上发出低沉的撞击声。她跑到走廊上，毫无阻碍地从守卫旁经过，他正抱着膝盖坐在墙边。

外面天已经黑了，她沿着房子的围墙跑，到了修道院门口又折回头，来到中国人居住区。所有的人都在街上走动。如果平时她穿过澳门的街道，就会到处受到恭敬的问候与不恭的打量。这时她的存在完全被人们忽略。她现在穿着的衣服，会比扮薇罗尼卡时穿的服装更招惹父亲暴怒。这一定会让他想起，他，一个葡萄牙人，曾经有过一个中国妻子。她觉得穿宽松的丝绸裤子、衬衫，和头发梳成小发髻让人感到很舒服。

狭窄的街道上很嘈杂，但是她的心绪却很平静，就好像身处大海发出的巨响中，心内却一片宁静。在拥挤的人群和黑暗之中，穿过松香燃烧飘忽不定的光亮，在发出腐烂气味的、倾斜的房子中间，她感到安全。她跑到小时候的保姆家里，她们已经有十年没见面了。她现在一定有七十岁了，比从前更胖了，皱纹也更多了。她没有感到惊讶，接待了她。皮拉尔得到了一床垫子，休息了整整两天。但是她不能在这里更多停留。阿嬷的儿子趁着夜色划着三桅船把女人们送到另一岸边，他和他的船，还有他钓的鳗鱼同样沉默。

皮拉尔还能模糊记起那里有一个花草茂密的花园，一间小木屋，她父亲常常诅咒似的把它称作金塔，一座小桥，水上还有一个石制的小篷顶。她经常和妈妈一起去那儿。妈妈蹲坐在一个垫子上喝茶，凝视着远方，很少顾及她。偶尔她父亲也在，他们会一起坐在炎热的木屋里的椅子上，身旁四散着纸和文件。妈妈无语，只是用充满同情的眼光看着他，直到他站起身走进花园。母亲坐在垫子上，望着坎波斯在花园里随意走动，把树枝掰断，在花上乱踩。然后醉酒。

对他们来说那是一段幸福的时光，直到小艇划来把他带回对岸，带到城里。偶尔她俩也得同行，她母亲有时会拒绝，坎波斯就会把她抱起来，放在他面前一个漂亮的软垫上。但是小皮拉尔一直哭闹，他就把她放到遮阳篷的下面。她摇摇晃晃地向桥对岸跑去，有时掉进水里，被阿嬷捞上来。小艇上发出一阵笑声，终于划走了。她放心地留了下来。

她十二岁时母亲去世了，之后她再也没去过那里。不管是在炎热的季节还是寒冷的季节，她都一直待在城里。坎波斯并不渴望回到过去的宁静，并不回忆他妻子看着他时那种轻视和同情兼有的眼光，也不想重拾一种奇怪的感觉：当他在树林里独自散步，好像有人在悄声谈论他，好像无数的眼睛在看着他。喝酒和唱歌都无济于事。他更愿意呆在他掌控一切的地方：在他的议员和官员中间。他们对他的话总是报以掌声。

坎波斯再也没有提到金塔。也许他已经忘了它的存在。无论如何他都不会到那儿去找皮拉尔；他根本想不到她，在殖民地娇生

惯养的人，会生活在那样一个日久荒芜的废弃庄园里。

父亲和受伤的情人茫然地凝视着修道院厚重的围墙，误以为皮拉尔还在围墙的后面。这个不听话的、逃跑的、无能的被追求的对象，正一边和教士们庄重地对话，一边在画廊里散步。罗克维霍偶尔会浮现出一幅幻景：皮拉尔在刷成白色的小屋里，跪在狭窄的床架上，上面挂着耶稣受难像；开始脱衣服。画面变成了另一种：皮拉尔跪在一条板凳前，他正坐在上面，剑放在膝盖上，剑柄被当作了十字架。他失望的感觉没有为他带来真实的场景：皮拉尔穿着轻薄的衣服，正在寂静的林荫路上漫步，感觉从未有过的自由和幽雅。他还从未见过她这样。

让她惊奇万分的是虽然花园已经荒芜，一半被杂草遮没，但是木屋却没有遭到洗劫；物品和家具覆盖着厚厚的灰尘，却没有损伤。阿嬷告诉过她，小岛的居民们把这里看作是座被遗忘的庙宇。阿嬷深信她母亲的灵魂还会显现，这里由神灵们居住：她们总是听到声音。皮拉尔也听到了，但是几天后她就明白，那究竟是什么：风。风穿过围墙的裂缝发出呼啸；看不见的动物在杂乱的灌木丛与疯长的杂草里筑窝。也许还存在其他她自己也没法解释的声音，她不去想这个问题。在这里比在她父亲的房子里要幸福得多，那里总是像即将来临的风暴的中心一样让人压抑。有时候他会雷霆大发，几乎每天，他的工作都让他很生气。渔夫负责储备食物，阿嬷烧饭；几天后她就习惯了中国饭菜，开始享受这些美味，好像她早就喜欢上了它们。看上去，她离她父亲越来越远，离她母亲越来越近。

秋天临近了，但中午的炎热还依然让人喘不过气来。清晨和晚上她可以在清凉的林阴路上久久地散步，按着自己的心情着衣。

她不想结束这样的日子。为什么要结束呢？

生命的归宿和方向对她来说和其他女人一样，是难以估摸的。也许她知道，中国女孩子如果不是很虚弱的话，在大多数情况下，会被卖给一个从未见过的男人，然后奉献出她剩余的生命。除了罗克维霍，人们从未给她引来别的男人。在整个殖民地看来没有别人合她父亲的意；但她不要罗克维霍，逃脱了他，别的男人她不认识，所以她也不会去伺候谁，也不会生下孩子。她的未来，在她看来就像远处的岛屿和狭长的海滨一般模糊不清。

对于葡萄牙，这个她父亲和其他有权势的男人以及多明我会的会士们来自的国家，她仅有模糊的认识。她听说过那里的贵妇人们可以按她们的意愿生活，和一个男人相好，或许会好几年备受煎熬，她们的心意和情绪起伏不定。她搞不明白，那会是什么样子。她无法理解，除了逃跑，就像她做的那样，还能用什么办法对付罗克维霍和她父亲。她无法相信，简单的回绝就可以摆脱求婚。

她寻求和教堂的交往，因为它是士兵控制的粗俗的小社会之外的唯一存在。要是在澳门除了多明我会修会，还有另一个类似的即兴喜剧剧团，她会求助它，而不去扮演薇罗尼卡，她可能会去表演格诺费瓦、梅利比娅或是斯吉斯蒙德。她告别了一切，现在生活在一种真空中，这种状态也许会使一位欧洲女人感到困惑，然后很快就自杀；她体内的那部分蒙古血统对她有很大的帮助，她可以

冷漠地打发时间，不关心她世俗的存在，她的将来。她还活着，过得很好：吃东西，进行比过去多的运动。她的眼里充斥着大海和云朵，她的皮肤可以随时不受干扰地浸入清凉的水中。所有的一切都发生了变化：不可动摇的山崖，几个世纪以来一样波涛起伏的大海，还有翩翩起舞的花瓣和苍蝇，但是她何时，以何种方式也参与这样的变化，无从知晓。只要她的肉体是在宁静中，她的心灵就不会感到苦痛。

神父肯定说过这样的话，但是她不知道她也拥有这样的心灵状态。她只知道肉体的恐惧和肉体的舒适。她知道她拥有比其他人更细腻和敏感的部分；她没有经历过爱情，她想保持贞洁。她喜欢在水中观察自己，但是却不碰自己。她也从不需要另一个人。

她了解的中国人，除了她母亲和她在一次谒见中看过几眼的郝挺外，就只有那些仆人。她对葡萄牙人的了解也仅限于那些以暴力进行统治的或者生活在祈祷和虚假谦恭中的人。两者都不拥有可以产生感官刺激的可能。但是那些她不认识的人物——从里斯本来的朝臣、诗人和学者，或许也不能打动她的心。她不理解人们对英雄和诗人的钦佩，并因敬而生爱。人们为单相思而痛苦，然后很多年，甚至一生都可能不幸福，在她看来这样的情感要比中国婚礼或葬礼上复杂的仪式还要奇怪。

要是人们告诉她，当她平静地，孤零零地生活在荒芜的庄园时，一个陌生的海难幸存者正在小岛上四处游逛，因为无人理解他、顾看他或者接纳他，正忍受着无比的痛苦。她也许会闻之一

惊，心生同情。

Ⅲ

当她与他不期而遇，一切都改变了。

自从她在庄园生活以来，变得越来越像个中国女人了。阿嬷看在眼里，乐在心头。为了不引人注目，她把头发弄出一缕刘海，低低地梳在额头上。现在她还这样；她觉得穿着阿嬷为她准备的衣服很舒服；她花很长的时间仔细地化妆；她没带过来一本书。她的脚在童年的时候没有裹，但特别细小。她只和阿嬷说几句吃饭穿衣的话；她不再说自己的语言，也不唱歌。

她和阿嬷难得共处。她们轮流在高处放哨瞭望。如果有人从陆地这边袭来能够被发现，尽管四周被植物密密覆盖，又有山崖环绕；面向大海这边，可以很早就发现船只开过来。通常，她们在房顶上瞭望。要是他们真到这里来找她，怎么办呢？有一口井，井壁长满了攀缘植物，她可以躲在里面。她也可以和阿嬷一起逃到广东，变成地地道道的中国人，也许可以沿着珠江逆流而上找到韦柳，在他那儿寻求庇护。她渐渐有了这样的思想准备。

她发现了那个陌生人躺在木屋没有住人的下房里。这个夜晚是她在瞭望，因为月亮很圆，在月圆之夜她难以入眠，也因为她喜欢看低低的海浪在月光下披着粼粼波光，沙丘望去像一群群海鱼。她疏忽了他的潜入。

开始她以为他死了。他没有呼吸。他不像她认识的那些男人，而是像基督：肋骨突出，稀稀落落的山羊胡，死人一样的苍白，脸上露出痛苦万分的表情。但她知道，他可能只是个逃跑的犯人或者开小差的士兵。

她就让他躺着，他暂时也醒不过来，也许永远也醒不了。明天那个沉默的渔夫会过来，可以把他放进空空的小船带走，然后在某个无人的海岸边把他放下，让他死去。他应该还没有死。她并不觉得这样做很残酷：有多少人还没有死去却已经覆盖了一层蛆，而且驱之不散？其实，死亡也仅仅只是一种改变而已。

但是到了早上，她还想再去看看他。他那神情一半没好气儿，一半很可爱。他一定和其他人不一样。现在她很好奇，很想看看他睁开双眼的样子。她给他带来食物和水，这样他醒来就可以吃了。她让渔夫走了，阿嬷坚持说不要干出危险的事情来。她自己也不清楚，她该怎么开口和他说话：他也许是个逃亡者，想得到庇护；也许他可以为她站岗；但也可能会出卖她……

她静静地站着，弯腰摘下一朵花，掰弄着花瓣。当她重新直起身来，他已经站在她的面前。开始她觉得很幸福，接着就用责备的眼光看着他——他滔滔不绝说了一大堆话，好像被追赶着，她一半都听不懂：也许他说的是她父亲的语言，仅仅是音调、句子相似，其他都是不同的。皮拉尔闭上眼睛，她只想听声音，不想看到这个伤痕累累、骨瘦如柴的男人，他就站在她的面前，手臂裸露着，瘦削，眼睛充满血丝，发烧的嘴唇张得大大的。声音也是嘶哑的，但并不结巴，好像用一种蔑视的语气在谈论澳门那边发生的事情，谈论那

里的统治者们。

她仔细地听着。声音一会儿变得悲伤,一会儿又充满了责难,她终于明白了,他一直在重复,他在对她述说,还指责她。

她有些气恼;她大笑起来,跳到另一边的灌木里,从树叶缝隙中偷偷地看着他。他摇摇晃晃,试图找到她,跺了跺脚,突然掉头回去了。他沿着小路走,几步就踉跄起来,他试着倚住一根树干,把头靠在上面。皮拉尔慢慢地走过去,耐心地等他抬起头来。她对待他就像一个孩子对待受伤的动物一样。但是他站在那儿没动。她拨动树枝,喀嚓作响,碰了碰他,大笑起来。终于他又抬起头无助地看着她,一言不发,但还带着那种苦楚的、责备式的眼神。

他又说话了,皮拉尔又是一惊;她还从未听到过这样的话音:她父亲的声音从来都是响亮而专横的;罗克维霍的声音尖厉而带吹嘘的味道;僧侣们说话一本正经,很庄重,好像他们正在朗读弥撒书。但是她突然发现,这个陌生人在说胡话,他把她当成另一个人,那人长得很像她,只是眼睛不一样。看来,那是个葡萄牙女人。她试图让他平静下来,可是她说的是澳门的一种方言,他听不懂。不过,他还是让她把自己带走,带到他曾到过的小屋。她叫来阿嬷,她知道治发烧用的药。

第二天早上,皮拉尔又去到他那儿,他看上去平静多了。当她打开门时,突然感觉到好像又回到了自己曾逃离的房间。她想再把门关上,但是已经太晚了:他朝她走来,单膝跪地,充满感激地抓住了她的手。他问起她是谁。说因为没有任何财物,他要把自己

的生命交给她。她请他先介绍自己。他没有说出姓名，但是告诉她自己是位失宠的葡萄牙贵族。

“您是位少见的骑士，面对一个还不认识的女人说起了一些事情，那么美好，应该说的是过去的一个情人，只是她的眼睛和我的不一样。我不知道您在葡萄牙经历过什么，也许您的意识错乱了。但我还是要告诉您我是谁：多娜·皮拉尔，澳门执政官的女儿。我父亲从中国人中找了个新娘，因为葡萄牙女人们不愿冒险，不愿离开他们的祖国这么远。所以我的眼睛继承了我母亲的特征。她死了，我父亲强迫我和一个我恨的人结婚；我没有别的保护者，只有多明我会，他们也受到了迫害。我逃到这个地方，希望没有人能找到我。阿嬷和我每天轮流放哨，担心受到袭击。我们都很累了，也许您可以帮我们。我认为，您也受到了某种威胁；睁大您的眼睛，不要管我，我在这里只是为了躲避一个男人，别无他求。不要拿我和您从前的情人，或者梦中情人作比较。夜间站岗，白天守着自己的房间，那样您就可以呆在这里。”

卡蒙斯独自留下来。伤心地明白了一个事实：没有什么可以期望的了。他呆在自己的房间，不时头晕目眩，好像他的存在爆裂成碎片，被投入到与他的生命没有关联的事件中。天黑的时候阿嬷进来，暗示他跟上她，把他带到围墙那里，他必须在那里站岗。老妇人把酒和食物放下后就离开了。他紧盯着海湾；有帆船经过，但从未向此地靠近。城市还在黑暗中，只有灯塔发出微弱的光芒。午夜时分，灯塔也熄灭了。突然，在灯塔所在的位置，那边黑色的山崖上点燃了一堆火，它整夜都在燃烧。日出前，他还没有看清楚

城市的轮廓,那位中国妇人就前来替下了他。

IV

就这样过去了很多日子。偶尔月光让他的思绪变得澄明而平静,他开始过写作,但无法继续下去,这是因为好像浮现在眼前的戴安娜和皮拉尔,每个人,都嘲笑他,看不起他。他也许站过了十二次岗,都在有下弦月的夜晚。这一夜风突然转向,风从城里向小岛吹来。他仿佛听到嘈杂声;火堆没有点燃,但城市的另一边突然升起一大团烟雾,渐渐火焰燃烧而起。他该去提醒皮拉尔吗?他觉得自己闭着眼睛也许都能找到她,他绕着房子走过去,看到一点微光,抽出门闩。皮拉尔脱了衣服躺在蚊帐里,还没有睡。她看到他过来,也没有惊慌,平静地起身,将一件衣服披在身上。

“他们已经到附近了吗?”

“他们还没有来。”

“那您为什么来打扰我呢?”

“城里着大火了。”

她一言不发,跟他去了海边。开始她什么也看不见;难道燃烧的火焰已经熄灭?卡蒙斯指着冒烟的方向,这时火焰又腾起了,火光冲天。皮拉尔抓住他的胳膊。

“那是修道院。多明我会被驱赶了。一定是因为我的缘故。您到那边去看看发生了什么事情。”

“您需要我特别的保护吗?”

“这个夜晚不会有人来的，天亮前您就可以回来了。”

卡蒙斯上了拴在围墙边的小船，只需一个半小时就划过了海湾。返回时是顺风，也许还能更快些。他把小船划进一队帆船中，这样很隐蔽。他记住系舟的地点，爬上岸。每一条街道都是空荡荡的，他急急忙忙地走着，一时迷失了方向。直到他重新看到烟雾和火焰从房屋上升腾起来。

在宽阔、开放的广场上竖立着那座修道院。两边的厢房正燃烧着，中间的正房还没有着火。在紧闭着的厚重大门前，他看到了坑穴和刨起来的土，看来这里不久前进行过挖掘。一群拿着武器的人正试图制住一群中国人。从后者发出的悲号中，他听到了报复和审判凶手的呼叫。卡蒙斯从周围殖民者的谈话中逐渐弄明白，多明我会被控诉杀人祭神；人们在修道院的花园里发现了两个孩子的尸体，认出他们是一个中国商人的孩子。民众要求报仇。如果不加以惩罚就放多明我会走人，殖民地就算完了。政府已经派兵占据了修道院的通道；尽管如此，仍无法阻止人们放火焚烧；民众要让多明我会的人被烟雾熏死，以发泄心头的怒火。这些政府的人是否能够控制住民众还是个问题。

卡蒙斯向其他人提出了几个问题，这样做显然不够谨慎。他没有想到澳门的葡萄牙人只有四百之众，且都互相认识，他不应该引起别人的注意。他们问起他是谁，他不回答。幸运的是，拥挤的人群让他脱身。火焰已经蔓延到修道院中间的建筑物，门打开了。士兵们站成了两列，长矛指向外面拥挤的人群；一些人被刺伤了，嚎叫着倒地，这时僧侣们泰然自若地从里面走出来。最后一个是

满头白发的高个男人,他想要关上身后的大门,好像要尽量延长修道院存在的时间,这时,两个男人穿过士兵组成的警戒线向他冲过来。

“你要把我的女儿烧死吗?”一个人叫道,拽着他的胳膊。

“她没有来过。”

“那她在哪儿?”

“在安全的地方。上帝会保佑她。”

士兵们围着僧侣们形成了三重警戒,将他们带到广场上,那里有三个穿着高级法官制服的中国人已经等着了。罗克维霍下了一道命令:士兵队伍闪出一条道,让修道院院长走出来。看来,中国的法官们要对他加以盘问。罗克维霍又下了命令:士兵们退回去,中国军队包围了僧侣们,将他们押走。

为了满足民众的愿望,看押僧侣的任务从葡萄牙人的手中转交到中国方面,中国人还得到了审判权。这是执政官和郝挺之间达成的协议。修道院的僧侣们眼下的人身安全得到保证,但他们能否活命就值得怀疑了。他们也许应该感到高兴,将免受折磨而死去。坎波斯相对他的同胞们要公平些,中国人也许会尊重他,严格而公正地执法。经历了多次失败后的坎波斯终于第二次拥有了一个美好的夜晚:两次行动他都除掉了一个强大的对手,虽说两次行动中他渴望到手的猎物都逃脱了。先是韦柳,现在是多明我会。但是他的报复欲望都得到了满足。修道院正在慢慢化为灰烬。从一个窗户里向外抛出书籍和纸张:被拯救的只是藏书室,因为坎波斯还希望找到见不得人的卷宗或有关皮拉尔行踪的线索。

他还站在那儿观赏着大火。罗克维霍从大门那边跑来，跌跌撞撞地消失在修道院里，没有人指望还能再看见他。但他似乎烈火不侵，也许是他的靴子和铠甲保护了他。后来，他身披火星，周身上下散发着浓烈的臭味，又站在了坎波斯的面前。

“她不在。被烧死了。”

民众渐渐又返回隐蔽的小巷里。长时间待下去是危险的，卡蒙斯悄悄溜走了，却没有注意到有人跟踪他。他正在考虑要不要把一切都告诉皮拉尔，或者隐瞒一个男人因为她冲进燃烧的房子里这件事。他来到了帆船停靠的地方。它们都已开走了。他盯着空空的泊地。突然后面有人上来抓住他，他毫无反抗，立即被押走了。他开始相信命运的安排：他的生命也无非从一个监狱换到另一个监狱而已。

第六章

19××年的秋天，我半死不活、穷困潦倒地生活在一个农村酒馆的楼上。如果不是此前特拉法加号发生船难，我也许一辈子都还干着我的活：无线电报务员。无线电报员是一种生物，既不是肉也不是鱼，既不是渔民也不是陆地居民。不是军官，也不是下属。我从未满意过我的存在，这不是存在；在一个狭窄、发着恶臭的舱房里，坐在一张坏了的皮椅上，我觉得自己只是人类的某种真菌。但是我服从命运的安排，曾以为就将如此这般活到我最后的日子，或者熬到退休。坐着度过了那些岁月以后，我变成了这么一个简单、可怜的人，不可能在陆地生活，如果能，也许只会是在一个流放地。所有的一切都没有什么不同；我的航程被分割成了六个小时的监听时间：间或沉入梦幻，间或紧张地偷听；还有六个小时昏沉不宁的睡眠。

安静和提神：漫长的夜晚，可以在陆地上从傍晚一直睡到第二天早上很晚。每个季度逛一次妓院。

不，这不是美好的生活。

但在这个大西洋和绿色岛屿沼泽地之间的爱尔兰村庄贫穷的农民生活，也许更好些吗?

在这个孤独的村庄，我的家庭和另外两个家庭重新组成了封闭的家族。置身其间我感到孤零零的。我还没完全成人的时候，还需要和父母打交道，他们话少，但却对亲吻很贪婪。我的哥哥是一个天生的农奴。我的姐妹们，一个在十六岁时已经被另一个家族的男人搞大了肚子，便不再和我们来往了；另一个骨瘦如柴，长得就像是个迈着男人步伐、手肿得稀烂一团的蠢妇！也许在我三十年后从海上航行回来时，其他人会接纳我，不会歧视我，把我看作是一段黑色水母。是的，人们就这么称呼我的家庭和其他两家人。他们都长着黑头发、黑眼睛，个小、矮壮。

我们不是爱尔兰人。牧师说我们是基督诞生前生活在这里的该死的异教凯尔特人最后的后裔。不，是大型舰队海难者，也就是胆小鬼们的子孙，他们没有去战斗，而是围着苏格兰逃窜，小巧的英国船只追捕着他们，西班牙大帆船一直跑在前面——老师是这么说的。

先人们在荒凉的海岸接受接济，成为那些自身也颇强大的英国人的农奴的奴隶。一些人和岛上居住的女人结了婚，孩子们长得和她们很相似，瘦弱、黑发、胆小，也同样受到歧视，被奴役。

当时，船难发生之后，我和其他十个幸存者一起在下一个港口被带上岸。我丧失的全部财物没有得到赔偿，我只有缝在衬衫里应急用的钱，并不多。港口城市的嘈杂在夜里也没停息，折磨得我

失眠。我知道这里一条狭窄的小巷里有一间房，悄悄地走进去，就能让自己透过鸦片的烟雾感受幸福。但是我感觉不可能再回到生命中去，我曾经获得过一次了；我继续消耗最后的气力。

一天中午，我离开了城市，到一个距此三小时路程的村庄呆了一夜，被所有的魔鬼抽打，他们栖身于此（房间里是不闹鬼的！），第二天我生病了，神志不清，发高烧。幸运的是旅馆的主人好心地把我留下，几个星期后我终于从昏沉中清醒过来。

以前我没想过要当海员。我对这份职业有很强烈的抵触情绪。我没有明确的目标。我不打算回到格伦科，也不像其他海员和别人保持通信，当他们驶向远方的一座陌生的港口时，便想要留下记忆。他们在一张纸上留下印象，向一个地方寄出，那里是他们的家。一张张纸上面永远都是同样的话语，没有感情，也没有兴致，净是缺乏前提的表达心意的客套话。

船上的爱尔兰人仇恨英国人；但我不想学样，我不是真正的爱尔兰人。但是我和英国人的关系也不好；因为我更不是一个真正的英国人。我一个人呆着，偶尔会和波罗的海海岸居民、挪威海岸的渔民建立起近乎无语的友谊。他们有时候会转而成为业余英国海军，在他们打鱼收成差，或者他们自己贫穷的国家没有足够的物资装备船只的时候。

是的，要是那个礁石没有位于特拉法加号有些偏离的航道上，船就不会搁浅（这艘船驾驶得很差，而且漫不经心，是我呆过的船只中最潮湿的一艘），我也许就会当海员一直到老，继续半梦半醒。这个职业常常在五十岁前就结束了。

船难让我的生命在如此这般低级但舒适的水平上终结。我本来可以因为船体的碰撞有所超越,上岸开始自己的生活。但是我却下沉了,我的种族的不幸,随着岁月的推移而加剧,把我拉向最底层。我只是好奇,最底层会是在什么地方。我陷入了对如何生存、为什么而生和生命从何处来等问题的思考。这对一个没有一条家庭的纽带牢牢联结的人来说,是一种危险的大胆行为;这与一个船员没有海图,对一个陌生的海岸没有进行定向就朝那里航行的危险性大致相当。

我应急的钱只够我在廉价的旅馆里住上几个月,如果没有其他支出的话。我什么也不做就这样等待将要发生的事情。在那个旅馆的房间里,我长时间待着。对我多年以来习惯了炎热的身体来说,这个房间很有吸引力:一个敞开的火炉。当苍白的太阳落山时,我就把柴火堆起来,点燃它们,以一个对太阳顶礼膜拜的人低三下四的姿态坐在那儿,我已经成了个火焰崇拜者。开始我这样就可以入睡,后来夜晚变长,我开始尝试各种甜烧酒。我的追求会达到圆满吗?我以沉默的态度不予理会。这不是"唯一的高度",也许是对可耻失败的确认。

我不再回忆我最没落的岁月,那是在大地震那年,里斯本遭到大面积的破坏。我想起它来,是因为它给予我那个时候唯一能够清楚感受的快乐。复仇的欲望得到了满足,它好像持续了几百年之久。这看上去很荒谬,但事实如此。持续不断的任何关于大量死者和破坏的最新报道都让我感到愉快。即使天黑,不能再阅读,我也把报纸拿在手上,摩挲着那些描写不幸的栏目,直到我的手指

被黑色油墨弄得黏糊糊的。然后我把报纸扔进火中，在火焰中我仿佛看到房子倾圮，门窗倒塌，人被烤焦。然后是一声噼啪，一切都化为乌有。

渐渐我感觉好些了。我从唯一的窗户望着太阳慢慢下山，看到最后的棕色树叶在伸直了的榉树树干边死去。它们在我睡着的夜里呻吟。白天，我有时沿着海岸散步，希望强烈的阳光能够照耀在海角上；但是我永远没有看到过这一幕。月亮使我心满意足，晚上它偶尔从不幸的云彩中露出来；我又坐在火堆前，睡着了，半夜冻醒过来，盯着闪烁微光的炉渣，疲惫不堪地脱下衣服，躺倒在床褥上，继续睡觉。

一天，一个很久以前交往的女人到我这儿来。我不知道她是怎么找到我的，对此我也从未问过她。她就这么呆下来了。偶尔我眯着眼睛占有她，在地上或在窗台上，赶上什么地方就在什么地方。但是晚上因为她我根本无法入睡。天气变得格外阴冷刺骨，没法再外出了。现在我一直在读一本关于三个王国的故事，它有一个优点，就是没完没了，在结束时让你忘了开头。这个女人——真奇怪——竟没有感觉到我生活在幽灵的王国里，她居然还心满意足。有时我对她说，为了我，她可以走了，但是她仍留下来。

一天中午，不再有狂风暴雨，我独自走在去海港大城市的路上。我从那里逃离后已经有多长时间了？这时，我注意到袭击我的病魔让我如此无力，但只要我还呆在陆地，就不再纠缠着我；奇怪，对病魔的离去我没有感觉轻松，反倒觉得孤独，好像一个值得信赖的朋友没有告别就永远离开了我，不可能再见到。难道这不

是件幸事吗？风在飘香的棕榈树中沙沙作响，它们本来不属于这个地区，就像我自己一样："消失吧，消失吧……"我久久地靠着一棵树干。深夜时分回家去了。后来，在一个下午——天色与她的肤色几乎完全一致：她灰黄色的头发着上了森林枯萎的颜色。她灰色的眼睛和身后的空气一样，她的声音没有高过下着的雨声——我偷偷地离开了。灯光很柔和，房间里她的存在只是一个影子的存在。也许我也是。她没有注意到我的离去。我觉得自己还有足够的力气走到港口城市。

海平面上还有些阳光照耀，好像徒劳的生命，就要熄灭，在最后时刻又重新发出光芒。又好像从坟墓里刮来一股阴风，在耗尽之前吹旺了一阵。风开始吹打在棕榈树上，在树林里翻腾。我记起一个曾经去过的花园，它微微向大海倾斜，树木永远都是绿绿的，永远都在簌簌作响；一个清凉的地方，可以充分满足一颗充满喜悦的灵魂微薄的需求。我在那儿是怎样度过了所有的日子？现在我无聊烦闷，因为自那以后该死的我没有遵循赤裸裸、干巴巴、毫无希望的信仰的规则——在那边，在爱尔兰北部的海岸占据统治地位的英国人带来的信仰（他们在地球上日子过得这么好，可以把彼岸想象得尽可能恐怖）。这种信仰夺走了绝望的海岸居民给他们生活带来快乐的唯一可能，而这也只是一种幻想。在爱尔兰的南部和中部人们醉心快乐的生活；西北部的人们生活在理智带来的地狱中。

不，被罚入地狱意味着：除了在最悲惨的地方，到处都感到无聊。也就是不断折磨着人的对极地、荒漠和一望无垠的大海的

渴望。

我下意识地继续走着。早上我到了M；整个白天我都沿着码头行走，晚上我就睡在一些箱子的后面，醒来后感觉筋疲力尽，几乎就要决定重回S去，我在那里至少还有床、火炉和宁静。我继续沿着码头走下去；一艘大船扬起帆做好了航行的准备，吊车已经停下了，但舷梯还没有放下来；担架抬着一具尸体到岸上。我挤到前面，听到有人说："现在他们不能离港，正好强制使用无线电。找不到一个有证书的无线电报务员。"

无线电报务员？蹲在一个狭窄的舱房里，匣子挂在耳朵上，手在电钮上，这模样已经离去多久了？我衣衫褴褛，非常艰难地挤到轮船的头儿面前；我从包里取出一些磨得不成样的证件，展开来，人们确认了我的身份和能力后，对我表示欢迎，我被立刻招募了。就这样我又抛弃了我现在的生活，重新回到先前的轨道。也许更好的说法是回归，去往远东被遗弃的王国，带着同样的渴望，我曾经充满仇恨地离开那里。

我有序地完成我的工作，干得很缓慢，间或遗漏一条重要的消息，一封信或交易所行情或天气预报。报刊消息那时普遍还不必监听，但是船长却要求我这样做。他是那些只带着肉体去航海，思想却留在了陆地的家的不幸的人们中的一员；他热衷于那些无关紧要的消息。因此我杜撰了抢劫、庆典和罢工。偶尔，我会突然兴致勃发，要将过去的事件和数据当成新的报告，如：1502年帆船环岬角航行；但我还是克制住了。

船长开始时热情地欢迎我，现在已经变得冷淡、不悦，他从我

身边经过时不向我打招呼。我们是上甲板相邻的住户,常常碰面。

红海的高温没有让我心烦意乱。印度洋几乎一丝风都没有,没有风暴,这个季节就像水平面下一块柔软、熔化的灰色金属。在这样炎热、模糊的辽阔的大海上我感觉很舒服,似乎自己的存在也已烟消云散。但刚经过科伦坡,我就又回到了抑郁不安的情绪中。我又回到了过去的生活轨道中,我误以为已经永远告别了它。

之前我的工作适度,现在渐渐越干越少,我看来已经麻木,不,是聋了;但是其他声音一直穿透我必须接收的信号,嗡嗡作响。它们回响在中耳,还是在宇宙中?我不知道;我虚构的报道现在被识破了,我将行情和天气预报颠倒报反了。

在新加坡我被解雇,给我提供了一张回程的二等票,我拒绝了;我极力要求得到半个月报酬的赔偿。我带着一个木箱和一个皮箱挪进了新加坡最便宜、最闷热的旅馆里。这里只有旅馆名字像欧洲。中午我躺在蚊帐下浑身湿透,蚊帐已经破烂不堪,我得到处盯着,抵御蚊子的入侵。日子一天天过去,我的钱用光了,我用最后的一点美圆去听音乐会,那疯狂的享受:我在布莱顿度过的最好的日子里,听过这些小提琴手演奏。这种挥霍是对我的拯救。一个英国游客在演奏休息时偶然遇见了我,我曾经费力地为他违规获得了密码电报!简短的问候后,我就要离去;我对英国人的蔑视很有经验,他们对混血儿抱着蔑视的态度,因为我的肤色,我的眼睛他们总是把我也看作其中一员。但是他好像很清楚我的处境,他赶上前和我聊起来。第二天他又帮我赢回了自尊心,他让我和他一起住在新加坡的摩登酒店,还找借口送给我一套新西装。

（我一直拒绝，但穿戴漂亮，刮干净胡子，比起一整夜阅读歌德和孔子更能提升人的精神面貌，更不用说圣经了。的确如此。）

两天后，我在一艘小型轮船上找了份工作，它在二级码头间倒货，把宁波当成了家，但从不开往那些好闲逛和酗酒的水手们渴望的上海或马尼拉等大都市。船上的船员们无法适应。除了二副，他收藏瓷器，甚至不惜把他的薪水全都换成了古玩店里那些不值钱的玩意。还有三副，他一门心思要把个少女弄到手，结果就冲向那些房子和花船。其他人任何时候都不上岸。船长让人力车把他拉到航运公司；整个白天，商人们带着船员需要的所有东西登上船，夜晚他们划着舢板送来他们的女儿。大多数人都不熟悉岸上；他们在船上，就像生活在一个小行星上，那里的生活完全不一样。人们吃、喝、呼吸，但是从不说话，也几乎没有运动。甲板上吊车和舱口之间只留下很小的空间，就这么巴掌大的地方对他们来说也太大了。他们都蹲在自己的舱房里，冬天烧煤油炉，夏天没有扇子，无论严寒酷暑都喝热朗姆烈酒。船上没有冰块，盛夏喝热性酒比喝凉的要好些。有些人整天都在玩牌；开始我也一起玩，一起喝；很快就不再参与这项游戏了，我的薪水已经赌输光了；我还一直喝酒，直到有一天发现我的手在使用仪器时发抖，耳鸣声几乎盖住了传到耳朵里的信号。

这样我戒了酒，一个星期之中，我就像一捆破布，日夜喝着咖啡。最终我挺过去了。现在我还得戒烟。如果不能沉湎于某种恶习，生活还有什么意义？特别是在一艘肮脏的铁船上，上面什么也没有：没有灌木，没有鸟儿，没有其他给生命作证的东西。航海就

应当是持久的恍惚状态。其他所有的人都遵循这个道德准则，但我必须和外部世界保持联系，不允许迷迷糊糊。舵手相反，他只要睁着眼睛，就可以区分灯光和划定航线。一个在热带工作过冬的轮机，即使整天时间坐在板凳上打盹，也还能从机器的隆隆声中发现小小的偏差，注意到哪里不对劲儿。也许我冤枉了他们，但是他们也冤枉过我，所以我不会道歉。

也许我该从药店里偷出一小瓶棕色药水；当我在勉强维持的生活中感到空虚、昏昏沉沉时，我就喝上几滴；然后我就可以进入舒适的麻醉状态。尽管这样，我仍可以完成我的工作。我坐在一个被羊毛封闭的空间里，只有我必须监听的声音穿透而来。

我嫉妒那些中层甲板的乘客，当我沉湎于麻醉状态时，他们也吸入了薄薄的烟雾，同样获得享受，他们一定是在明亮中飘游。我从他们满怀喜悦的脸上看到了这一点，还看到霍乱或痢疾来袭时他们表现出的冷漠，他们将带着冷漠死去。

晚上，我偶尔会看到整艘船敞开着，摊在我面前，好像一个蜂房，人们从那里取走篮子。在驾驶台上，三舵正在一个角落里边闲逛边抽烟；船长在他的舱房里端着个杯子，胳膊肘搁在桌上。右边是舵手们的舱房，一舵在睡觉，二舵躺在他的凳子上，捧着一本色情小说。左边是轮机的舱房：大管轮在读圣经，眼镜架在鼻尖上，二管轮在织袜子或在编垫子，不知道他这样做是不是要公开他以为很好地隐藏了的女性才能，三管轮在船的最底层值班，在烟雾缭绕和油烟臭气中，他一直用回丝在已经秃顶的脑袋上擦汗。水手们在船头，他们一个紧挨着一个睡着。船尾账房先生们在一张长

长的矮桌子上打麻将。在昏暗的中层甲板上，一群人拥挤在箱子、白菜筐和鸟笼上；这些人把他们的四肢并拢，就在这个地方解手；在自己的臭味中他们几乎不能呼吸。再下面是昏暗的小房间，堆着装糖和豆子的麻袋，老鼠四处乱窜，蟑螂沿着墙壁刮咬；另一边是大海，住着鱼类和软体动物，它们将船只看作云朵，将灯光看作低悬的星云图。周围是黑夜和苍穹。一艘船在夜里还能对世界做什么呢？甚至连乘客的思绪也无法降落在这个世界。

在这个绝望而自由的日子里，我已经完全和地球脱离，就像我过去期待的那样。不，还要严重，我又开始渴望某些我可以抓住的东西，追求另一个生命，因为我的生命还不足以确保灵魂的满足。我的灵魂没有得到任何供给、娱乐和强化；我的出身可疑，我的父母很冷漠，我的祖国敌视我。还有大海，原来曾给我带来了很多好处，但现在我已经不把它当朋友了；过去船开过发出的哗哗水声对我而言是一种激励，现在只是一曲挽歌。

无疑我的利己主义在这些年得到了满足。我已经向极少拦住我的人请了假。我现在开始怀念一种夺取我钱财的力量；几乎不想女人：我又可以在哪儿找到女人呢？以前也许在散步的甲板上偶尔会有一双细长的手递给我一份电报，我透过窗口看到可爱的脸庞的一小部分：一只眼睛，一只可爱的耳朵，一缕鬈发。现在只有穿着黑色小夹克、靛蓝色长裤子的女人们和她们愚蠢的奸笑。

就是说没有女人！那么有什么呢？一个有才华的人在这样的状态下将生命交托给了外部的影响力，他很容易成为想要作为寄生菌寄生于生命中的魔鬼的猎物。在海上没有英才，至少我确信。

这种不存在的状况，这种信念，在这样的日子里拯救了我。我已经呼唤过救赎我的空虚，我不必将体内最毒的毒素排除。大海拯救了我，是的。只是，我并不感激大海。

第七章

I

地牢很深，人们拖着他向下走过了数不清的台阶；他不知道地狱从哪里开始。他看不到太阳，也看不到月亮，地牢里的夜是黑的，白天也是死灰色的朦胧。有一次，早上的某个时候，守卫给他带来食物和一罐水，几个小时后水成了泥水，无法喝下，此后他一得到水就马上喝掉。守卫的到来帮助他确定时间：在木头上画刻痕，凭触摸就知道了。他看到行刑的长梯架了起来，问守卫什么时候轮到他。这人摇摇头。什么时候？先轮到那些杀害儿童的凶手，然后是逃兵。

接着，他要求地牢里有多些光线。他还有块金子，想送给守卫，但是守卫拒绝了他，走开了。他感到羞耻和厌世，他躺下来，脸冲着墙。几个小时后他再向上望去，一缕细细的光线照在他的脸上，即使一股冰凉的泉水浇头也不可能比这更让人神清气爽了。

光线从哪儿来？是守卫在上面推开了一块石头，阳光找到了极小的直达通道吗？也许是太阳或者月亮此刻在天空中升到了某个高度，使光线穿透了半掩的窖井？他猜测是后者。那样光线会很快消失的。他想要尽情地享受和接纳这道光。但是光线唤起了他的另一个欲望，他想写作，开始不太情愿，也许是为了以后能够铭记光明重现的这几个小时对他意味着什么；也许只是为了保持头脑的清醒。接着他又开始指责自己利用光线写作，而不是静静享受的想法。他坐下来，一边盯着光线，一边说服自己不要动。但是一个大蟑螂爬到他的脚上；在光亮中，他可以抓住杀死它。他突然生出清洁他的牢房的冲动。他动手去逮蟑螂，但是它们太多了，不断从地牢洞穴里现身。光亮陡逝，重归于黑暗。他感到自己滥用了神圣的光线，打定主意在下次光照进来的时候只对它顶礼膜拜。但在，后来的日子，光亮的时间里他还是将做诗和追捕虫子的行动交替进行。

在被关进地牢十二天后，他爬上台阶，头晕目眩地站在一个半明半暗的房间里，黑衣法官们坐在一张绿色的桌子后面。坎波斯亲自审讯他。

他说遭遇了船难，脑部受了伤，既记不得自己的名字，也不记得自己的级别。他从海滨一个偏远的地方来到澳门，是在夜里从远处看到了这里的灯光。从他嘴里掏不出更多的东西，很快他又被押走了。他指望人们把他作为普通士兵编入部队，那样他就可以相机逃跑，重新回到小岛上。但是情况和设想的不一样。他又一次被带上台阶，推进法官的房间里。在那儿，他惊愕地看到了船

长那张让他憎恶的脸。船长坐在坎波斯的旁边，他根本没有想到还会在地球上看到这张脸。“现在您知道您的名字了吗?”那个人问他。

“我知道我是谁，路易茨·德·卡蒙斯，但在流氓恶棍的无赖行径之下，我现在成了无名氏。”

“不，是国王的意愿。你被指控对国家构成威胁和侮辱国王陛下，您必须被继续关押。”

“等等!”坎波斯叫道，“法律在这里必须稍加变通。这里每个男人都有其价值。他应该去干活。”

“他是个逃兵。”

船长的话刺激了坎波斯，他机灵地应对。

“如果我在一个偏僻的海滨地区被冲上岸，依靠最后的气力来到澳门，也算是逃跑吗?”

审讯到此为止。坎波斯让人把他押走了。但到了晚上，他亲自进地牢看他。灯笼放在一个角落里，红色的光线照在卡蒙斯身上。坎波斯则隐身于黑暗中。

“您在那边看到了什么?”

“中国人，他们的房子和坟墓。主要是坟墓。”

“发现在什么地方藏着个白种女人吗?一个出身高贵的女孩失踪三个星期了;人们猜测她被中国人劫持。如果您说出来，会对您有好处。”

卡蒙斯摇了摇头。

“您什么都不知道?您一定知道的。您不说，就会和那些多

明我会的人一起受刑。”

卡蒙斯向他指出，一个海难中的幸存者，在一个既大又不熟悉的国家遇到一个白种囚徒是不可能的。如果中国人把她劫持了，他们一定会小心地看管她，不会让他看见。坎波斯闻言顿时失去了理智，他看来具有宗教裁判所的遗传，或是直觉向他发出了警告——卡蒙斯一定和那个逃跑的人有接触。是他的脸泄露了秘密吗？她有什么东西附在了他的身上？他没有动过她，但是互相轻触过。他嫉妒中国人表情呆板的脸，却不清楚其实遭遇的苦难已经让他的脸变得同样没有表情。他害怕受刑，他清楚在战争中自己很勇敢，在里斯本地震中也表现得很冷静。甚至在毁灭上帝之母号的飓风中能够镇定自若，但是想到自己毫无反抗地被绑起来受刑，就怕得缩成一团。他设想如果自己真的什么都不知道会怎么做？开始感到疼痛时，他也许会编故事，他的想象力很丰富。但是他又盘算供出什么地方……虚构一个地方，离真实的地点尽可能远？不，现在最稳妥的做法就是保持沉默。他闭口不言、一动不动地靠墙站着，把反抗的怒火积聚在胸口；但他很快又因为肌肉过分紧张而疲惫不堪。虚弱的身体已经难以坚持，这个狭小的牢房无法忍受。

守卫过来时，他已经半昏迷地躺在一个角落里。他跳了起来，以为来人是要押走他的。但是那个守卫，一个广东老男人，站在他面前，递给他一张草叶，上面有些棕色的粉末。卡蒙斯盯着它，开始并不知道这是麻醉药，可以让他对所有的疼痛毫无感觉。后来终于明白了。他感谢他。那个守卫说，他认为对虐待儿童的凶手

进行刑讯很公平,而不应这样对待一个海难幸存者,这个人信奉妈祖的神力,她让风暴平息,拯救渔民,他曾经是妈祖的祭师。他没再多说。卡蒙斯吞下了粉末,很快就感觉身体很沉,陷入无限惬意之中。他突然心生猜疑:难道是皮拉尔听说他被捕了,通过她的女管家把药交到了守卫的手中,嘱咐不要伤害他?否则这个老人为什么会这么有同情心,要知道中国人都把刑讯看作是艺术?又难道是皮拉尔为她自己的安全担忧,试图冷血地将他杀死在地牢里灭口?疼痛变成了仇恨,但很快又突然消失了。即使她现在要谋杀他,难道她不也是向他证明一种善意?卡蒙斯伸展了一下四肢,岩石地面柔软得像丝绒,布满蜘蛛网的低矮的屋顶像群星闪耀的天空,一切都变成了明亮的画面。他让自己睡着,或者长眠了,两者必居其一,很快就会弄清楚的。

Ⅱ

经过思维活跃期之后的卡蒙斯被带进一个更大更明亮的房间里。房中央刑讯工具挨个放在一起。其中很多件的用途他都不清楚。刽子手和他的帮凶们站在那里,一副害怕而又紧张的样子,好像他们必须时刻看管住刑具,使之不至于在最后一刻被拖走。

多明我会的人拥挤在一个角落里,倒显得很平静。他们还像平常那样穿着乱蓬蓬的长袍和凉鞋。静静地在说话,但很热烈,好像正专注于一场神学讨论。大多数人眼睛斜视着对方,好

像相互之间并不完全信任。还有一个人发出刺耳的声音，在沙哑的窃窃私语中显得很突出。这和他们所处的境地不符，他们只需要反对一个人。卡蒙斯开始不明白，以为他们一受折磨就会马上互相揭发。过了一阵他才注意到他们内心的平静。一个法官偶尔喊道："安静！"有一次是船长，他也在场："你们很快就会叫得不一样了。"

法官们坐在光线下，光线透过平台下低矮、装上了栅栏的窗户射过来。在这些窗户的后面，卡蒙斯看到无数双脚走过：大多是中国人柔软的毡鞋，女人的裹脚；几双士兵坚硬的鞋子，有那么一到两次走过的是浅褐色、带着银色的靴刺的靴子。他还从未见过这么多澳门居民。过了几分钟，法官们开始整理卷宗，看来在准备一试成败。他们根本没有注意到他。

接着，坎波斯给那个刽子手一个手势，帮凶们朝僧侣冲过去，但是他们已经跪倒，修道院院长使出浑身的气力做祷告。卡蒙斯想，什么东西可以更好地使自己免受刑讯折磨的痛楚。他的粉末还是祈祷？坎波斯说了声阿门，刑讯开始了，很快教士们都飘了起来——重重的身躯飘在架子上，飘在天花板上。

没有吊卡蒙斯的地方了。为了打发时间使给他上拇指夹。他的踝骨也被夹在尖尖的镫子上。死一般的寂静，只有间或人体重重的碰撞声和沉闷的金属声响互相交织。坎波斯每隔一段时间就喊道："坦白吧，坦白！"

终于，一个年轻的教士开始呻吟。

"坦白吧！"坎波斯叫道，"说出真相，你就不必再遭受折磨了，

后面还有更大的苦头呢。坦白吧！”

文书们已经将手中的羽毛笔悬在了卷宗上方。但是修道院院长劝告那年轻的教士，说起那些经历过更可怕折磨的教父们，恳请他不要因为难以忍受几个小时世俗的痛苦便放弃了永恒的救赎，不要出卖自己的灵魂。

但是年轻的教士在越来越严厉的刑讯中屈服了。他招认，人们把卢逸的孩子们诱骗到了修道院。但是他们身上发生了什么事，他不知道。

“您听到他们呻吟了吗？您一定看到人们在庭院里埋了什么？”

“是的，是的，”他说，“把我松开。我看到人们把他们埋了。放开我！”

“他撒谎，”院长说，“我们所有的人都与此事无关。就算把我折磨到死，我的嘴里也是不会吐出谎言的。他是一个懦夫，只想要救自己。”

“不，他很聪明。证据无可辩驳，否认也无济于事。您还要收回您的话吗？”

“不，不，把我放开。我都说。”

所有的人都被放开了。坎波斯宣读了一份文件，但大部分人不再去理会，他们倚墙站着，或者瘫倒在地上。卡蒙斯几乎被遗忘了，他没有发出任何声音。最后，坎波斯向他走来。

“您，您也招吧，我们会得到我们应该知道的一切的。”

但是卡蒙斯笑了，摇了摇头，没有回答。他的拇指淌出了

鲜血。

他的脸上感觉到特别的温暖，便醒来了。他无法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他躺在那儿，非常害怕睁开眼睛。同时他感觉到拇指和关节隐隐作痛。他终于吃力地睁开眼睛。他躺在床上，在一个宽敞明亮的房间里。窗户边放了一把椅子和一张桌子。他站在椅子上面，看到远处的大海和海平面上的一些岛屿。

在这里，另一个守卫给他带来的水是清澈的，而且放置很长时间也不变质，饭菜也很好，三天后他可以起床了。他开始一整天都盯着大海那边远处的岛屿，那边间或会有一艘帆船孤独地驶过。他请求这个守卫就他现在的处境给个解释，但是这个男人没有回答。也许人们是想给他优待以诱使他交代？或是正等待国王收回对他的惩罚？

某个清晨他又找回了他的稿子。在不受打扰的安静状态下，他又开始工作。他和大海相视，写下了航海家在赫斯柏利提斯花园的命运，那里水果丰富，他们乐不思归，在爱抚中忘记了迷航的困窘。

一天早上他所有的稿子又都消失了。他逼问守卫，抓住他不放。但是那个男人好像真的聋哑了，像来自阴间，不属于这个明亮的地方。在不安的预感中他度过了一天，他做不到将自己恍惚的内心和大海的宁静融合。夜里他就坐着睡了几个小时，醒来时所有的稿子又摆在了他的面前。只是写赫斯柏利提斯花园的那张纸已经压皱弄脏了。他想继续，但是他感到就在这里他的作品中断

了。他无法摆脱恐惧的猜测，他不敢再去想皮拉尔。

他终于敢去浏览他自己写的东西。看到自己此前竟没有意识到那个神话学里的花园和皮拉尔所在之处很相似，他感到异常愤怒，更甚于他年轻时对诗歌单纯的愤怒。诗歌泄露秘密，让创作者成为自己内心世界的告密者，而这首诗更泄露出他期望埋在最深处、最好埋在地底下的秘密。它也许不会被窥破，坎波斯不是个感情细腻的人。他怎么会想到呢，想到这样的一种可能呢！

卡蒙斯一直在床和窗户之间走动，在希望和绝望之间徘徊，在恐惧和轻松之间摇摆，他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感到困扰。这种折磨一直持续了六七天，要比以往他身体所承受过的都更厉害。他不吃，不写，只是呆呆地望着窗外的大海，期盼遗忘。

一天中午，守卫领来了一个下级官员和一个差役，还带来了行头，扔到卡蒙斯面前。那个官员念了封信，一道命令：卡蒙斯必须作为士兵，与护送公使团上北京的队伍一起，在这个中午离开澳门。卡蒙斯拒绝。那位官员建议他还是照着去做，否则人们就会把他捆绑起来，走上三天的路程，押到离澳门很远的地方。他等待着卡蒙斯自己穿好行头。

III

人们在分隔葡萄牙人占据的半岛和中华帝国的进出口处搭建了鲜花装扮的节日观礼台。澳门最高议会和高贵的官员们将携他们的夫人在此观看公使团队伍经过。队伍从远处行来，越来越近

了。梅特尔霍，公使团的头儿，坐在轿子里，被八个轿夫抬在肩上。后面跟着四个骑马的公使。二十个苦力抬着给皇帝的礼物。后面还有一个护送队，他们将在危险的路程中保护公使团。

在观礼台前，队伍停了下来。只有公使们被允许和他们的夫人告别；他们表现得心神不定，很不情愿；女人们俯下身越过栏杆拥抱她们的丈夫，他们也许要在外呆上一年，也许永远不会回来。没有持续太长时间，号角吹了起来，所有人又各就各位。现在坎波斯和梅特尔霍互致礼节性问候，后者接受了密封的委任状。一个牧师为五位公使赐福，还将圣水洒在礼物箱的上面。士兵站在典礼的外面，从殿后的位置上他们正好还能看见观礼台。卡蒙斯站在他们中间，他努力地盯着前面看，但是什么也看不见。他仅仅怀念的是那一刻——许多天以后，当他远离了澳门和她的魅力，当她的一切永远地消失了的时候，黄色的旷野突然出现在他面前。

出发的信号发出了，所有的人都开始动起来。他低着头从观礼台前经过。当他经过贵宾观礼台中间时，他几乎被击倒：他看到皮拉尔正在第二排，脸色苍白，穿着白衣，站在胖胖的、红光满面、穿着盛装的罗克维霍旁。他们互相对视。他想喊："我没有出卖您。"但是，突然他觉得：说到底是我把你出卖了。他低下头，就像他所应该表现的那样，走了过去。

第一段行军路程已经让他筋疲力尽。过了五天才消除身体的疲乏以及受尽折磨的脚疼和头痛。又过了几天，他已经完全度过了疲劳期，行走变得轻松了。他感受到展现在他面前的辽阔无垠的魅力，长途跋涉穿越一个国家也让他着迷，在他之前他的同胞中

还没有人穿越这个国家。

过了些日子，他们开始在夜里行军，月亮正圆，在明亮的月光下辽阔的土地完全透明了，像轻轻的波浪在延伸。几个贫困的村庄、脆细的小竹林、坍塌的坟墓显眼地撒落在这个旷野中。很快行军的秩序就被他们自己打乱了：他们本来可以在几个小时间持续跟随着，但是后来，沿途的人口密度增加，丘陵起伏，出于安全需要得聚在一起时，纪律却已经松懈了。梅特尔霍对士兵没有足够的威慑力。许多士兵拉肚子，四个带路的中国人已经死了两个。梅特尔霍意识到要在这片陌生、广阔、带着敌意的陆地行进没有帮助是很危险的，他试图招募新的向导。但一无所获。没人有兴趣去往陌生的北方，甚至大笔金钱的诱惑都不可能唤起他们的欲望。第三个向导也病了。为了能在最困难的情况下至少可以找到回程的道路，梅特尔霍要让人在每个中午经过的地方竖起块石头，刻上下列文字："第一个没有进贡义务的葡萄牙公使团从这里经过。"当中还包括日期和太阳的位置。烈日炎炎，要找到自愿做这个工作的人很难。卡蒙斯总是被要求去做。沿途的人民没有敌意，但却胆怯，因此跟他们接触，讨要食物更加困难。队伍过去后，中国人就用小石块把竖起的指路牌围起来，让这些文字失去他们想象的魔力。

队伍越来越松散了；所有的人都很沮丧。只有梅特尔霍和一个博学的耶稣会会士例外。他随行而来，是为留在北京的宫廷里，除了传授天文学外也想传播宗教。他们俩让轿子靠在一起走，路上好说话。

每天总有一次，梅特尔霍会把卡蒙斯叫过来问话，头几乎都不伸出杠沿，问他是否有什么苦要诉的。卡蒙斯回答，他和其他士兵一样没有什么抱怨的，只是食物短缺，但是和其他人一样，他也很清楚，这不是梅特尔霍的错。接着梅特尔霍表现得很亲热，想方设法打听卡蒙斯的过去；他说话的声音刻意表现得好像和卡蒙斯同等地位。他询问宫廷的情况，他在卡蒙斯进入宫廷之前好多年曾经是那里的常客，但是卡蒙斯表现得好像什么都忘了。然后梅特尔霍就用开始闲聊时那种傲慢的声音表示，卡蒙斯可以回队伍中去了。有一次梅特尔霍发布命令，要求大家唱歌，统一行军步伐。但是葡萄牙民歌的拖沓风格反倒拖慢了步子，让人没有力气，思乡病更严重。唱着杂乱、刺耳的中国歌曲欧洲人也没法步调一致。只过了一天就放弃了努力，继续保持沉默，而且比以前更沉闷；大地也变得寂静，没有了好似旷野里低沉的暴风雨般的锣鼓声，而且再也没有遇到过嘈杂的葬礼。

但是村庄却越来越大，越来越多；偶尔互相交错；有一天终于发现房屋绵延不断，再也看不到平原。最后一个还在队伍中的中国向导终于意识到他们走进了一座城市，这里的方向他也不清楚了。在房子的后面，他们看到高高的黑色围墙，那里面一定是包围起来的城市。但是怎么绕过去呢？在一个空旷的地方，梅特尔霍让队伍停了下来，吹号集合，但是号角声被房子里面很响的尖锐的、怒吼般的笛子声盖过了。科埃略，公使团护卫队的头儿，让他还拥有的十名滑膛枪步兵朝空中齐射，期望落后的队伍能够听到，使那些从四处通往空地的小路上向他们涌过来的人群回头逃散。

从四面八方回应的是爆炸声，比枪声还要强劲有力，他们开始还以为是开炮了。他们一阵慌乱，惊慌失措，在垃圾堆里面和后方寻找隐蔽处。这些垃圾堆让这块泥土地变得不平。但是没有人被击中，他们最后才发现，他们的作为徒劳无益，只是让人们感到可笑。上千只嘲笑的脑袋和尖锐刺耳的声音证明，人们已经注意到了白种野蛮人的恐惧，两岁的孩子也吓不了的鞭炮声让他们害怕了。科埃略暴怒了，想要向人群开火，幸运的是梅特尔霍及时制止了他。

所有的人犹豫不定地站成一堆。不管是梅特尔霍还是科埃略，都没了主意。卡蒙斯朝他们喊道，快出发，进入最宽敞的街道，之后就可以用指南针重新找到方向。科埃略让他闭嘴，但梅特尔霍却采纳他的建议：做什么都比立正不动强。就这样动身了。中国人静静地让他们转移，没有试图去包围他们。鞭炮声也停了下来。中国人把他们当成了恶魔，他们的撤退被以为是笛子长吁短叹、鞭炮的爆炸和无数人祷告的结果。所有的窗户和门都关上了，只有食物变质的味道和许多闪现的包裹严实的身体证明他们不是经过一座死城。

三个小时后，他们碰到了那道在远处就看见了的高大黑墙。一处很深的、干涸的坟场延伸到黑墙的周围，几个瞭望台呈半圆形从平坦的围墙上伸出来，间隔距离很大；好像它们站在一座自己的宫殿前，这宫殿要大出十倍，无限地延伸。在一排光秃秃的树前他们停下了脚步。少了十二个人。其中四个白天回来了，其中一个报告说，他被拷问了。一个说一个女人把他拖到房子里，他占有了

她之后才得以脱身,另外两个则完全昏迷了。

第二天早上,梅特尔霍想要出发包围这座城市,但是中国向导认为这座城市太大了,他应当派个使者到官员那请求允许通行。那个向导对其中一个瞭望塔做了个手势,朝向坟墓边的一个很窄的小门开了。只有科埃略和两个士兵敢进去。原来准备送给皇帝的一只礼物箱子被带走了。

三天后,城门又打开了,放出了使者。中国官员的答复是:公使团将被护送穿过湖南省,到达洞庭湖的岸边——后面的行程不属于这位官员的管辖范围。但是首先必须降下带有傲慢文字的队伍标志——没有哪个国家不具有进贡义务、不臣属于皇帝的——那样才可以带领这些野蛮人通过这座城市,但是他们不配看到永恒的湘潭的华丽。他们必须蒙上眼睛,从他的宫殿前经过。否则的话他们就必须绕墙而行,那样需要好几天时间。

他们开始商议这个建议。这桩不幸的事情已经让官职等级统统废除了,每个人都可以发表看法。为了缩短行程,大部分人都表示同意穿过城市,尽管这样要受侮辱。但是梅特尔霍和卡蒙斯以及另一些人坚持宁愿呆在城外,也不能被蒙上眼睛,放弃自己的力量。就算进到城墙里,谁可以保证他们就能从另一头走出来呢。

少数派获胜了。第二天他们缓慢地沿着城墙行进,四个向导在前面,士兵的大部队跟在后面。瞭望塔之间的距离有的半里,有的一百多米。城墙到处都很高大,只有一个地方坍塌了一半,他们可以通过缺口朝城里望去,但是无法一直看到里面。

夜晚来临,一直没有停步。葡萄牙人希望天亮时能重新回到

平原。瞭望塔上点着灯笼，城里一直很热闹。晨曦中风光还是与前一样：一边是纵横交错的房子，另一边是干巴巴的坟墓、城墙和塔楼。葡萄牙人漠然、垂头丧气地继续行进，一队人夹着沉默的向导走在前面，守卫队在他们身后一百米。卡蒙斯一直走在梅特尔霍的轿子旁，他突然停下脚步，大喊了一声，捡起一块布，他曾经用这块布绑上一块石头。"停下来！"梅特尔霍从轿子里伸出脑袋，接着直起身子。

"我们永远不可能离开这里。我过去就这么想过。昨天晚上在黑暗中我把这块石头绑上布扔了出去。我们会继续绕着这座城市转，只是让我们感到它的伟大。把向导抓起来当人质。"

士兵们把向导抓起来，一队中国人冲过来，想上前解救，但是几声枪响镇住了他们，没有发生战斗。

向导们耳朵后面被枪顶着，在死亡的威胁下，把他们带离了这座城市。旗帜又展开来。他们不回头，走得更快了，直到中午才休息。这时已经没有人走得动了。太阳下山了，那座看上去非常大、非常高的城市现在在地平线上显得很矮小，一朵较大的云彩就可以将它覆盖。

现在他们径直朝北方行进，经常迷失方向，他们穿过碎石成堆的山崖地带，经过柔软的稻田，疲惫的脚刚刚感觉舒服些，很快就无法忍受了，他们必须每行一步都要从烂泥地里拔出腿来。终于来到了一条狭窄的河流边，向导们认为这是长江的一条支流，其他人认为河水会流到洞庭湖；不管怎样都可以沿着河流行进。人们

安营扎寨;病员们得到休息,其他人寻找船只。一个星期后他们带回来四艘三桅船,只能装下一半人员,剩余的沿着河岸跟随。开始时小船因为转弯还有缓坡前进得很慢,步行的人已经在他们的营地坐了好几个小时,小船才到。但是很快河流越来越急,河道越来越直,船只离开了他们的视线,常常直到午夜他们才到达陆地。终于,一天夜里,卡蒙斯和十位徒步的士兵再也看不到船只了,直到早上也还是无影无踪。他们被抛弃了,在一个黄色的大河岸边他们的命运被交给了上天。对岸的陆地根本看不到,小船也没有踪影。他们在等待。小船渡走了或者倾覆了?他们看到远处有黑影靠近。傍晚一位士兵游了过去,发现是其中一艘船。其他的是丢失了还是滞留在后头了?

意见又无法统一。一半的士兵坐上船去寻找公使团。他们没有回来。卡蒙斯意识到了,他心中一种死的渴望又重新被唤起。他一个人在这个广阔的帝国又自由了。他可以去任何想去的地方。他往回走,一些人跟着他,想要重新回到澳门,或者死在远处一个被遗忘的平原上。

这一天,卡蒙斯带着少量的食物和水,没人同行。他蹲在一块石头前面,石头是他在去时竖起的。现在他独自拥有了整个世界,任何人类灵魂都不会来打搅他,折磨他。里斯本、澳门在意识中和消逝的星星一样遥远,同样都一掠而过了。

但是,这又是另一种囚禁生活的开端。

他只是不想让自己苦恼,他静静地坐着,背靠着石头。正午太阳升得很高,非常刺眼。这样暴露着太危险了,他这才吃力地拖着

身躯走进一个小竹林。在那里，他突然遇到了一个迎面走过来的农民，他不假思索地打倒了那个人，抢走了他的粮食和水，穿上了他的衣服。这一切他平静地完成。他是作为士兵到中国来的，第一次行动就是拦路抢劫。他不在乎。他头昏脑涨地向南走去。天色破晓时，他又一次回头望去，小竹林和石块看起来还在近处。他加快了步伐，不再往回看，他感觉到很快就会有人过来坐在石头的那个位置，这时，他自己又将迷失在荒漠中。

第八章

I

这样的生活持续了几年，我极少到陆地上：我把自己和地球分开了，和许多在船上工作的人一样。有时我接收到一些消息：玻利维亚和巴拉圭发生战争；一个出纳从乡镇储蓄所贪污了一万英镑；米德尔斯堡伯爵的第三个女儿和贵族列维弗尔姆的第二个儿子结婚。相信吗，就是这样的新闻将我和陆上的生活捆绑在一起？其他人读到这样的新闻都很开心，能够一起讨论好几个小时。

我偶尔上岸的地方有两处。在塘山，黄色的海滩在海边延伸了好几个小时的行程，一条垂直的砖石墙掩藏了墙内的一切。在这里，沿着城墙，我走了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只是想让自己筋疲力尽，能够在一天结束的时候坐在舱房狭窄的凳子上，感觉到一点惬意；还有东山，一个半岛，那里的树不像中国其他地方被砍光了。还竖立在那儿的树木都有很长的树龄，给纵深的公园带来柔和的

光线和阴凉。我在被人遗忘的小路上散步，在茂密树干和大坟堆之间没遇到过任何人；我忘记了自己的生活，闯入了古老的中国。城墙将这里很好地保护起来，没有船只将远方国家的陌生人带来。

在岸边的崇尔公园，我产生了安全感；在何锦杨的花园我忘记了大海；在岛的中央，刁川王公园，我一定在以前曾来过这里，因为我从来不会在这里的迷径中迷路，每条小路我都熟悉。

是的，来这花园的第一次我就感觉曾经到过；有一回我没有向那栋房子走去，而是选择了一条岔路，沿着交错的灌木丛走到背面，在一个园中小屋前停下了脚步。那房子安上了绿色的窗户。一块玻璃分成了两部分，即使这样里面也不明亮。我站在那儿，仿佛只需要再往前走一步，时间就会分裂，我自己也变成了另一个人，生出另一张脸，手、眼睛、血液都完全不同，我将完全放弃原来的自己。恐惧折磨着我，一阵头晕眼花，我感觉正从一个塔楼落入深渊，然后不断加速下坠——我吓得直往后退，穿过一条小路，好像那是一艘正在下沉的船。我从花园里逃出来，直接冲到登陆的跳板，让人划船把自己送上岸，直到进了舱房才恢复理智。很奇怪，我必须和陆地脱离才重新找回自己的安全感。

我还不算老，就已经开始荒疏我的生命。我想要保留自己的孤独感，但却要和这个世界呕吐出的全部垃圾接触。

我感到自己僵硬、发霉，我无法将这些垃圾冲刷掉。我可以不犯恶心，再将我的生命痛饮吗？我可以感觉得到海边吹来的风轻抚着我的皮肤，而风来自纯净的大海，混合着没有腐烂的船只发出的臭味和一座人口不断出生的城市的污染？我可以散步穿过五针

松的树林，只与自己的影子做伴？让自己被一条冰凉的小溪冲刷，让花朵给自己引路……

不可能了。与过多让他们的生命腐朽的人的接触玷污了我，我忍受着和他们接近带来的耻辱。只有在另一个生命中我才可以得救——等到自己像一件长久不穿的衣服那样不成样子，等到包藏了自己，无法让我同时代的人辨认。但是我不敢让陈旧的、分裂的那个生命离去。在这个生命里还有一种东西可以拯救我，但是对我来说又是不可企及的。当我来到港口，它就离开了；当我围着这座岛屿行走，然后调回头遇上它，它也回头了；当我穿过这座岛屿，它逃跑了。我跳上小船，划走，像我已变成的那种样子生活吧，不要再像从前那样了。我只是想着，它闪现在远方，永恒而难以接近！

但是第二天早上一切又恢复了原样，我躺在狭窄、短小的床铺上，一夜的炎热使我非常疲惫，因为前一天的经历昏昏沉沉，正喝着服务生送来的温热咖啡。

II

几个月后，我们到了东埔。让人透不过气来的酷热席卷了港口、海洋和陆地，这种可怕的酷热只有在中国才会持续不断。但人们还得在所有的舱口工作，所有的人（这艘船的人不多）都参与到卸货中。我是唯一什么都不用做的，最近我在装配帆具时总是弄

错，他们宁愿不要我干活，这样至少不用花口舌骂我。对此我并不感到遗憾，但是这次我更愿意一起干。在舱口干活使自己疲劳，以至呆在船上不会难以忍受。炎热、噪音、恶臭和闲散驱使我离船，我不想上岸，但是内心的驱动力比我自身强大。

我在这座岛屿上了岸，开始走动。我也许更喜欢静静地靠着城墙的某个地方坐下。但是我一坐下就感觉到下面的地在燃烧，我自己也变得火辣辣的。我必须走动。就这样，我走到了我不想去的地方：

我静静地站在那个石制的花园小屋前，想要休息一下，那里有些凉意。渐渐地越来越冷，越来越湿，越来越黑，屋里只有一点黄色的亮光。我感觉，我看到了一个男人坐在那儿；他的脸我却看不到。他的衣服好像是几个世纪前的样式。他坐在那儿写着什么，一个很高的黑色箱子上放着羊皮纸卷，偶尔随着一阵从孤独的森林角落或者荒芜的作坊吹来的轻风，好像桦树韧皮上的碎片或者刨花一样微微翻动。对那个正在书写的男人而言，好像整个世界都不存在了。只有我看到他偶尔握紧拳头，好像感到惊恐，不得不忍受着；他中断了一下，接着继续写。我和这个正在书写的男人有什么关系？别这样想，我更想离开，但是我发觉我已经不再是自己。我消失了。我并没有站在那儿，也不是走在去海滩的路上。我到底在哪儿？我可不是这个正在书写的男人，不是！我想喊，把那个男人像夜道上的动物一样赶走。可是我没有舌头，没有四肢；汗滴掉到了地上，这是不是我的血，因为年老没有了颜色？现在，要把我欠死神的还给他吗？我难道很快就要变成一堆尘土，被装

进一个瓶颈很窄的骨灰坛里？这样的结局总还比大难临头的预感要好，大难临头……

他站起身，慢慢走来，离窗户很近；他的脸我看不到，但是现在，现在他就要碰到那块绿色的玻璃，我就要看见他了。他往后一退，我变成了他。玻璃格格作响，我盯着出血的手。在破了的玻璃后面一片昏暗；只有一只手，在灰色的纸上游走，另一只软软地垂下来，一只眼睛盯着这只手。墙边有个空洞，映透着火红色。我从这里逃脱了，拖着身子穿过花园；好像一跳就可以到达码头……救命的舢板优哉游哉、不急不忙地划过来，把我载上，带到船上去。我看到那艘黑色、油污的船泊在水面上，那是人世间唯一安全的地方。同样这艘船，曾引起我的恶心而逃离。那是什么时候，几个小时前？我把一美圆放在摇舢板那人吃惊的手上，一跳就到舷梯上！

我气喘吁吁坐在我的小舱房里，我发觉自己的一部分已经疏远瓦解了，就好像通过影响和去除一个长出来的恶疮，生物体发生了变化。也许我还是原来的那个澳门人，做着自己的工作，发送和接收电报，和船上的乘客用闲话聊天，但我的思想已经被缠绕进长而复杂的语句中。命运的结局，我自己也不清楚。失望，放逐。对一个女人、一个国家的爱，这两者都不值得，都遥不可及，但都因遥远而让人渴望。

爱上哪个国家？哪个女人？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因为即使我知道……我也无法摆脱船上令人难以忍受的生活……是的，我陷入了更大的恐惧中。不要这样，不要这样！——那个男人，坐在小棚屋里的生物留下来，把耳机戴上，驱赶那个被束缚在一艘油污

的船上的人穿行于白色、炎热、可恨的水面。

工作在弧光灯下继续滴滴答答地进行。舱房里只有一盏很小的灯，一切都还在原位，这里难道不安全吗？我不是自由的吗？我无事可做。到处都没有人，这正是我所渴望的。我也可以离职，只要我想。一个小时后装卸停止了，所有的灯都灭了。早上天刚刚破晓，船就要开了。我静静地躺在滚烫的铁和木头间，没有睡着。我所担心的并没有发生，我感觉自己更清醒了，一种从未有过的自由感。一切都将变好，我也会对自己的生活感到满意；没有人可以闯进来，不会那么糟糕了，这里要比陆地上任何地方都要好很多。如果能够让大脑戒掉思考，身体戒掉行动的欲望，就会很好，就会过上美好的生活。我高兴起来，抚摸着床沿，我多么喜欢钻到床上。我有些飘飘然了。午夜时分，我沉沉地入睡。

第二天早上，对自由的陶醉逝去了。我又只是一艘货船上的发报员，最糟糕的是我的右手受了伤，必须用左手发电报。现在，在这个明亮的白天，我一直还感到恐惧，船已经驶离了码头。过了几天，我的手好多了，一切都过去了。我确信不会在中国其他地方靠岸了，船可能停在香港，这还行。

现在我恭顺地坐在这里，远离中国所有的苦难，和中国人一样苦笑；这样的生存困境我不能加以鄙视。我的经验告诉我，最大的苦难并非存在于一个饥饿、病重的身体里，而是在痛苦的灵魂中。我绝望地抓住旧生命残余的部分，想要加强它，我寻找和同命运的人打交道，和那些船员们，好像我愿意被他们的吵闹声包围。我参加他们的谈话，和他们一起喝酒。

一开始我被热情地接纳到他们的小圈子中;他们表现出就像虔诚的人在信徒皈依时感受到的愉悦,醉汉在每个人举起酒杯时感受到的愉悦。但后来人们就嘲笑我,因为过去我不属于他们,傲慢地疏远他们。我无法与之为伍。要接受文明教养很难,更困难的是表现粗野,即使你并不粗野。他们开始回避我。船上的生活变成了地狱,比起真正的地狱更难以忍受,因为这个地狱太小。

我再次一个人呆在舱房时,夜晚变得无比糟糕。梦总是这样开始:舱房里挤压起来,越来越紧密,我感觉就要窒息;舱房变成了一间牢房,被从船上挪走,中国内地无垠的地面整个向墙壁挤压过来。偶尔我跑出去,来到发报室,被那些与精心设计的审讯工具一样简陋的仪器吓一跳。我逃出了狭窄的牢房,好像手枪里发射出的弹丸,跌倒落在广阔而粗糙的黄色的平原上,独自一人。地上只有散落于平原上的污点:不可撼动的石块。在天空下滑翔的是灰色的秃鹫。

每天早上醒来时,我都感觉一切变得更加没有希望了。我就要丧命,如果我不能利用那个更强大的生物体去反抗这一切的话。但是我,人类中背井离乡走得最远,身份也最说不清楚的人,该怎么做呢?我可能会死在我戴着无线电耳机,坐在岗位上的时候。那些不可能从任何电台发出的信号,总是插入我细听的其他信号中。我不敢把字母记下来,它们偶尔会发出和某个单词相同的信号,幸运的是我只会英语和法语。经常会形成两个我能够辨别的单词,但是我成功地将它们忘却。牢房和平原的梦变得更加严重了。

三个月后我们驶向香港，一段时间以来我坚持不踏上陆地，但我必须去一趟这条航线的事务所。我已经不习惯行走了，变得和其他人一样：走了十步后，我坐上了一辆黄包车，没开口，车夫也没问我，就把我拉往南片地区；半个小时后我被放在一个日本女人的房子前。几个月来第一次感受了生命力，但会是最后一次吗？随之涌起的是亲切、忧伤和苦涩的回味。在事务所，人们给我提供了一个驶往英国的一艘船上的位置，因为船长向事务所报告说我出现了精神错乱。我想了一分钟，拒绝了，借口说我没问题。来得太晚了，早几个月我还会拼命抓住这获救的机会；但现在不了，我不能再继续了，长途航行只会让我受的折磨更甚。

就这样，人们把我留在了船上。船在昂船洲岛附近的海湾停泊了两夜。我睡得很好，很安静，就像许多被判死刑的人的最后一夜。我还有时间。

III

晚上我们又从海湾驶出。天气很糟糕，狂风夹杂着浪花和雨水打在船头，间或打在梯板上。横澜岛上的白色斑点看上去就像黑暗中的幽灵，那里的浮筒一直发出的声响，在出发后很长时间里比就要宰杀的牛发出的叫喊声都响。接着是蓝田的山崖，海盗的岛屿，已经是深夜，我们在远离岸边的大海上。

直到四点，我终于可以躺下。过不多久又得起来记录天气预报。但是我好像睡了一个多月，很长时间也不再需要睡觉了。我

完全休息过来了。我清楚地知道就要开始新的生活，尽管我们现在在大海中。我打开电源，戴上耳机，等待来自朱家威的天气预报，在那里，耶稣会士们观察土地上方和南中国海上的大气层，向船只发出风暴警报。他们照管着船只，就像一些人照管灵魂的拯救一样。他们必须为许多罪孽赎罪。过了一会儿，我正在读书，终于收到开始的信号，我准备好：台风在吕宋岛北部生成，以 S－W 形推进，风速……

我紧张的沉浸在信号接收中，额头上开始淌冷汗。我想要擦汗，但是我的手动不了，一只魔爪般的手抓住我的背，另一只手把我的手从信号电码上扯开，几只手同时拉下我的耳机。

所有这些手怎么会同时都伸向我？刚刚我还可以抬头看，现在我的脑袋被按住了。发报室里挤满了黄种人。我从来不知道，这里可以装下这么多人，白种人要是挤满了只能有这数量的一半。即使没有左轮手枪指着我的太阳穴，我也无法反抗。我根本动不了，舱房里都是人。他们把我绑起来，然后一部分人离开了舱房。四个男人留了下来，一个把发电机砸成两半；他们精通此举。我必须向他们指出电池的位置，但电池也遭殃了。接着我被带到外面。梯板上站满了中国人，船长和军官也在人群中间，我们被统统扔到一个小屋子里。有人受了伤，只能躺着，但是越来越多的机械工也被塞进来，所有的人只能重新站起来。

发生这样的情况也不会太危险，只是不要反抗，而是静静地等待：通常船会被带入一个不深的海湾，搁浅下来，然后海盗们抢走所有值钱的东西，在靠山的某个地方上岸，消失在山里。人们只能

呆在船上，直到一艘吃水很浅的鱼雷艇开过来，接收剩余的船员，或者进行最后一击。人们不可能再追上海盗了，也没法让船开动起来。这是很寻常的故事。如果鱼雷艇很快出现，人们还保有他们的一点财产，就可以平静地应募到另一艘船上工作。船在船运公司那里已经保险了，反正会赔偿损失。

这一次不一样。通常会有十或二十个男人进行突然袭击，但这伙人至少有一百人，也就是乘客的一半数。他们行动的方式表明，在他们中间姓沈的是头。另外，通常会让一个军官驾驶船只，六只枪管同时从梯板的角落指着他。但这些人不需要舵手。第三点就是……台风，只有我一个人知道。如果他们径直朝海滩开去，我们一定会遇上台风的；我们正向台风迎面驶去。

幸运的是船长站在我身边，我在他耳边小声地告诉他我们将要面临的不幸，以免引起其他人的骚乱。他脸色苍白，暗示我保持沉默，等过来一个中国人后，再请求和这伙人的头商量。一直等到了早上，有人给我们带了些吃的。简直荒谬透顶。我们的手都被绑住，没法把吃的送到嘴里。他们把吃的东西放在一个箱子的边上，以此折磨我们。我试图表明我要跟他们的头目谈谈，船长也做同样的暗示，但他们没有明白。

幸运的是，海盗也把那个中国商人抓了起来。他可能是内应，但是显然他在这种情况下想要保全面子，因此他忍受着饥饿、干渴以及和我们所有人在一起几乎要窒息的痛苦，做出无动于衷的样子。我必须非常沉着地对他说出实情。他的身份还是船长的乘客，便将船长的请求翻译成了海盗们能懂的语言。

过了一刻钟，我和商人的手被松开，然后被带到前面原来船长的舱房里。那里坐着五个中国人，桌子上威士忌瓶子中间放着枪。四个家伙坐在凳子上，还有一个在转椅里伸着懒腰，黑色面具下露出白灰色的髭须。他很胖，几乎不动。我猜测这是个白人。中国人盘问我，那个商人做翻译，四个家伙中的一个又做翻译把意思告诉他。我道出了之前接收到的信息，警告他们我们将陷入台风中心，如果我们保持这个航线不变的话。那个头目嘀嘀咕咕说了些听不懂的话，然后我们又被绑起来，送回到囚犯中。那个商人低声对我说："他对海流和台风非常清楚，因为他很聪明，没必要相信西方人的工具。"

好的，我想，那就别信好了，希望他和他的聪明智慧一起被卷进台风里去。其实我期望他能够好好利用一下工具，修改航线。我错了。但是我相信，他也认识到我的警告很重要，但当着其他人的面，他不可以有所表示，那样会降低他的威信。

胖头目的智慧暂时胜过了朱家威的敏感仪器，两天来我们经过的海面都很平静。他们稍稍给我们松了松绑，重病人允许集中躺在两个舱房里。我们想要些吃的，我们根本没有得到水喝。情况最糟糕的是船长和二管轮，尤其是船长，明显消瘦下去，不住打冷颤，说胡话，痛哭。

第三个夜晚，风暴不顾这个胖头目的智慧而降临了。我们在暴风雨中什么也看不见。没有人可以再躺着了。偶尔所有的人都在摇晃中挤叠在了一起。这样持续了两个小时。其间三个人死了，船长疯了，噬咬自己；人们只好把他嘴里的牙都给打掉。其他

的人也几乎不能呼吸。风暴要是再持续几个小时，我们所有的人都要窒息而死。后来门开了，看样子是早上了，风弱了很多，海浪还在汹涌，掀起的浪花有一座塔那么高。但是情形很快就好多了。中午，人们把我们放到甲板上，将一桶桶水浇到我们的身上，直到我们又都重新站起来，我们得把船员尸体拖到掩体那边；我们拒绝将他们抛到甲板上。他们就这样在那边躺了几个小时。突然袭来了一个巨浪，它接管了我们的工作，将他们席卷走。

接下来的日子怎么还会这么平静呢？大海不再激起千层浪，我们好像飘浮在柔和、蓝色的薄雾上，周围陪伴着我们的是棕色小岛，头上飘着淡淡的云彩。我们对自己的身体已经失去感觉，疼痛和疲劳都忘了。飓风看来已经卷走了重力。我们继续前进，云完全蒸发了，周围出现了无数的小岛，晚上它们一堆堆位于低矮、阴暗的海岸前。天上正在游移的云层仿佛真实的世界，垂直的悬崖深谷向天蓝色的大海敞开。

这艘因千疮百孔而变得陌生的卡特琳号，好像一颗流星被抛在一个尚未硬化的星球上。这个星球已经平静下来，但是早就不能变得坚硬了。船只就这样开进了海湾。

第二天早上，我们停泊在离沙滩百米远的地方。海盗们看来对这次抢劫的钱财并不满意。所有的工具，铁器和铜器，随处的不值钱的东西，食物，所有的东西都被拉到岸上，几百个苦力把它们拖向陆地很远的一个仓库里。一切表明海盗们感到厌倦，像乘客一样上岸，然后，就像古时候一样开始装备海盗船。也许我们是被派来给他们提供造船材料的。

IV

千疮百孔的卡特琳号被抢劫一空，成了光秃秃的弃船，我们也被从船上带下来，两个两个胳膊绑在一起，在四个中国士兵的看押下被带上岸。然后人们发动轮船拖引开。船无人驾驶，摇摇摆摆地穿过海湾，很快就搁浅了。机器还空滑了一会，然后咔嚓一声停住。船在海湾的入口处形成了新的障碍。

庞大的黑色铁炉也被拖上岸，那是用来给甲板上的乘客烧饭用的。厨师给我们做好饭，然后那个商人按定量分给我们。我们按照顺序从他身边经过。他终于把和我们一起时同为囚犯的嘴脸撕下来了，奸笑着递给我们一个小碗，他感觉到了那种颠倒关系的滑稽。但是他特别仇恨我们中的一些人，会上前踹上一脚，还朝管轮的脸上啐了一口。

我们没有多少时间舔干净餐具，很快我们又被推到一起，然后蒙上眼睛被带走。是不是要杀了我们？为什么还给我们吃的呢？也许这是一种诡计？在不安中我们行走了几个小时，也许我们零星地感觉到对死亡的真正恐惧，也许还有人涌出了对死亡的渴望，但是几乎所有的人都害怕经受严刑拷打，没有人会对此麻木不仁。谁掉队偏离了队伍，就会很快被推进来，这表明我们周围看押的人并不少。我们就这么一个小时接着一个小时跌跌撞撞地走着，天气已经很热了，太阳越来越辣地照在我们光秃秃的脑袋上。要是蒙眼睛的布整个盖住我们的脑袋，也许会舒服些。

突然阳光不再那么炽热。已经是傍晚了吗？不，我们正走在高高的围墙间，听到和闻到的告诉我们，周围有许多人。越来越响的叫喊声、汗臭味、烧糊的肉味、腐烂的臭鱼味；我们无须睁开眼睛就明白被带进了一座中国的城市。我们先走在一条宽敞的道路上，然后拐弯，人们总是把我们推挤到一块，从四面八方向我们攻击，用热乎乎的手来摸我们：好奇的手，粗糙的大手，也有孩子的小手，还把指甲戳进我们的肉里，然后发出尖利的欢呼声。间或我们中有人被拉到一个窗户下，被长长的针刺，然后再被推回来。

这段痛苦的路程持续了好几个小时。然后突然停下来。我们像在一个急刹车的火车车厢里一样，跌倒在一起。我们听到重重的咔嚓声，一阵大风向我们袭来，衣服的碎片在身上扑打着，腐臭的气味已经被吹散。在我们的身后是挤满人的城市；我们面前应该是一个宽广、空旷的地方。好像我们刚才还浸在石油和水银的地里，现在突然又陷入真空般的高原地带。开始感到很痛苦，呼吸也加快了。但是很多人又复活了，这种转变对一些人来说太强烈，他们失去了知觉，倒下了；步枪的枪托派上了用场，让他们重新站了起来。又继续行走，风还在呼啸，火辣的阳光并不没有因此减弱一点，这个地方的地面是沙质的，我们的脚掌在行走中被烤焦了。看管我们的人不太多了，不再推搡我们保持直线行进；许多人踉踉跄跄，脑袋或者胳膊撞到尖利的石头上，淌着血继续前进，偶尔有人也会倒在一堆柔软、腐烂的木头上，碰到死人干瘪的腿。

天终于黑了，太阳让烤焦的脑袋得到休整，但是地面还是很烫。穿过一个狭窄的门后，看守们把人群赶到一个石头做的篱墙

内。蒙眼布被揭开了，我们看到星星正在头顶上。围墙上放着饭钵，太高了，够不着；过了一个小时后才有只手把它们拿下来，迅速地传递了一圈。那个管事的男人看起来就像在绕圈跑。牢房只是个半大的坑，拔腿就可以逃跑，但是逃去哪里呢？

所有的人都躺着，睡得很沉，偶尔还发出呻吟。许多人后来没有再站起来。人们就让他们躺着。再往前行，白天不太热了，地面柔软、起伏。一些人预感到在走近大的水域。大约中午时分达到了预想中的地方，蹚水清凉一下自己的身体；但是水不能解渴，它几乎是咸的。晚上就在此处停下来。此时，哪怕是一个看守都已多余，所有的人都倒在让他们停下的地方。

第二天早上破晓时也还如此。那些还可以行走的就又被蒙上眼睛。地面还是平的，但是许多人被自己的脚绊倒。中午的时候跌倒的人已经不再被推开了。人们只能自己爬起来，非常害怕就这样被扔在这里。我设法将蒙眼睛的布撕开了。我们的命运就是这样，被抛弃在这个寸草不长的荒漠中。远处有一条黑线，像一条毛虫在慢慢地挪动：中国看守正往回走。在这块平原上，很多人稀稀落落地四处乱窜，绕圈子，间或倒下一个，再也站不起来。我想要大喊，把他们叫拢到一起，但是我的声音因为干渴被封在嗓子里。

我走到最近的那个，把他的蒙布解开，告诉他，我们自由了。他已经无法明白我的意思了。他坐了下来，不知所措，眼睛直愣愣地看着四周。我也坐了下来，等待死亡的到来。我非常恐惧就这么呆在这个平原上，最后被秃鹫吃掉。我的手开始挖坑，但是没法

挖深。

夜晚一丝凉风吹过，吹向大海，也吹向这个沮丧的人，清凉了他的身体，赶走了死神。死神已经来到了一块石头上的一只秃鹫的身体里，正要开始分解工作。

我很早就醒来了，太阳刚刚在地平线上升起，一团阴影落在我的脚上。我看着带来阴影的石头。这是个六角的玄武岩，好像上面有些字。我当然知道中国人像孩子一样喜欢乱写乱画。为什么不能写在这块石头上呢？但是我在石头上面发现了拉丁字母。一定是跟我同一个种族的人曾经来到过这个荒漠里，他们还有气力在一块石头上刻下记号，如果死亡临近是不会这么做的。但或许这是他们自己的墓志铭？这种语言我看不懂。字母几乎完全被风蚀了。

现在是中午。石头可以当作简陋的日晷，确定方位。我朝南走去，为了重新回到香港吗？我压根儿不指望，但又是什么在驱动着我朝南。也许只是因为我的脖子和晒脱了皮的右脸颊只要向西，便落在了令我舒服些的阴影中。第二天晚上，我发现地平面上有个黑点，我走过去，又看到一块这样的石头；我正沿着一条早前有人走过的路前行。我产生了马上离开这条道路的念头。踏着早就被抹掉的足迹对我没有吸引力。走了大约一百米以后，又到了一个水洼前，水是污浊的，但对于一个忍受了三天饥渴的人来说绝不是不可以喝的。我喝了，感觉昏昏欲睡，我不想在这里睡着，我要继续走，但是做不到。

被太阳烤焦的脑袋里嗡嗡作响，我的头发稀稀落落。所有的

欧洲人中,只有葡萄牙人可以头上没有任何遮盖忍受热带的太阳而不受伤害。我的智力在烤热的脑袋里下降了,好像我的大脑被烧化了,我的生命穿透破裂的皮肤离开了我。但是我想要自由。现在,在这里,在这个地球上最大的帝国中,一个远离令人厌恶的大海的无可救药的人,没有人还会想到我,试图穿透我的灵魂。一个人的生命中不可以没有目的,没有灾难,没有意愿,没有憎恶,但是,出于某种原因我必须在这里,我也会活下去。先睡觉吧,凉快。还有一里地:接着的会是睡眠或者死亡。

又是一个坟墓,我开始时总是忌讳它们,因为害怕那里可能潜伏着什么等待我的到来。但是现在不同,这个地方至少是阴凉的,也许还有点新鲜的空气。我走过去。这个坟墓和别的不一样,也许只在形式上还保留着怀孕母亲的形状。入口处被贴上绿色和蓝色的瓷砖,感觉好像在一望无边的不毛之地冒出的花圃。墓穴几乎完好无损。周围立着三匹粗糙的石雕马,一直到肚子都埋在沙子里。我坐到了一匹马的鞍子上,接着又跳了下来。我刚才也许丧失了理智,好像孩子坐在旋转木马上。在这滚滚的热浪中,在这个红色和黄色的荒漠中,在这个不变的蓝色天空下,坐在一匹马上。我真的快要疯了。

这座坟墓对我来说似乎是一个合适的休息场所。坟墓很高,入口处深色光滑的石头看去很诱人。世界把我赶了出来。完全没有不情愿,我爬进了坟墓。里面很凉快,我把已经干巴的肢体移到边上。黑暗中我撞上了一个坛子,也许里面还有些东西;是的,令人恶心的浑水,我自然是不敢喝的,尽管我渴得无比难受。

我躺在这里，面对所有威胁着我的不幸，会是安全的吗？就好像这个伟大的帝国有城墙和山脉的保护，不受一切外来的影响，抵御野蛮人的侵略，抵御今天还有未来的干扰。这些干扰先将整个世界弄得四分五裂，然后迸发出所有的力量向世界扑了过来，将它毁灭。坟墓就是个入口，穿过它我就离开了我的生命，进入了过去。我抬起头，向洞口看过去，我的目光落在了一块六角形的石头上，它像我曾经见到过的。我必须离开这座坟墓，离开我还不属于的，被埋在深处永远静止的过去；我转向那块拥有不远过去的石头，摆脱我自己的时光。

我坚定地走了几步，但是荒漠好像大海一样起伏，我以为看到了一根在动的木棍，或者在动的是个海难幸存者，又或者就是我自己？不，我站在这里，但是我看到自己在远处走，向我走过来，我要面对着自己而逃走。但是不行：这两个，我再也搞不清楚谁才是我自己。两个变成了一个。风力开始增强，狂风大作，天空中响起持久而猛烈的呼啸声。我倒下来，旁边还倒下了那个鬼魂。

我在一片黄光中醒来，这不是太阳光，就是月亮我也没见过这么圆的。我努力想要把记忆的线索都串起来，但脑中一片混乱。最后我们站在一片水域的前面，要比那个小水塘大；或者水塘已经干枯缩小了许多？我也就睡了几天的工夫。

这个死者旅行穿过荒漠之前发生过什么？我总是回忆起一场海难，一场风暴，一次袭击，但是这要久远得多，而且那时候我们的船上还没有中国人。后来发生了什么？囚禁，为什么？去北方的长途跋涉，去北京，为什么？我身上的衣服，我也不知从何而来，放

在我旁边的也一样。人们把我抓起来了，又放了，然后把这些放在我身旁吗？

我想要穿起来，但它们就像蜘蛛网一样破碎了，只有一些钱掉了出来，都是我在囚禁期间拥有的，守卫没有拿走。但是更多关于囚禁生活的事情我也已忘却了。

我失望地看了看四周，寻找着；远处立着块石头，我又辨认出来，慢慢地走过去。这是一个标志，竖在那儿，为了辨认回来的道路，字迹几乎都风化了。我费劲地读着：以我们的国王若昂四世的名义立此碑昭示我们的互相之间的忠诚。

我紧紧地抓住石头，靠着它，过了一会，好像在这种蹲伏的状态中我又获得了力量；当黄色的光在早上变成红色后，我又可以上路了。开始脚步很快，但是越来越慢，好像所有的力量又从我身上消失了。我又因为害怕加快脚步，终于我再次看到了，就像大海中的浮标，远方一块六角形的石头……

第九章

I

十九世纪中叶，澳门渐渐丧失过去拥有的权力意识。它坐落在岬角，几乎被自己的国家遗忘，也被欧洲完全忽略。在香港，礁石岛陡峭的山坡背面立起了许多大宅，为富人们开辟了美丽多姿的花园。他们将要依靠建在山下岛上绵延的狭窄海岸线边的船坞和船厂发迹。船只在宽阔、尚显空荡的海湾装货和卸货。间或驶来一只大船，远在淤塞的港口外就抛锚停泊了。近海通常只有扁平的渔船，富有的中国商人喜欢作为武装护卫船的船屋，还有，零零星星的一些走私船。对香港，澳门没有什么值得忧虑的。

澳门很平静。商人很富，一直很富。剩下的殖民者和中国居民很穷，也一直很穷。这座城市在建立四百年以后仍是安全的，但中国官员们不像过去那样与殖民者进行商谈，而是对他们下命令，这些命令通常也被执行。统治阶层更为富有；鸦片走私生意和向

南美运送奴隶比以前从事辛苦的、诚实的生意要赚得多。澳门并不担心香港,什么生意会绕过光秃秃的山崖去香港那边做呢?

香港这座濒临死亡、浑浑噩噩的城市,在过了五年后突然崛起。海湾非常繁忙,富裕的中国商人从熙熙攘攘的广东来到这座安静的岛屿生活。这里和澳门一样成为自由港;澳门以为如何?失去了海关收入,继续对香港进行谩骂。除了他们的家族已经在澳门生活了几个世纪的高贵商人外,几乎所有的手工业者和地产拥有人都搬走了。生活在澳门变得困难,什么也买不到,也做不了什么事,一切都必须从香港获得。最后的解救办法就是把人们吸引进赌场,现在偶尔也有些人从香港过来,把他们赚得的钱财输在澳门的赌场里。

葡萄牙派遣越来越多的官员过来,想要改善这种状况,但是情况只变得更为无望。最终澳门获得了一种平衡状态。它抓住了渐渐逝去的生活中的最后一点火花。1900 年左右,在香港和澳门之间建立了船只定期往返。

这就好像未来的城市给予过去的城市以发展的施舍。两艘不起眼的小汽船成为澳门连接外界的唯一途径。在它的港口只剩下些腐烂的三桅船,偶然会出现一艘带着老式轮毂的不中用的轮船,为了保卫海岸还有艘老式的装甲战舰。那些把薪水最后挥霍在这块倒霉的殖民地的官员们,必须乘坐英国船从里斯本到香港,然后转乘那两艘从事运输的船只中的一艘到达澳门。

一天中午,在这些船只出发的木码头边站着一个瘦弱、衣衫褴褛的男人,他靠在一个消震器旁。他总是一再被在码头干活的苦

力和脚步匆忙的乘客碰撞，差点要被推到水里，但是他就像个树干不会动，被挤到一边，然后又弹回来。他几乎整个中午都站在那里。过来了一个码头监工，一个混血儿，身上中国血统更多些，问他在这儿做什么。这个监工感觉自己英语不错，自以为比洋泾浜英语厉害很多。但是这个在淡灰色的垃圾中显得很白的白人，看来听不懂英语。这时，船只的给养员也过来了，他是个肥胖、满脸麻子的澳门人，胳膊上戴着五条绶带（比邮船的船长多一条），以弥补他其实是船上的二等人员的遗憾。他的帽子也在表明他地位很高，但是他还是喜欢赤脚走路。他摆出一副权威的姿态，用葡萄牙语询问他。现在这个游手好闲的人马上回答了，不过——用纯正的英语，码头监工快要气疯了。他想人们会认为他不配得到对方的回答。他开始向这位可怜的流浪汉解释，说，他也是白人，在码头上当监工，人们也叫他码头船长。

那个在等待的人用空洞的眼神盯着他。给养员认为也许可以让他听明白，他已经注意到了他。给养员向他解释，如果要乘船，必须在他这儿购票；如果他要给人搬箱子，就要跟那些从轿子上下来的乘客搭讪，但是对于一个白人来说这样做并不合适；如果他什么也不想做，那么最好不要懒散地靠着柱子，他这是在挡道；最好坐到公园里的凳上，那里还挺舒服。那个流浪汉没有走开。码头监工又一次怒了。这时，流浪汉用英语回答，他非常想，也必须去澳门，而且他有足够的钱，但是没有人接受他的钱。他从船上已经被扔回来十次了，他要第十一次跳到甲板上去。那位给养员想要看看那些不能用的钱，接过几个硬币看了看，开始他以为是铜币；

他刚要鄙视地将这些钱还给他，又拿着仔细地打量了一番，发现好像是澳门的旧金币；他祖父收藏了很多硬币，他在祖父那看到过。他想，这家伙肯定在盗墓时疯了，他一定发现了宝藏！也许可以从他那得到更多的东西。

“这东西不值钱。如果给我三块，我可以给你个三等舱的位置。”

“我可曾经是去往北京的伟大的公使团成员，难道我得在一个低级客舱里凑合吗？”

“这个公使团也没给您带来什么好处。您担任什么职位？”

那个男人感觉好像被人抓住他在欺骗，整个人都瘪了下去。

“你也不能穿成这样去一等舱啊。告诉我，你是从哪个化装舞会上偷来的这套礼服。”

这个男人退缩了几步，但是又走回来，抓住柱子，好像抓住他生命的救星。他紧紧地抓住它，仿佛已经站不住了，脚踩不到地面。

“为什么你不说自己的语言？”给养员继续用英语发问。

这个男人没在听，他盯着水面，眼泪流下瘪了的脸颊，挂在胡须上。

“给你间空的舱房。但是你在所有的人上岸前不能出来。明白了吗？”那个给养员喊道。他心里又开始打算盘了，或许可以诱使这个男人说出宝藏的秘密，或者拿出他身上带着的东西。那个男人点了点头，迅速朝跳板走去，好像那是他最后的救命稻草。

给养员把他带到前面的一个房间里，那里放着腐烂的救生衣。

房间已经几个月没打开过了。这个男人正好可以一个人享用。他躺倒在腐烂的软木上，一动不动。那些小虫子先是爬走了，又慢慢爬回来，爬到他的脚上，然后爬到他的衣服上。很快虫子队伍便放弃了他们的这一工作领域。

一个小时后，船开始嘎嘎作响，摇动起来，那个男人深深叹息了一下，坐了起来。接着门开了，那个胖头儿站在门框那，后面一个服务生端着个托盘。他请求让他一个人待着，但是那个服务生把托盘放在他的脚边，给养员在他对面的另一个软木堆上坐了下来。

“吃顿印度午饭吧。”他热情地邀请。那个男人想吃，但却什么都不能吃。

“如果你还有这些东西，我愿意跟你兑换。如果你要玩扑克接龙，我透露给你个妙招，你就可以赢得庄家赌本的百分之十。”

那个头儿等着。他期待知道这些钱币发现地点的情况。但是这个蹲在他对面的男人没有说话，拿起水罐，把水喝光，喘着气。

“你用这些不值钱的东西在澳门可是什么也做不了，你也许想派用场。但赌场不会接受的。”

那个男人从他的口袋里拿出几个钱币。

“我不知道什么是扑克接龙。我就这么多了。”

“剩下的在哪？你在哪里发现的？”

“唔，很远，离这里很远，没有人能到那儿去。就这么多了。”

给养员把钱币放进他的口袋里，给了那个男人十个墨西哥银圆，结束了这场交易。事后他觉得自己的清白很可笑。他有同情心吗？

Ⅱ

第二天一大早，随安号已经绕着半岛行驶。零零星星的白人穿着热带服装在上层甲板上散步。中层甲板上挤的全都是黄种人。澳门静静地坐落在那边，用空洞的眼睛掠过一艘艘小帆船，它们密密麻麻，像一块面积很大的郊区浮在海湾的水面上。轮船朝小帆船开过来。随安号辟出一条狭窄的通道，抵达了残破的木码头。

白人们先上岸，钻进等在那儿的小车，舒适地向后一仰，车开走了。接着，低等客舱的乘客从船上拥挤到码头上。他最后离船。那个给养员没有再来看他。

他进了城，经过了许多家宾馆，最后在一家旧旅店停下了脚步。他给了一元钱，得到了一个房间。除了一个有靠头的炕以外，房里面什么也没有：没有蚊帐。光线从墙上沿与天花板之间的一个狭小的窗户射进来。

他把窗支架的木块推开，把衣服包好搁在那里；这样屋内会热些，但能通通气。他伸展开身体，躺在那里一动不动。一个服务生悄悄地送进来一罐茶。他不渴。应该是吃晚饭的时间了，从窗户外传来打开圆桶的咔嗒声和小孩的叫喊声，以及腐烂的肉和晒干的墨鱼发出的恶心的气味。他没有动。不管是炎热还是虫子，臭味还是吵闹声，都不对他产生任何影响。他的灵魂让他可怜的肉体就这么躺着，自己去城里打探了。这座城市在几个世纪前就已

经开始死亡,现在几乎撑不下去了。

他很快就找到了通往过去的道路。当他爬进一个矿井,在惨淡的灯光下看到重叠在一起的地层。他终于来到了那个时代——宫殿和最早一批的主教堂已经建立,指路明灯照耀在海湾,为过往的船只引航,那是亚洲的一种不为人熟悉的灯光。他不能继续前进了。也许他在深处还能看到一个停泊地、沙滩上的一些帐篷、墓地的十字架、渔民的小屋、一个悬崖上的庙宇;但是一切都很昏暗,他退了回来。一个他见过的庙宇火光熊熊,气味已经在火焰前飘散开,大群大群黑乎乎的人在动;他想要向上爬,但是做不到,他被四面八方的力量紧拽着,缠扭着。他在这张硬床上醒来了,一身冷汗,全身都湿了。现在他无法再忍受臭气和嘈杂,他翻来覆去。天黑时他离开了旅店。

外面还很亮,他一直在城里狭窄的街道里漫步,避开了面向大海的地段。中国人和葡萄牙人的街区交错着,如此紧密地融合在一起就像澳门人血管里流着两个种族的血。只有大海滩还是纯质的,如同住在岸边考究的房子里那三四个家族。

海风吹荡着岸边的矮草,间或将泡沫溅到堤坝上。苦力们保持着相同的距离坐在石头上休息。车辆来来往往。冲着岛屿的那边水面有些帆船在摇晃。这是雨前的平静。

这个下午他走得疲惫不堪,便坐到苦力中间休息。这一幕看上去就像是一幅古老的铜版画。天完全黑了,他就要走开。这时月亮升了起来,大海滩、那些房子和屋顶重新显露了出来,被蒙上了一层金黄色,直到一朵云又遮住了一切。这情景反反复复,如同

脑海记忆中的某些时刻不住地潮起潮落。

这一次，黑暗持续了很长时间，他终于站起来，注意到一个黑色的十字架从一座小山上的主教堂直插云霄。走到下面的城区，它又消失在他的视线中。但是他一定要找到它。他站在一个宽阔的阶梯上，突然看到一个宽敞的通道，那边就是主教堂陡峭的山墙，远处就是那个黑色的十字架，它钻进了夜晚灰色的天空中。他慢慢地爬着阶梯，头低着，怕踩空了：台阶都是碎石块，而且很滑。他感觉到了阶梯的尽头，抬头一看，已经站在了前院边上。教堂的立面就像一个巨大的竖着的棺材，彩色的窗户上一点光都没有。他知道，在死气沉沉的背后，隐藏着可怕的东西。他不能回身离去，阶梯看上去要倒塌，在他的背后将裂开一道深渊。他猛走几步，踉踉跄跄地朝教堂跑去。

他站在教堂前，窗户很高，门是关着的；他在脚下垫了几块石头，通过一个窗台，把身子探进去。他看到在这个山墙的背后，教堂被吞噬了；他看到空空的、堆满棺材的空间。兀鹫蹲在腐朽的板凳残余部分上。他掉到里面，兀鹫飞起来，一只正好从他旁边擦过。他被一块石头绊了一下，又直直地被一把腐烂的唱诗班的椅子绊倒摔下去。他烦躁地在软软的木头堆里动来动去，尘土扬进了他的鼻子和眼睛。他终于站了起来，几乎快要窒息了。这时候，教堂内又重新活跃起来，到处都是跑来跑去的人影；大部分人爬到窗户边高高堆起的板凳上，用重机枪向外开火。一个窗户前站着个年老的修道士，在操纵一门大炮，不时从教堂内向外发射出炮弹。他站在祭坛边。一个男人穿着雇佣军的服装，光秃的脑袋上

盘着银光闪闪的发辫。他以上帝的名义，硬是把一个旧的重武器塞到他手里。他站到窗户前，让自己的手指在生锈的枪机和枪管上滑动。窗台上摆放着子弹。他往教堂下面的斜坡望去；一些人影正费力往上爬，不断地有人影坠落。他开始机械地朝着人群开火。他感觉到重机枪对肩膀的后坐力，但是听不到子弹落下的声音，过了几秒钟才看到枪口发出的火光。

这场恐怖的战斗持续了四个小时。天终于开始泛灰了，清晨即至，防守一方的人们从窗户里跳了出去——他也跟上了——击退入侵者。当他从非常近的距离看到他的敌人时，他感到迷惑，为什么他要站在另一边和他们作战。两边对他而言都是陌生的人。

这时，他看到他与之作战的那一方，是他自己所属的种族；但是他对此不感兴趣。也许他完全可以掉过头，和他们一起与教堂的防守者作战。但是他没这么做。他静静地站在那里，把重机枪当作木棒撑住身子。对方的一个黑人把他的休息视作退缩，猛地向他扑过来；他看到面前那双凸起的眼睛，怒气冲天，有人抓住了他，激励他回来继续战斗；他跳开去，用棍棒把那个黑人一棒子打倒。接着自己冲进了战斗的队伍中。他不管不顾向前冲去，直到倒下躺在地上。他感觉人们的脚踩到他身上。他无能为力，被拖走了。

III

第二天早上，执政官独自坐在他房子里最安静、最昏暗的一

间。就是在那里也能听到钟声。钟声此起彼伏,召唤人们去做礼拜。所有的教堂都将做感恩弥撒。人们已经注意到执政官缺席了主教堂的礼拜,他是神父死敌的名声因而流传开来。他克制住自己的怒火,他无法对这次冒险的解围行动感到欣慰。

如果没有两件意外的事情发生,那场胜利将永远和他的名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小规模的两百人驻防部队(其他人员出征海岸,直捣海盗的老巢去了)与两千人的登陆部队交战。其间安东尼奥神甫以精准的射击拯救了澳门,他以最后一发炮弹击中引爆了登陆海军船只的弹药舱。

就在这个夜里,如果不是澳门即将沦陷,那个陌生人就不会投入到战斗中。他以疯狂的勇气率众突围,将进攻者打得一片混乱。这个陌生人受了轻伤,失去了意识,躺倒在地,人们把他像个英雄一样抬起来救走。

很多年来,人们已经对公使团不抱任何希望了。没有人回来;后来派出的一个公使团虽然到达了北京,也没有听到他们的任何消息。人们猜测所有的人在途中都死了。

卡蒙斯回来了。

他的危险性比那时被冲上岸时还要大:那时还可以把他当逃兵,放过他,现在整个澳门都在赞美他。对付人民比对付神职人员更困难。必须除掉他。

执政官朝他俯下身去,装出充满同情的样子盯着他煞白的脸,这时,他已经很快心生一计。他下令把这个病人送到他的房子,让他的私人医生护理他。接下来是一场意料之外的胜利游行,他骑

着马走在担架前。他心里明白欢呼雀跃都是冲着这个躺在帐篷帆布下的陌生人,而不是他来的。

一天后,他苏醒了过来。坎波斯已经交代守卫,就是他最老的那个不懂葡萄牙语的仆人,一旦病人睁开眼睛。就给他传话。他要小心地问话。

“是怎么回事呢? 您在哪儿被袭击的?”

问了头两个问题,坎波斯就发现卡蒙斯失去了记忆,什么也不知道了。他顿时感到非常轻松。他十分满意地离开了病人的房间。这人不会再给他制造麻烦了;安东尼奥神甫已经老了,很快就该归天了;至于韦柳,他偶尔还能想起多年的仇恨,当他和广东当权者之间的对话因为某种不明原因突然告吹时。有时好像连里斯本都把对澳门的占领遗忘了,常常一年又一年没有船只过来,也没有命令下达。这座城市已经置于世局之外,孤悬于遥远的地方,不需要为了得到自由而发动叛乱。

夜里,他让两个亲信把病人转移到仁慈堂,指示无需对他照顾得太好。

过了几天,卡蒙斯失踪了。很快谣言四起,说这位拯救了城市的英雄已经做了隐士,住在城外山上的岩洞里。

在两块巨大的岩石上,有一个平平的石台,它形成了一个倾斜面,在它下方又凉快又干爽。开始还有人来到这里,向卡蒙斯寻求精神解脱之道,请求他把手放在自己的头上赐福,但是他从不搭理,很快人们就把他忘了,坎波斯也就不需要加以干预了。

在遗忘将他完全吞噬之前,还有两个人来拜访过他。安东尼

奥神甫，他领导了保罗教堂保卫战，他过来是想要把他变成一个宗教英雄，一个圣徒，如果能将他混乱的表述解释为幻想的话。但是卡蒙斯一言不发，眼睛空洞地越过神甫望出洞外。

第二位客人是皮拉尔，她是她父亲之外唯一还能认出他的人。当她看到他现在这副样子时几乎要跪倒在地。其实她感到轻松。自从她给罗克维霍生了孩子后，她就屈从于自己的命运。现在她明白了，几乎所有的女人，无论中国女人还是白种女人都明白地等待着：得到一个男人，一个她们不爱的男人。最好的情况就是他对她们漠不关心。然后她给他生孩子，养大他们。坎波斯的预言实现了：只要有了孩子，那些缥缈的感情就会自动消失。

皮拉尔从她的衣服里拿出了一卷羊皮纸，放在卡蒙斯的面前。他好像认出那是什么东西，轻抚着，就像抚摩他热爱的某个人的皮肤。她小心地抱了抱他，没感觉到回应，便走了。光线从缝隙中透进洞里面，他坐在那里写作。他活在因写作呈现的内心世界中，只有走到外面或者黑暗降临时，他才停下来。

皮拉尔到访的几天后，坎波斯把他送上了一艘船。这船陈旧，经不起风浪，并且属于海军。

IV

我在内地的某个地方，被一块石头绊倒了；我在一个臭气哄哄的中国旅馆，醒来。走在街上我才注意到自己身在何方——澳门。我就这么逃脱了命运中千疮百孔的卡特琳号。也许这种经历是独

一无二的。怎么做到的，我也许再也无法体验了。我回忆起梦幻般的情景，它们好像时代久远的历险。

我在小桥间散了一会儿步，沿着泊地——那里只停泊帆船——向对面的内陆瞭望，然后在一家小酒馆里喝了杯啤酒。酒吧、歌厅还有其他的娱乐场所，这些都是海员们陆地上的家，但是这里没有。我好像曾经听说过澳门还有很多名胜古迹，教堂、纪念碑之类。还有一个岩洞，一位诗人曾经在这里生活，写下了关于瓦斯科·达·伽马旅行的伟大诗歌。但是谁今天还会去那儿呢？我静静地坐在半明半暗的商店里，打听什么时候还有船去香港。我很快就弄清了，这时是不会找到船的，只有等到第二天。我得坐着消磨很长的时间。

澳门没有可做之事。那些深墙锁院里有人在抽鸦片；日夜开门的赌场里穷苦的苦力们在用现金玩扑克接龙。也许还有妓院。偶尔能遇到个葡萄牙人，他们通常肥胖臃肿，无所事事。在街上我还看到一支队伍，我想他们应该是一家养老院里的老弱病残，正在看管下散步。到近处我才看出他们穿着制服，应该正是那些曾经保卫过殖民地的士兵们。

我一定轻蔑地笑了。我刚感觉到自己是个英国人，但很快笑容消失了。整晚我都在街道上乱窜；也许我想使自己疲劳；我终于为这个殖民地的命运感到悲伤了。

入夜了，我还想在岸边溜达片刻。白天，那里的景色很美。黑暗中我开始思考，为什么我会在这里，这一切又意味着什么。如果我重新回到甲板上，肯定一切都会过去。我被一个苦力绊倒，他正

靠着城墙，躺在那睡觉，我前冲出去了几步。那个人半坐起来，盯着我看。我继续往前，努力什么都不去想。

回到旅馆，狭小的房间里非常闷热，我试图呆在里面直到开往香港的船出发。但是黑暗完全来临前，我又跑到了街上。天很热，从厨房里飘出一股令人恶心的气味，苦力和女仆的叫喊声也越来越大。想要洗个澡也不行；也许我该穿上鞋，以免滑倒，但是一切我能抓住的都很油腻恶心。半是因为恶心半是因为太滑溜，我又把抓住的东西松开，就像我在这个令人怨恨的国家失落了想要抓住的一切。但是对中国我无可指责，难道在欧洲的岸上不也是这样吗？不，不一样：这里我一无所获中的苦难是黄色的、光滑的；在欧洲我处处碰壁中的苦难却是黑色的、奸笑着的。

在奔涌的思绪中我注意到，我又要彻底疯了。我迅速穿上衣服，现在它好像是一块旧皮肤贴在我身上，我再也没法脱下。没有办法，事实就是这样，几个月来它积了厚厚的一层灰。我站在客栈外面的巷子旁，突然跑起来，决定最后一夜最好去玩扑克接龙。我从小路出来，脚几乎被停在那里的黄包车的横杠撞断。现在天几乎全黑了，但是街上比平时东方所有城市在夜晚降临时的人要少。我想很快从这个街区出去，便催促我的苦力，但我也没说让他把我带到哪儿去。

在中国城市的某个地方，我不清楚是哪座城市，有通往阴间的入口。在岸边的街上有个洞，人们只要沿着台阶向下，然后就到了神灵王国，就像人们在伦敦到地下去乘坐地铁。向下三十个台阶，就到了。

那个苦力是否会停在一个这样张着大口的门前呢？他是否知道我对这个世界也是无所适从？就是在大海上也一样。但我还能上哪去呢？黄包车苦力都具有极佳的移情能力，能猜出乘客的心愿。不过，这位只是把我从小路拉出来，然后停在一个狭小的广场上，粗笨的脑袋朝我半转过来。我看到这里有间房子，门前挂着两个灯笼，对面挂着一块油污的招牌："一级扑克赌场"，我还想继续走。我感到不自在，只让苦力跑了这点路程；我渴望改变，渴望新鲜的空气，我结结巴巴地说道："继续，沙滩！"他听懂了吗？我的目光还落在两个灯笼之间，他已经改变刚刚蹲着的姿势，吃力地站起来。拉车的人在这里要做的太少了，但却比在其他地方要累，而且喘不过气来。在别的地方，甚至在上坡的地形和最热的天气里也可以几个小时一路小跑。

我们还在中国人居住的城区，必须先去到位置较高的市中心，那里住着混血居民，然后从那里再向下到另一边。这要更艰难些，他必须用他较轻的体重和不大的力量刹住我和黄包车不往下滑。幸运的是马路很软而且泥泞。有几次我正要准备下车，他却又狠狠地拉动起来；他也许害怕失去一笔生意。这又让我重新找回些自信。终于，在街道的末尾看到了月光下一条宽阔的林荫路，已经能感觉到清凉的风。从支路上来了一辆黄包车，一直紧紧跟在我后面，我让这位苦力让到一边停下，好让另一辆过去。我的确不愿意在这个几乎没有警察的城里让别人跟在我后面。我无疑又开始留恋生命，它对我还是挺重要的。另一辆黄包车跑过去，一个女人坐在里面，无精打采，仿佛正疲惫地向后靠着；她黝黑的小脸蛋正

好从车篷边上露出来,一只裸露的胳膊细长而诱人。

我已经好多年没有这么近看过女人了。她小巧的嘴半张着,鼻子和所有葡萄牙女人一样大大的,眼睛是棕色的,很迷人;我搞错了吗?不,她在笑,是嘲讽还是友好的?我该怎么判断呢?无论如何她注意到了我。我突然失去了自控,命令苦力跟上她。他紧紧地跟在后面,我们就这样在月光下进入了宽阔的沙滩。我很快就注意到,我曾经到过这里,就在我散步的最后那一夜,但是周围的环境不再吸引我,我全神贯注地盯着前面的车子;现在我只能看见高高盘起的黑发。我相信她一定很漂亮。

这样的事情在香港碰不到。只能是在这里,在赤贫的澳门!但是可以肯定,葡萄牙人,至少那些真正的葡萄牙人,和一些还得居住在这里的法国人比起英国殖民者来更爱挑剔。也许她来自一个高贵的家庭?要是这样,她晚上是不会一个人独自出门的。

我们继续一路轻快小跑,我既不往左边看,那里月光照着水面,一些舢板和小蒸汽船在摇晃;也不往右看,那里间或会有一辆黄包车或小车向我们跑来。我只是在想着该做什么?现在我该把她带到马路边吗?但是这样会被别人看到。要不等到她钻进一条支路,我就可以悄悄地跟她一起走?也许她并不知道,一场遭遇将由我的行动来决定;我就这样紧跟着她。又想:万一她摆脱了我呢?岸上的生活真是复杂。

我们已经绕了沙滩半圈了,什么都还没发生;她马上就要掉头或者消失在某个入口通道了。我对着苦力的腰推了一把,他向前猛冲,这样我就来到了她旁边。我很快就明白,不该这么做。她直

起身来，恼怒地看着我。我结结巴巴地用葡萄牙语说了些道歉的话，于是，她笑了；我还以为和她之间已经完了。忽然，真是太晚了，她的黄包车往边上跑开去，进了一扇宽敞的大门，上了一条引道。道路的尽头处能看到一座很高的白色建筑物，它也许是澳门最漂亮的大宅。她就住在那儿。

在她消失在围墙里以后，我的黄包车突然停下来；我半踉跄着爬出来。为了让苦力快点离开，我给了他过多的钱，结果却适得其反；他留下来，等在门口，我只能用力把他往后推了推。我站在门前悬铃木的树阴下，看着林阴道尽头射过来的绿色灯光，那里，房子的前面好像有一个被植物覆盖的游廊。我没法再静候在原地，悄悄靠近。那里并排摆着几把摇椅，她坐在其中一只上面，脸向外，对面两个男人，一个又高又瘦有一头花白的头发；另一个又矮又胖，头发乌黑，是个地道的葡萄牙人。三个人不怎么说话，看上去互相感到厌烦。摇椅慢慢地晃来晃去，一个仆人过来，听候使唤，然后又退回去。

突然，她看到了我，因为惊讶、恼怒和不安，脸上的表情骤变。她也许出卖了我，因为那两个男人向我走过来。胖子，年轻的那个，冲我喊叫，那个年纪大的抓住我；但是我很轻易地就摆脱了他。

他们让我站在那里，开始说话。我听清楚了那个年轻的提醒年长的要小心。就在不久前，一个狂热的苏格兰长老会使徒蒙上头，出现在游行行列中，此举曾经引起骚乱。他被囚禁，在向英国政府做了蹩脚的道歉后被释放了。

如果一个信天主教的爱尔兰人不表示敬意，人们什么事做不

出来呢？可以看到那个年长的生气了，另一个人试图让他明白，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发生。他叫道："法里亚·阿玛拉·帕撒雷奥，一切都是徒劳的，是侮辱。"他愤怒地做着手势。越过他们，我盯着那个女人看，她也望着我。他们说的整个事件好像跟我无关，我已经忘记了自己的处境，又向她走去。她抓住我的胳膊，一个仆人也走过来，但是最终我们做了同样的动作，让手臂垂下，摇摇头：这一切改变不了什么。那个年长的没法说下去了，另一个说道："我们可以放你走，如果你马上离开花园的话。"他还给了我一些钱。

我还待在那里，但是这些人进了房子里，我慢慢离开了林荫道。

紧挨着这幢高贵的房子的，是一家可怜的小酒馆，颇为昏暗。我得进去。我要尽快用酒把自己的意识清除，而且看来我也很快就失去了意识；但我还注意到我的苦力又等在外面了。起先我为这种忠诚所感动，接着便很生气；后来更强烈的恼怒占了上风。我改变了主意，现在下定决心冲进花园。总督也就是个葡萄牙人，他女儿是什么呢？混血儿，更像中国人而不是白人。我又进了花园，那幢房子已经没入黑暗之中了，我只看到模模糊糊的白色斑点。这不是船只在有雾的夜里必须经过的横澜岛吗？一个树根绊住了我的脚，我向前摔倒在黑色的泥浆中，就在我倒地的地方躺下了。

我在住的中国旅馆的小屋里醒来。我受了伤，满心失望，但是也感到了自特拉法加海战后这么多年以来从未有过的轻松。我怎么回来的？可能是靠那位忠实守候的苦力；中途他也许把我带到

黑暗的巷子里，把我打晕，然后抢劫了我。好吧，他也许太过于操心他的工钱，我不生他的气。

但是没有钱我又怎么回香港呢？我去船舶停靠处，缩成一团，和一大群低等舱的乘客一起上船。那个胖胖的给养员站在舱口，看样子没有认出我来，至少他表现得好像没看见我。也许所有从澳门离开的白人因为把他们的财产都赌输了可以由葡萄牙管理机关支付船费；我也许还可以乘坐头等舱。但是我不想冒险，能走成就已经很开心了。船慢慢离开了破败的码头，机器嘎吱作响，汽笛发出尖锐的鸣叫，船上和岸上的人群互相喊叫着道别。

渐渐地，我又感觉到身上的某些东西发生了变化；那些梦已经不会再困扰我，也许夜里的争斗是值得的。我必须在千疮百孔的卡特琳号遭袭后的漫游中对自己进行大的改变；这场争斗是为改变进行的最后的润色。我还想到过去曾有的恐惧，我很惊讶，问自己：这怎么可能呢？突然，我变得很悲伤，我自己已经解脱了，但是另一个我，在我这寻找避难的我，还没有找到。我来得太晚了吗？

也许我们已经互相分裂了，我曾经是他？他曾经是我？我现在就是另一个我？但是我不想从我自己中分裂出去？我又感觉到过去的那种混乱向我侵袭而来，我像赶走病菌一样想要赶走这种思想，不让自己在此刻受到伤害。

我变得很悲伤。澳门在远处慢慢地向后退去，留在了属于它的半岛上。我们围着它行驶，城市变得细长，过了一会儿我从另一边看到了它的全景。在许多棕色的房子中间有一幢白色的建筑物，我不可能再到那里去了。由这个贫穷、古老、破落的地方引起

的一种感动让我透不过气来。我恨香港和它的商务办事处、货场、豪宅，还有成千上万坐落在宽敞的蓝色海湾的海边别墅。我本想把我的一生都留在澳门，我属于那里，而且没有人在那里管束我。但是我必须离开，活下去，留在这个生命中，必须成就什么，为了不被改变。

结束了，我坐着一艘船回到了过去的存在，然而现在更加不怕艰苦，不怕酷热，不怕辛劳，下定决心拒绝遇见另一个，保持我自己的不变。

澳门已经在我身后，在远方渐渐地重叠成一条线，我感到一种悲凉的情绪向我袭来：好的，我应该变成和其他人一样；从此以后我的行为也就不再被那种身为失败者的想法所阻挠，相反，通过不再会失去的信念而得到加强。缓缓腐败的过往不会让我放弃自己的生命。

我回到海上去了。然而我不会在船上待很久；我要闯入这个国家，从它那里我尚且一无所获，只经历过荒凉草原的长途跋涉，在一座被遗弃的城市里半是失去意识、半是生病的日子，还见过低矮和多岩的，平坦和碎石的海岸线。这所有的一切都在我面前后退；还有那座海港城市，在那里欧洲和亚洲的排泄物进行交换，人就是加速这个过程的发酵酶。

我首先需要寻找那个地方，我通常回避的地方，那里对待穷困潦倒和虚弱的人非常冷酷，就让他们在街上倒毙。先去上海，从那里走向内陆，穿过平原，直到在旅途中看见阴沉的远方高耸的山脉，山脉间罂粟花如同红色的海洋。

如果在地球的某个地方还能找到幸福的话，那一定是在这里了，在最古老的智慧、最崇高的自然和最纯洁的享受中。今天我内心充满喜悦，带着时间留在身上的无数伤疤，我面对所有的亡灵和鬼神毫无畏惧，我不必完全献身于他们，我将给他们提供栖身之处，但不会改变自己的一根头发和一个细胞。

我，那个开始时如此软弱的我，不敢把脚踏到陆地边缘的我，现在就要闯进这个国家。它还一直处在原始的状态，自身没有任何改变，而是忍受了一切；表面上是被征服了，但是所有的野蛮人和来犯者都在它懒散、缓慢勒紧的手中以及庞大的民众压力下死去。

成为万众中的一员，自己却从未意识到——是多么幸福；或者，成为一个知晓一切的人，一个经历过一切但还继续生活的人——即使可望而不可即。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禁地
作者＝（荷兰）丁·斯劳尔霍夫著；陈民译
页数＝１６９
ＳＳ号＝１２２２２５９６
出版日期＝２００８．０８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正文